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nshan Hostar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Co., Ltd.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 2 号

HOSTAR

CREATE MORE

公开转让说明书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东吴证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二零二四年七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或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广泛服务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产品制造行业，属于《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重点发展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公司业务的下游行业涉及众多与国家的产业经济政策或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的行业。未来存在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变化、宏观经济波动、技术更迭等因素，公司存在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或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等因素导致下游产业发展不达预期或者下游产业投资放缓的情形，可能导致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放缓，甚至业绩下降的风险。
技术更新的风险	公司所属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涉及光学、机械、电子、算法、软件、自动化控制等多个技术领域的综合技术载体，不仅技术含量高，而且迭代开发速度快，现有竞争者和潜在竞争者数量较多。公司产品的主要下游应用领域为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领域，产品迭代周期越来越短。若未来公司未能结合下游客户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的储备及更新，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快速研发满足客户需求的高质量产品，则公司存在被其他同类供应商替代或是产品被市场淘汰的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或将受到不利影响。
主要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立讯精密、台郡科技、新普集团、鹏鼎控股、纬创资通、台达集团、珠海冠宇等消费电子产业链中的 EMS 厂商、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配套企业以及光伏储能电池模块制造商，优质的客户群体保障了公司经营业绩的可持续性，同时也使得公司客户较为集中。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7,946.97 万元和 23,910.4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35% 和 50.26%，客户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主要客户因自身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或者由于新竞争者的出现等因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经营业绩季节性风险	公司主要面向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领域提供定制化的智能制造装备，从取得订单到项目最终交付涉及多项复杂工艺流程，生产交付周期较长。公司客户通常根据其扩产或产品更新迭代周期设定并执行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根据产品计划安排和固定资产交付进度，往往集中在下半年进行固定资产验收。报告期内，公司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42% 和 78.09%，呈现出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点，而相关期间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因此，公司前三季度可能出现季节性亏损或盈利较低的情形，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应收账款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808.24 万元和 22,471.4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89%

	和 39.07%，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相对较大，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的实现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导致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可能持续增长。若未来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不当或客户经营财务状况恶化，公司存在不能按期收款，甚至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将对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9,024.48 万元和 15,881.6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60% 和 27.61%。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存货规模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因公司产品无法满足客户需求，或客户因市场波动或自身因素调整或取消订单，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无法正常销售，面临较大的存货跌价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良影响。
人才流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不断增加。如果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高端人才或者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都将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信息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9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7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8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0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40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4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6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48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0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5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7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3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70
五、 经营合规情况	75
六、 商业模式	79
七、 创新特征	81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85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0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3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3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04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04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05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05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06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07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8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1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3
一、 财务报表	113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24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25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5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56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57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79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14
十、	重要事项	220
十一、	股利分配	221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22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23
第六节 附表		224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24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35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38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44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44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45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6
	主办券商声明	250
	律师事务所声明	251
	审计机构声明	252
	评估机构声明	253
第八节 附件		254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鸿仕达、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挂牌公司	指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鸿仕达有限	指	昆山鸿仕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12月更名为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芜湖鸿振	指	芜湖鸿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股东
芜湖鸿华	指	芜湖鸿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股东
芜湖鸿邦	指	芜湖鸿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间接股东
芜湖鸿中	指	芜湖鸿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间接股东
东山投资	指	苏州东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鑫德睿	指	苏州鑫德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谦宜投资	指	青岛谦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前海誉韬	指	深圳前海誉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鹏鼎投资	指	鹏鼎控股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科升创投	指	常州科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泓石投资	指	北京泓石汇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君尚合臻	指	苏州君尚合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东山精密	指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002384.SZ），公司股东东山投资的控股股东
鹏鼎控股	指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002938.SZ），公司股东鹏鼎投资的控股股东
鸿仕达机械	指	昆山鸿仕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鸿仕达	指	鸿仕达智能装备（深圳）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鸿礼软件	指	昆山鸿礼软件研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鸿智新能源	指	昆山鸿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鸿义精微	指	昆山鸿义精微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鸿仁微电子	指	昆山鸿仁微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鸿仕达钣金	指	昆山鸿仕达精密钣金有限公司，公司曾经的全资子公司，目前已注销
立讯精密	指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002475.SZ）及其下属公司，公司客户
台郡科技	指	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269.TW）及其下属公司，公司客户
瑞声科技	指	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2018.HK）及其下属公司，公司客户
新普集团	指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121.TWO）及其下属公司，公司客户
纬创资通	指	纬创资通股份有限公司（3231.TW）及其下属公司，公司客户

歌尔股份	指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002241.SZ)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客户
珠海冠宇	指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688772.SH)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客户
捷普电子	指	JABIL INC.(JBL.N)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客户
台达集团	指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308.TW)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客户
国力股份	指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103.SH)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客户
采日能源	指	上海采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客户
华天科技	指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185.SZ)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客户
神马集团	指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客户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 的缩写, 物料清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现行《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	指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挂牌	指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
主办券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天禾律所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最近二年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释义		
SMT	指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的缩写, 即表面贴装技术, 是一种将电子元器件贴装至线路板表面并焊接的工艺
FPC	指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 的缩写, 即柔性印刷电路板, 是用柔性的绝缘基材制成的印刷电路板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缩写, 即印制电路板, 指在覆铜板上通过蚀刻的方法按照工艺文件经过一系列相关处理做成的线路板,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相互连接的载体
3C	指	计算机(Computer)、通讯(Communication)和消费电子产品(Consumer Electronics)三类电子产品的简称
UV 胶	指	紫外光固化胶
UF 胶	指	脲醛树脂
LCR 电性能	指	即电感(L)、电容(C)、电阻(R)、阻抗等无源元件性能
3D	指	三维平面图形
MES 系统	指	MES 系统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可以为企业提供包括制造数据管理、计划排程管理、生产调度管理、库存管理、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中心/设备管理、工具工装管理、采购管理、

		成本管理、项目看板管理、生产过程控制、底层数据集成分析、上层数据集成分解等管理模块，为企业打造一个扎实、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μm	指	微米 (μm)，1 微米相当于 1 毫米的千分之一
矽钢	指	硅钢，一种具有较强磁化能力的软磁性材料
飞拍	指	在物体运动过程中相机拍照，物体不需要停留，视觉计算物体位置，通过机器视觉飞拍技术可以提高生产效率
治具	指	主要是作为协助控制位置或动作（或两者）的一种工具
ICT	指	In-Circuit Test 的缩写，指通过对在线元器件的电性能及电气连接进行测试来检查生产制造缺陷及元器件不良的一种标准测试方法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的缩写，即可编程逻辑控制器，一种具有微处理器的用于自动化控制的数字运算控制器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的缩写，即企业资源计划，指建立在信息技术的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射频、RF	指	Radio Frequency 的缩写，一种高频交流变化电磁波的简称
Tray	指	承载托盘，即上下料过程中一种托盘式载料机构，其上有多个用于放置工件的孔位，上料时从孔位中取出，下料时放置回孔位里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的缩写，即人工智能
VR	指	Virtual Reality 的缩写，即虚拟现实技术
TWS 耳机	指	True Wireless Stereo 耳机，一种真无线立体声耳机
EMS	指	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 的缩写，即电子产品制造服务商，受托方（EMS 公司）根据品牌厂商的订单为其提供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物流配送等服务，但不涉及产品设计服务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57256133X5	
注册资本（万元）	4,266	
法定代表人	胡海东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1年4月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2年5月18日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2号	
电话	0512-36805961	
传真	0512-36805961	
邮编	215331	
电子信箱	dongmiban@hostargroup.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单兴洲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6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C3569	其他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5	机械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101511	工业机械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6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C3569	其他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智能科技、自动化科技、光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智能机器人系统、自动化设备、机电设备、金属夹具、金属治具的制造、销售、维修及租赁服务；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测量仪器、检测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鸿仕达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42,66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一致 行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 月内受让自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的股份数量 (股)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售条 件股票的数量 (股)	质押 股份 数量 (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股)
1	胡海东	18,864,397	44.22%	是	是	否	-	-	-	-	4,716,100
2	芜湖鸿振	6,229,152	14.60%	否	是	否	-	-	-	-	1,557,288
3	赵月伦	1,799,820	4.22%	是	否	否	-	-	-	-	449,955
4	顾晓娟	1,672,704	3.92%	是	否	否	-	-	-	-	418,176
5	郭剑波	1,672,704	3.92%	是	否	否	-	-	-	-	418,176
6	芜湖鸿华	1,672,704	3.92%	否	是	否	-	-	-	-	418,176
7	姜绪荣	1,396,620	3.27%	否	否	否	-	-	-	-	1,396,620
8	东山投资	1,296,000	3.04%	否	否	否	-	-	-	-	1,296,000
9	鑫德睿	1,272,996	2.98%	否	否	否	-	-	-	-	1,272,996
10	谦宜投资	1,257,984	2.95%	否	否	否	-	-	-	-	1,257,984
11	徐晶晶	1,215,000	2.85%	否	否	否	-	-	-	-	1,215,000
12	前海誉韬	1,125,000	2.64%	否	否	否	-	-	-	-	1,125,000
13	鹏鼎投资	900,000	2.11%	否	否	否	-	-	-	-	900,000
14	科升创投	765,000	1.79%	否	否	否	-	-	-	-	765,000
15	陈耀民	630,000	1.48%	否	否	否	-	-	-	-	630,000
16	君尚合臻	451,800	1.06%	否	否	否	-	-	-	-	451,800
17	泓石投资	299,519	0.70%	否	否	否	-	-	-	-	299,519
18	毛宗远	138,600	0.32%	否	否	否	-	-	-	-	138,600
合计	-	42,660,000	100.00%	-	-	-	-	-	-	-	18,726,39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资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4,266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41.44	3,358.36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结合自身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公司选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挂牌条件：“挂牌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并满足条件（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492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分别为 3,443.40 万元、3,926.7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358.36 万元、3,641.44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8.44 元/股，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符合上述标准要求。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创新层
----------	-----

共同标准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对外担保制度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制定
	专职董事会秘书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董事会秘书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最近 12 个月的合规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或者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6.78	3,44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41.44	3,358.36	
标准 1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9%	2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2%	21.27%
		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16.15%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否
	股本总额（万元）			4,266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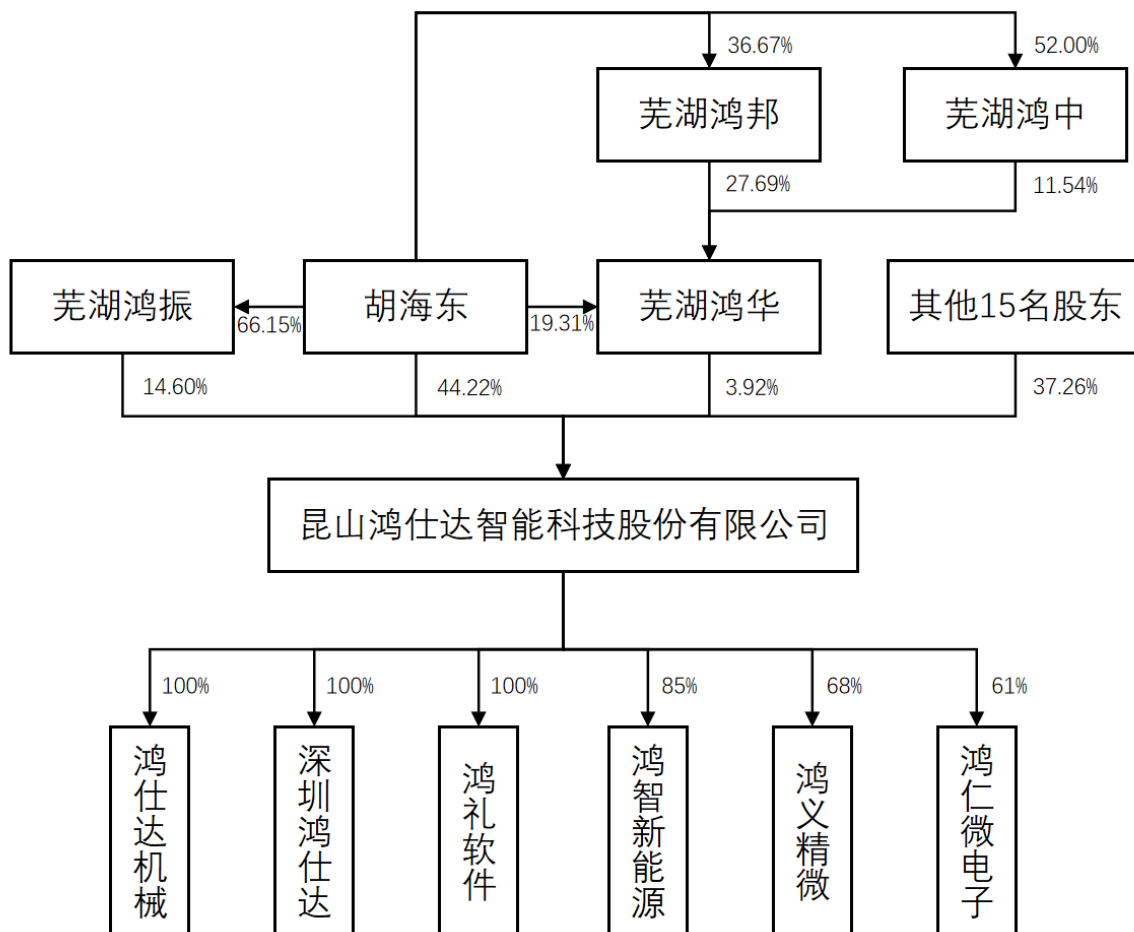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鸿仕达拟进入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结合自身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公司选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申请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条件：“（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492 号《审计报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443.40 万元、3,926.7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358.36 万元、3,641.44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2022 年度、202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后孰低）分别为 21.27%、11.02%，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额为 4,266 万元，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符合上述标准要求。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胡海东直接持有公司 1,886.439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4.22%；同时通过持有芜湖鸿振、芜湖鸿华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18.52%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62.74%的表决权，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胡海东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5月22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无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3年2月至2005年12月任昆山瑞宝达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11年1月任良瑞光电（昆山）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4月创立鸿仕达有限，历任鸿仕达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鸿仕达机械监事、芜湖鸿振执行事务合伙人、芜湖鸿华执行事务合伙人、芜湖鸿邦执行事务合伙人、芜湖鸿中执行事务合伙人。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海东，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1、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胡海东	18,864,397	44.22%	境内自然人	否
2	芜湖鸿振	6,229,152	14.60%	境内合伙企业	否
3	赵月伦	1,799,820	4.22%	境内自然人	否
4	顾晓娟	1,672,704	3.92%	境内自然人	否
5	郭剑波	1,672,704	3.92%	境内自然人	否
6	芜湖鸿华	1,672,704	3.92%	境内合伙企业	否
7	姜绪荣	1,396,620	3.27%	境内自然人	否
8	东山投资	1,296,000	3.04%	境内法人	否
9	鑫德睿	1,272,996	2.98%	境内合伙企业	否
10	谦宜投资	1,257,984	2.95%	境内法人	否
合计	-	37,135,081	87.05%	-	-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胡海东	18,864,397	44.22%	胡海东、赵月伦、顾晓娟、郭剑波通过芜湖鸿振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胡海东、赵月伦通过芜湖鸿华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胡海东系芜湖鸿振、芜湖鸿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芜湖鸿振	6,229,152	14.60%	
赵月伦	1,799,820	4.22%	
顾晓娟	1,672,704	3.92%	
郭剑波	1,672,704	3.92%	
芜湖鸿华	1,672,704	3.92%	
谦宜投资	1,257,984	2.95%	毛宗远持有谦宜投资 45%的股权，并担任谦宜投资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毛宗远	138,600	0.32%	
科升创投	765,000	1.79%	陈耀民担任科升创投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同时持有科升创投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科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8%的股权
陈耀民	630,000	1.48%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机构股东情况如下：

(1) 芜湖鸿振

1) 基本信息：

名称	芜湖鸿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2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MA2REML055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海东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芜湖市芜湖县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胡海东	1,720,000.00	1,720,000.00	66.15%
2	顾晓娟	349,000.00	349,000.00	13.42%
3	郭剑波	349,000.00	349,000.00	13.42%
4	赵月伦	182,000.00	182,000.00	7.00%
合计	-	2,600,000.00	2,600,000.00	100.00%

(2) 芜湖鸿华

1) 基本信息：

名称	芜湖鸿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2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MA2REN0R5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海东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科创中心5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芜湖鸿邦	152,308.00	152,308.00	27.69%
2	胡海东	106,192.00	106,192.00	19.31%
3	芜湖鸿中	63,462.00	63,462.00	11.54%
4	赵月伦	38,500.00	38,500.00	7.00%
5	孙环艳	28,770.00	28,770.00	5.23%
6	王文赛	21,154.00	21,154.00	3.85%
7	徐威	16,923.00	16,923.00	3.08%
8	万东波	10,154.00	10,154.00	1.85%
9	陶小华	10,154.00	10,154.00	1.85%
10	张为龙	10,154.00	10,154.00	1.85%
11	许训勇	10,154.00	10,154.00	1.85%
12	俞海军	8,462.00	8,462.00	1.54%
13	韩建筑	8,462.00	8,462.00	1.54%
14	杨朋江	8,462.00	8,462.00	1.54%
15	宋绅	8,462.00	8,462.00	1.54%
16	张勇	7,615.00	7,615.00	1.38%
17	潘佳佳	7,615.00	7,615.00	1.38%
18	陈思	7,615.00	7,615.00	1.38%
19	赵鹏飞	7,615.00	7,615.00	1.38%
20	王善行	7,615.00	7,615.00	1.38%
21	吴德慧	2,538.00	2,538.00	0.46%
22	杨可英	2,538.00	2,538.00	0.46%
23	黄秋红	2,538.00	2,538.00	0.46%
24	熊先娇	2,538.00	2,538.00	0.46%
合计	-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3) 东山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东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12月29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C6PUCY7R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袁永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现代大道88号现代物流大厦（112）-47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

	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财务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东山精密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合计	-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4) 鑫德睿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鑫德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2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1YY4NL4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鑫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运东大道997号东方海悦花园4幢502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陆新华	60,000,000.00	60,000,000.00	19.35%
2	苏州同运仁和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13%
3	沈水英	30,000,000.00	30,000,000.00	9.68%
4	韩亚静	30,000,000.00	30,000,000.00	9.68%
5	苏州投贷联动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6.45%
6	陈跃琴	20,000,000.00	20,000,000.00	6.45%
7	徐景	10,000,000.00	10,000,000.00	3.23%
8	蒋美慧	10,000,000.00	10,000,000.00	3.23%
9	周惠英	10,000,000.00	10,000,000.00	3.23%
10	丁裕强	10,000,000.00	10,000,000.00	3.23%
11	刘付有	10,000,000.00	10,000,000.00	3.23%
12	陈英杰	10,000,000.00	10,000,000.00	3.23%
13	易兴	10,000,000.00	10,000,000.00	3.23%
14	盛培荣	10,000,000.00	10,000,000.00	3.23%
15	杨双武	8,800,000.00	8,800,000.00	2.84%
16	苏州鑫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00,000.00	6,200,000.00	2.00%
17	蒋海军	5,000,000.00	5,000,000.00	1.61%
合计	-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100.00%

(5) 谦宜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青岛谦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3月19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WEACP6C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宗远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东海中路3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毛宗远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
2	袁子菡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
3	葛炳峰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合计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6) 前海誉韬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前海誉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10月1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HJRB84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卢山	40,000,000.00	40,000,000.00	49.99%
2	尹梦怡	40,000,000.00	40,000,000.00	49.99%
3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0.01%
合计	-	80,010,000.00	80,010,000.00	100.00%

(7) 鹏鼎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鹏鼎控股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1月19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24NU4B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萧得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松罗路鹏鼎园办公楼 5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信托、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鹏鼎控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100.00%
合计	-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100.00%

(8) 科升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常州科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6月15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MABNXM9PXF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科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常州市新北区锦绣路2号文化广场4号楼9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章萌	59,000,000.00	59,000,000.00	29.50%
2	冯源	45,000,000.00	45,000,000.00	22.50%
3	何晓	15,000,000.00	15,000,000.00	7.50%
4	杨永辉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5	苏展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6	蔡雅隽	8,000,000.00	8,000,000.00	4.00%
7	劳志平	8,000,000.00	8,000,000.00	4.00%
8	许敏锐	6,000,000.00	6,000,000.00	3.00%
9	李嘉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0	陈娜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1	王兆峰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2	杨勇智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3	陈月华	3,000,000.00	3,000,000.00	1.50%
14	潘欣健	3,000,000.00	3,000,000.00	1.50%
15	吴延陵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16	刘海洋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17	上海科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0.75%
18	高浩金	1,500,000.00	1,500,000.00	0.75%
19	陆建华	1,500,000.00	1,500,000.00	0.75%
20	钟斌	1,500,000.00	1,500,000.00	0.75%
21	钟唯佳	1,500,000.00	1,500,000.00	0.75%
22	李星波	1,500,000.00	1,500,000.00	0.75%
合计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

(9) 泓石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泓石汇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6月2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2MA31TN506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泓石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房山区北京基金小镇大厦E座158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云弟	29,100,000.00	29,100,000.00	10.00%
2	宋德清	29,100,000.00	29,100,000.00	10.00%
3	张三云	29,100,000.00	29,100,000.00	10.00%
4	王安邦	29,100,000.00	29,100,000.00	10.00%
5	姜如秦	19,400,000.00	19,400,000.00	6.67%
6	张高帆	19,400,000.00	19,400,000.00	6.67%
7	章程	19,400,000.00	19,400,000.00	6.67%
8	徐金权	9,700,000.00	9,700,000.00	3.33%
9	王军	9,700,000.00	9,700,000.00	3.33%
10	宋子薇	9,700,000.00	9,700,000.00	3.33%
11	姜礼平	9,700,000.00	9,700,000.00	3.33%
12	刘南强	9,700,000.00	9,700,000.00	3.33%
13	陆建英	9,700,000.00	9,700,000.00	3.33%
14	田树春	5,820,000.00	5,820,000.00	2.00%
15	颜金练	5,820,000.00	5,820,000.00	2.00%
16	李建三	4,850,000.00	4,850,000.00	1.67%
17	梁永林	4,850,000.00	4,850,000.00	1.67%
18	王雅君	4,850,000.00	4,850,000.00	1.67%
19	张贤杰	4,850,000.00	4,850,000.00	1.67%
20	葛祥明	3,880,000.00	3,880,000.00	1.33%

21	北京泓石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910,000.00	2,910,000.00	1.00%
22	黄进佳	2,910,000.00	2,910,000.00	1.00%
23	田成立	2,910,000.00	2,910,000.00	1.00%
24	李志刚	2,910,000.00	2,910,000.00	1.00%
25	廖瑜芳	2,910,000.00	2,910,000.00	1.00%
26	孙晓峰	2,910,000.00	2,910,000.00	1.00%
27	孙岩	2,910,000.00	2,910,000.00	1.00%
28	深圳市德涵科技有限公司	2,910,000.00	2,910,000.00	1.00%
合计	-	291,000,000.00	291,000,000.00	100.00%

(10) 君尚合臻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君尚合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8月19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MA26UMLK7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君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青龙港路66号领寓商务广场1幢18层1803室-A022工位（集群登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卢生江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
2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
3	骆国青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
4	常熟市千斤顶厂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
5	苏州无二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6	李俊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7	姚婷婷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8	苏州君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2、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中有5家私募投资基金，均已履行私募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管理人	基金备案情况		基金管理人登记情况	
			编号	备案时间	编号	登记时间

1	鑫德睿	苏州鑫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JA691	2019年11月1日	P1070039	2019年8月2日
2	前海誉韬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SXN317	2022年11月1日	P1005464	2014年12月12日
3	科升创投	上海科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SVV805	2022年7月20日	P1026824	2015年11月12日
4	泓石投资	北京泓石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SEE814	2018年11月8日	P1009511	2015年3月19日
5	君尚合臻	苏州君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SSQ766	2021年9月10日	P1069299	2018年11月23日

3、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各股东签署的特殊投资条款相关协议及协议解除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特殊投资条款相关协议	签署日期	签署主体	特殊投资条款	特殊投资条款解除情况
1	《关于昆山鸿仕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	2021年7月30日	鑫德睿、泓石投资、谦宜投资、姜绪荣与公司、胡海东、郭剑波、顾晓娟、赵月伦、芜湖鸿振、芜湖鸿华	第六条“增资后的公司治理”、第7.2条“赔偿”、第10.1条“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2023年12月，鑫德睿、泓石投资、谦宜投资、姜绪荣与公司、胡海东、郭剑波、顾晓娟、赵月伦、芜湖鸿振、芜湖鸿华签署了《关于昆山鸿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增资协议》第六条、第七条7.2款、第十条10.1款及协议中其他涉及对赌及特殊权利条款，自动终止、自始无效且不可恢复。

2	《关于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1年7月30日	鑫德睿、泓石投资、谦宜投资、姜绪荣与胡海东、郭剑波、顾晓娟、赵月伦、芜湖鸿振、芜湖鸿华	第一条“经营业绩”、第二条“回购”、第三条“优先认购”、第四条“优先出售”、第五条“优先购买及跟售”、第六条“反稀释”、第七条“优先清偿”、第八条“知情权”、第九条“保证及承诺”和第十条“其他”	2023年12月,鑫德睿、泓石投资、谦宜投资、姜绪荣与公司、胡海东、郭剑波、顾晓娟、赵月伦、芜湖鸿振、芜湖鸿华签署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 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第一条、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及协议中其他涉及对赌及特殊权利条款,自动终止、自始无效且不可恢复。
3	《股权转让协议》	2021年7月30日	姜绪荣、谦宜投资、泓石投资与胡海东	第四条“乙方的特别权利”	2023年12月,泓石投资、谦宜投资、姜绪荣与胡海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优先认缴权、反稀释权、优先购买权及共同出售权、知情权等全部股东特殊权利条款,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协议》第四条及上述协议中其他涉及对赌及特殊权利条款,自动终止、自始无效且不可恢复。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特殊投资条款已彻底终止、自始无效且不可恢复,上述特殊投资条款的终止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及现有股东不涉及其他签署特殊投资条款协议的情形。

4、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胡海东	是	否	注
2	芜湖鸿振	是	是	员工持股平台,其股东出资系来自于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公开或者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委托或聘请管理机构对资产进行管理的情形
3	赵月伦	是	否	注
4	顾晓娟	是	否	注
5	郭剑波	是	否	注
6	芜湖鸿华	是	是	员工持股平台,其股东出资系来自于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公开或

				者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委托或聘请管理机构对资产进行管理的情形
7	姜绪荣	是	否	注
8	东山投资	是	否	为上市公司东山精密（002384.SZ）全资产业投资平台
9	鑫德睿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已履行私募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10	谦宜投资	是	否	机构股东，其股东出资系来自于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公开或者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委托或聘请管理机构对资产进行管理的情形
11	徐晶晶	是	否	注
12	前海誉韬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已履行私募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13	鹏鼎投资	是	否	为上市公司鹏鼎控股（002938.SZ）全资产业投资平台
14	科升创投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已履行私募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15	陈耀民	是	否	注
16	君尚合臻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已履行私募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17	泓石投资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已履行私募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18	毛宗远	是	否	注

注：挂牌公司 8 名自然人股东胡海东、赵月伦、顾晓娟、郭剑波、姜绪荣、徐晶晶、陈耀民、毛宗远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有关禁止自然人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况，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

5、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1 年 3 月，自然人胡海东、王焱青、杨坤荣和杨星星分别以货币形式出资 30 万元、25 万元、20 万元和 25 万元共同设立昆山鸿仕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0日，苏州信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信会内验字（2011）第042号）验证确认：截至2011年3月10日，鸿仕达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1年4月2日，鸿仕达有限取得了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32058300044131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鸿仕达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胡海东	30.00	30.00	30.00%
2	王焱青	25.00	25.00	25.00%
3	杨星星	25.00	25.00	25.00%
4	杨坤荣	20.00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挂牌公司系由鸿仕达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5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鸿仕达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审计基准日2021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78,356,801.31元为基础，按照1:0.3828640的比例折股，折股后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净资产与注册资本的差额48,356,801.31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不变。同日，各发起人共同签署了《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鸿仕达有限截至2021年9月30日经立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108号《专项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7,835.68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经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294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19,905.66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1369号《验资报告》，为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的出资情况予以审验，确认截至2022年3月30日，鸿仕达全体发起人均按约定足额、及时缴纳了相应出资。

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设立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022年5月18日，鸿仕达在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海东	1,550.8170	51.69%
2	芜湖鸿振	519.0960	17.30%
3	赵月伦	149.9850	5.00%
4	顾晓娟	139.3920	4.65%
5	郭剑波	139.3920	4.65%
6	芜湖鸿华	139.3920	4.65%
7	鑫德睿	106.0830	3.54%
8	姜绪荣	104.8350	3.49%
9	谦宜投资	104.8320	3.49%
10	泓石投资	46.1760	1.54%
	合计	3,000.0000	100.00%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22年5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四（一）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2022年11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2年11月18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3,334.35万元，徐晶晶、陈耀民、姜绪荣、毛宗远、前海誉韬和科升创投分别现金出资2,700万元、1,400万元、308万元、308万元、2,500万元和1,700万元，合计8,916万元，其中334.3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的价格均为26.67元/股。立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070号《验资报告》。2022年12月12日，公司本次增资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鸿仕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海东	1,550.8170	46.51%
2	芜湖鸿振	519.0960	15.57%
3	赵月伦	149.9850	4.50%
4	顾晓娟	139.3920	4.18%
5	郭剑波	139.3920	4.18%

6	芜湖鸿华	139.3920	4.18%
7	姜绪荣	116.3850	3.49%
8	鑫德睿	106.0830	3.18%
9	谦宜投资	104.8320	3.14%
10	徐晶晶	101.2500	3.04%
11	前海誉韬	93.7500	2.81%
12	科升创投	63.7500	1.91%
13	陈耀民	52.5000	1.57%
14	泓石投资	46.1760	1.39%
15	毛宗远	11.5500	0.35%
合计		3,334.3500	100.00%

3、2023年1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23年1月20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334.35万元增加至3,555.00万元，鹏鼎投资、东山投资和君尚合臻分别现金出资2,000万元、2,880万元和1,004万元，合计5,884万元，其中220.6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的价格均为26.67元/股。立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071号《验资报告》。2023年3月23日，公司本次增资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鸿仕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海东	1,550.8170	43.62%
2	芜湖鸿振	519.0960	14.60%
3	赵月伦	149.9850	4.22%
4	顾晓娟	139.3920	3.92%
5	郭剑波	139.3920	3.92%
6	芜湖鸿华	139.3920	3.92%
7	姜绪荣	116.3850	3.27%
8	东山投资	108.0000	3.04%
9	鑫德睿	106.0830	2.98%
10	谦宜投资	104.8320	2.95%
11	徐晶晶	101.2500	2.85%
12	前海誉韬	93.7500	2.64%

13	鹏鼎投资	75.0000	2.11%
14	科升创投	63.7500	1.79%
15	陈耀民	52.5000	1.48%
16	泓石投资	46.1760	1.30%
17	君尚合臻	37.6500	1.06%
18	毛宗远	11.5500	0.32%
合计		3,555.0000	100.00%

4、2023年9月，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3年9月25日，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总股本3,555.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711.00万股。本次转增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4,266.00万股。立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377号《验资报告》。2023年11月2日，公司本次增资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鸿仕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海东	1,860.9804	43.62%
2	芜湖鸿振	622.9152	14.60%
3	赵月伦	179.9820	4.22%
4	顾晓娟	167.2704	3.92%
5	郭剑波	167.2704	3.92%
6	芜湖鸿华	167.2704	3.92%
7	姜绪荣	139.6620	3.27%
8	东山投资	129.6000	3.04%
9	鑫德睿	127.2996	2.98%
10	谦宜投资	125.7984	2.95%
11	徐晶晶	121.5000	2.85%
12	前海誉韬	112.5000	2.64%
13	鹏鼎投资	90.0000	2.11%
14	科升创投	76.5000	1.79%
15	陈耀民	63.0000	1.48%
16	泓石投资	55.4112	1.30%
17	君尚合臻	45.1800	1.06%

18	毛宗远	13.8600	0.32%
合计		4,266.0000	100.00%

5、2024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4年3月26日，泓石投资与胡海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泓石投资将其持有公司25.4593万股股权作价600万元转让给胡海东，转让价格为23.57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鸿仕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海东	1,886.4397	44.22%
2	芜湖鸿振	622.9152	14.60%
3	赵月伦	179.9820	4.22%
4	顾晓娟	167.2704	3.92%
5	郭剑波	167.2704	3.92%
6	芜湖鸿华	167.2704	3.92%
7	姜绪荣	139.6620	3.27%
8	东山投资	129.6000	3.04%
9	鑫德睿	127.2996	2.98%
10	谦宜投资	125.7984	2.95%
11	徐晶晶	121.5000	2.85%
12	前海誉韬	112.5000	2.64%
13	鹏鼎投资	90.0000	2.11%
14	科升创投	76.5000	1.79%
15	陈耀民	63.0000	1.48%
16	君尚合臻	45.1800	1.06%
17	泓石投资	29.9519	0.70%
18	毛宗远	13.8600	0.32%
合计		4,266.0000	100.00%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基本情况

2020年8月20日，鸿仕达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向员工施行股权激励，本次股权激励包括激励对象直接持股部分和激励对象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股部分。其中直接持股部分由芜湖鸿振将其持有公司53.80万元出资额转给赵月伦，股权转让价格为3.90元/单位注册资本；间接持股部分主要通过芜湖鸿振、芜湖鸿华、芜湖鸿邦和芜湖鸿中四个员工持股平台实施，合计间接持有公司96.26万元出资额，对应转让价格为3.90元/单位注册资本。本次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公司员工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享受公司未来挂牌上市及经营业绩带来的收益。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芜湖鸿振和芜湖鸿华分别直接持有公司14.60%和3.92%的股份，芜湖鸿邦和芜湖鸿中分别通过芜湖鸿华间接持有公司1.09%和0.45%的股份，上述四个员工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胡海东，有限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1) 芜湖鸿振

芜湖鸿振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之“（1）芜湖鸿振”。

(2) 芜湖鸿华

芜湖鸿华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之“（2）芜湖鸿华”。

(3) 芜湖鸿邦

①基本情况

名称	芜湖鸿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22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MA2WJGCY1W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海东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科创中心6楼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员工持股平台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胡海东	19.80	19.80	36.67%
2	叶星	3.60	3.60	6.67%
3	蒋德义	2.70	2.70	5.00%
4	赵泽鹏	2.70	2.70	5.00%

5	钱伟	2.70	2.70	5.00%
6	宋闯	1.80	1.80	3.33%
7	方建权	0.90	0.90	1.67%
8	郭顺智	0.90	0.90	1.67%
9	王儒俏	0.90	0.90	1.67%
10	孙帅	0.90	0.90	1.67%
11	于波文	0.90	0.90	1.67%
12	史忠明	0.90	0.90	1.67%
13	康林义	0.90	0.90	1.67%
14	郝鹏	0.90	0.90	1.67%
15	李钱瑞	0.90	0.90	1.67%
16	李建龙	0.90	0.90	1.67%
17	李林林	0.90	0.90	1.67%
18	詹君	0.90	0.90	1.67%
19	张克记	0.90	0.90	1.67%
20	张振海	0.90	0.90	1.67%
21	陈建厂	0.90	0.90	1.67%
22	黄文杰	0.90	0.90	1.67%
23	胡华平	0.90	0.90	1.67%
24	邓文滨	0.90	0.90	1.67%
25	王满红	0.90	0.90	1.67%
26	张攸超	0.90	0.90	1.67%
27	王龙	0.90	0.90	1.67%
28	崔智慧	0.90	0.90	1.67%
29	黄健英	0.90	0.90	1.67%
合计	-	54.00	54.00	100.00%

(4) 芜湖鸿中

①基本情况

名称	芜湖鸿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2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MA2WJHE09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海东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科创中心6楼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员工持股平台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胡海东	11.70	11.70	52.00%
2	魏红玲	0.45	0.45	2.00%
3	罗德钢	0.45	0.45	2.00%
4	吴宏程	0.45	0.45	2.00%
5	张鹏鹏	0.45	0.45	2.00%
6	王藩藩	0.45	0.45	2.00%
7	向雷	0.45	0.45	2.00%

8	谢庆	0.45	0.45	2.00%
9	刘宪壮	0.45	0.45	2.00%
10	寇青峰	0.45	0.45	2.00%
11	房艳	0.45	0.45	2.00%
12	缪招平	0.45	0.45	2.00%
13	陆彬	0.45	0.45	2.00%
14	王海峰	0.45	0.45	2.00%
15	刘盼盼	0.45	0.45	2.00%
16	陈丙进	0.45	0.45	2.00%
17	刘胜军	0.45	0.45	2.00%
18	郑国庆	0.45	0.45	2.00%
19	谭施换	0.45	0.45	2.00%
20	李芳	0.45	0.45	2.00%
21	毛学敏	0.45	0.45	2.00%
22	李攀锋	0.45	0.45	2.00%
23	张晨	0.45	0.45	2.00%
24	许利	0.45	0.45	2.00%
25	樊志刚	0.45	0.45	2.00%
合计	-	22.50	22.50	100.00%

2、股权激励的授予日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方案，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3、锁定期、行权条件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持股平台的合伙协议，本次股权激励未设定锁定期。

根据持股平台各激励对象与公司签署的《股权激励服务期合同》的约定，持股平台间接激励对象服务期为六年，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4、内部股权转让、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的相关约定以及股权管理机制，员工发生不适合持股计划情况时所持相关权益的处置办法

(1) 直接激励对象

无论直接激励对象职务是否变更、是否离职、是否丧失劳动能力、是否退休，其已受让的公司股权均不作变更；直接激励对象死亡的，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依《继承法》进行处理。

(2) 间接激励对象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持股平台的合伙协议约定，激励对象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或普通合伙人指定的有限合伙人或者公司及其子(分)公司正式员工回购激励对象持有的财产份额：

1) 已经不适合继续在公司及其子(分)公司任职，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单方面提出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

2) 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协商一致, 终止或解除与公司订立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3) 到法定年龄退休且退休后不继续在公司及其子(分)公司任职的;

4) 丧失劳动能力而与公司及其子(分)公司结束劳动关系;

5) 本人或其直系亲属(父母、子女、配偶)罹患重症需治疗费用的;

6) 死亡或宣告死亡的;

7) 未与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协商一致, 单方面终止或解除与公司及其子(分)公司订立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或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被公司及其子(分)公司依法解除劳动关系的;

8) 私自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等;

9) 其本人或其近亲属投资、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10) 存在严重失职、渎职行为, 给公司及其子(分)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

11) 公司及其子(分)公司有充分证据证明该激励对象任职期间, 由于受贿、索贿、职务侵占、盗窃、泄露公司机密、未经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同意实施关联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声誉和对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形象有重大负面影响等违法违纪行为, 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12) 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相关政策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给公司及其子(分)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

若激励对象在公司及其子(分)公司任职期间, 因发生上述情况给公司及其子(分)公司造成损失的, 公司及其子(分)公司有权要求该名合伙人赔偿经济损失, 并有权要求普通合伙人(或普通合伙人指定有限合伙人)支付给该名激励对象合伙份额转让款时直接扣减相应款项。上述人员股份尚未退出前, 如合伙企业进行分红的, 该类人员不得参与分红。

13) 其他未说明的情况由董事会酌情考虑, 并确定其相应的处理方式。

激励对象自然人死亡、被依法宣告死亡, 其继承人或者权利承受人经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同意, 可以依法取得该激励对象在持股平台中的资格。

5、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目前是否已经实施完毕, 是否存在预留份额及其授予计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 上述股权激励已实施完毕, 不存在预留份额及其授予计划, 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6、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控制权的影响

(1) 对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通过实施股权激励，有助于激发员工积极性，员工可分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有利于保持公司管理与经营团队的稳定性。

(2) 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权激励所形成的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 213.63 万元和 234.46 万元，未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3) 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因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而发生变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不涉及后续行权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芜湖鸿振、芜湖鸿华、芜湖鸿邦和芜湖鸿中四个员工持股平台均由公司主要员工构成；持股平台均已履行必要的程序，并已在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备案，运行合法且有效；持股平台不存在以非公开或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情形，亦未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除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外，持股平台没有其他对外投资，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须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曾存在代持

公司股东芜湖鸿华的合伙人曾存在合伙份额代持情形，但相关代持情形已经解除。

(1) 历史沿革中股权代持的形成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和增强公司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凝聚力，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所带来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鸿仕达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决议通过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向员工施行股权激励。本次股权激励除激励对象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部分外，间接持股部分主要通过芜湖鸿振、芜湖鸿华、芜湖鸿邦和芜湖鸿中四个员工持股平台实施。

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包括当时在台湾办事处工作的许训勇、许永兴、王俊涵、李守仁、黄玟杰、吕政谕等 6 名中国台湾籍员工，上述员工的股权激励原拟通过持股平台芜湖鸿华实施。因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出于办理持股平台的设立、变更等工商行政手续便利性考虑，上述 6 名中国台湾籍员工合计 2.6654 万元的出资份额由芜湖鸿华执行事务合伙人胡海东代为持有，占芜湖鸿华出资份额比例为 4.85%。

(2) 历史沿革中股权代持的演变与解除

2022 年 12 月，芜湖鸿华召开合伙人会议，采用回购份额和股份转让的形式将出资份额还原至实际份额持有人许训勇、吕政谕；鉴于其他 4 名员工许永兴、王俊涵、李守仁、黄玟杰已从公司离职，根据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协议，离职员工将其持有的芜湖鸿华出资份额转让执行事务合伙人胡海东，胡海东将对应的投资款返还给上述离职员工，双方代持关系解除。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股份代持的情形，公司股权清晰、明确。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昆山鸿仕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7月13日
住所	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2号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万元
主要业务	机械设备及配件、模具及配件、钣金制品的生产及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为公司配套提供设备所需的机加工件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鸿仕达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74.57
净资产	1,066.59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584.10
净利润	165.9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所审计）

2、 昆山鸿礼软件研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9月14日
住所	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2号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缴资本	200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原为公司配套提供所需的算法、软件等，目前相关业务已转入公司，该公司拟注销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鸿仕达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7.18
净资产	177.20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62.40
净利润	-22.8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所审计）

3、鸿仕达智能装备（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12月29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海秀路2038号鹏鼎时代大厦A座2201A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目前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鸿仕达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净资产	-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所审计）

4、昆山鸿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4月19日
住所	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2号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

	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目前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鸿仕达持股 85%，芜湖富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1.04
净资产	78.77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21.2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所审计）

5、 昆山鸿义精微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24 日
住所	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 2 号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960 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半导体智能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鸿仕达持股 68%，芜湖炬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9%，王黎威持股 8%，WINSTONE TECHNOLOGY LIMITED 持股 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64.05
净资产	286.81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739.48
净利润	-328.9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所审计）

6、 昆山鸿仁微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3 日
住所	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 2 号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00 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烯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模具销售；模具制造；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模切材料等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鸿仕达持股 61%，昆山中新捷信自动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5%，夏远春持股 1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90.23
净资产	1,440.42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966.60
净利润	162.0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所审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公司注销了 1 家全资子公司昆山鸿仕达精密钣金有限公司，公司注销前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山鸿仕达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昆山市陆家镇金竹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	孙环艳
注销前股东持股比例	鸿仕达持股 100%
经营范围	金属钣金制品、高低压配电柜、非标配电箱、机械设备、钢结构框架的加工与销售；水性涂料（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鸿仕达钣金原为公司配套提供设备所需的机械钣金件，因公司精简集团内公司数量，减少管理成本，调整集团内公司结构，决议解散鸿仕达钣金，将其原有业务并入鸿仕达机械。2023 年 3 月 30 日，鸿仕达钣金完成税务注销；2023 年 5 月 18 日，鸿仕达钣金完成注销登记。注销清算时，鸿仕达钣金的总资产、净资产均为 41.26 万元，系货币资金，股东按照持股比例进行了

剩余财产分配：注销前鸿仕达钣金已无人员，不涉及人员处置。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胡海东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3月3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80年5月	本科	-
2	赵月伦	董事	2022年3月3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80年6月	本科	-
3	顾晓娟	董事	2022年3月3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女	1983年8月	硕士	-
4	郭剑波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3月3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81年7月	本科	-
5	唐福明	董事	2023年12月2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81年11月	专科	-
6	孙环艳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2年3月3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女	1986年12月	本科	-
7	黄中生	独立董事	2023年1月2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70年5月	博士	-
8	游世秋	独立董事	2023年1月2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71年7月	本科	-
9	肖建	独立董事	2023年1月20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74年10月	博士	-
10	陶小华	监事会主席	2024年3月12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82年7月	专科	-
11	万东波	职工代表监事	2024年3月12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87年10月	专科	-
12	宋绅	监事	2024年3月12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91年6月	专科	-
13	单兴洲	董事会秘书	2022年10月8日	2025年3月29日	中国	-	男	1973年4月	硕士	-

注：2023年12月20日，原董事朱夏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23年12月20日，公司2023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唐福明为公司董事。

2024年3月12日，原监事徐威、王琰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2024年3月12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万东波为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3月12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宋绅为监事。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陶小华为监事会主席。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胡海东	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2月至2005年12月任昆山瑞宝达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11年1月任良瑞光电（昆山）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4月创立鸿仕达有限，历任鸿仕达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鸿仕达机械监事、芜湖鸿振执行事务合伙人、芜湖鸿华执行事务合伙人、芜湖鸿邦执行事务合伙人、芜湖鸿中执行事务合伙人。
2	赵月伦	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8月为自由职业；2005年9月至2015年4月任合肥捷洁洗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9年3月任安徽鸿仕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2年5月任鸿仕达有限董事，2022年5月至2022年10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22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兼任鸿仁微电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鸿仕达机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顾晓娟	女，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5年7月至2010年12月历任尼得科巨仲电子（昆山）有限公司、昆山先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2011年1月至2013年5月任富士德中国有限公司台湾事业处销售；2013年5月进入鸿仕达有限，历任市场部负责人、董事；2022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市场部负责人，兼任鸿义精微执行董事。
4	郭剑波	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2年8月任升荣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工程师；2002年9月至2005年8月任恩斯迈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课长；2005年9月至2013年10月任凯博电脑（昆山）有限公司副经理；2013年11月进入鸿仕达有限，历任副总经理、董事；2022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鸿礼软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	唐福明	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05年4月任微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工艺组长；2005年4月至2012年9月任纬创资通（昆山）有限公司制程工艺主任；2012年9月至2018年10月任苹果采购运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公司工艺经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8月为自由职业；2020年9月至2021年7月任信维通信（江苏）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21年7月至2023年5月任微软（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研发高级工程师；2023年5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特助，2023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董事长特助，兼任鸿智新能源总经理。
6	孙环艳	女，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9月，任无锡威孚奥特凯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出纳会计；2010年10月至2011年3月，任昆山市张浦镇心诚电子测试仪器厂总账会计；2011年4月至2022年5月历任鸿仕达有限财务经理、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兼任深圳鸿仕达执行董事、总经理。
7	黄中生	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1992年7月至1997年8月任湖北国营中洲垸农场技术员；1997年9月至2000年6月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就读并取得硕士学位；2000年6月至2000年9月为自由职业；2000年9月至2003年8月任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财务人员；2003年9月至2006年6月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就读并取得博士学位；2006年7月至2016年3月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教师、系主任；2016

		年4月至今，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兼任大秦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天演维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	游世秋	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1995年9月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会计员；1995年10月至1997年9月任江苏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1997年9月至今历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改制前为江苏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合伙人。2023年1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9	肖建	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1999年6月至2009年7月，任苏州市第三中学副校长；2009年7月至2015年9月，任苏州市政府办公室副处长；2015年10月至今，任苏州科技大学副教授；2023年1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陶小华	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04年6月至2015年5月任凯博电脑（昆山）有限公司基板部主任；2015年5月至2022年5月任鸿仕达有限项目事业部总监；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研发中心小组负责人。
11	万东波	男，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2年1月任苏州庆欣电子有限公司装配工程师；2012年2月至2012年6月为自由职业；2012年7月至2013年7月，任昆山宏泽电子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2013年7月至2022年5月任鸿仕达有限研发中心机构研发经理；2022年5月至2024年3月任公司研发中心机构研发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研发中心机构研发经理。
12	宋绅	男，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13年7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14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昆山伟拓压铸机械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15年10月至2022年5月任鸿仕达有限高级视觉工程师；2022年5月至2024年3月任公司高级视觉工程师；2024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高级视觉工程师。
13	单兴洲	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年1月至2004年1月任中国旺旺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4年2月至2008年10月任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8年11月至2012年4月任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5月至2012年8月为自由职业；2012年8月至2013年5月，任常州克迈特数控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6月至2013年8月为自由职业；2013年8月至2019年11月历任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9年12月至2020年2月为自由职业；2020年2月至2020年9月，任北京艾美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苏州小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兼任江苏博涛智能热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智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8,665.11	60,924.5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6,608.22	26,411.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985.06	26,050.98
每股净资产（元）	8.58	7.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44	7.81

资产负债率	53.46%	56.65%
流动比率（倍）	1.66	1.42
速动比率（倍）	1.20	1.16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7,577.62	39,726.61
净利润（万元）	3,852.87	2,969.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26.78	3,44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66.78	2,884.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41.44	3,358.36
毛利率	29.40%	28.5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1.89%	21.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1.02%	21.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0.9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8	2.08
存货周转率（次）	2.47	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824.62	5,610.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60	1.68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5,040.96	4,019.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60%	10.12%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

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孰低值；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孰低值，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13、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东吴证券
法定代表人	范力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电话	0512-62601555
传真	0512-62938812
项目负责人	郑臻
项目组成员	王博、徐麟麟、王拙言、张博文、孙萍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卢贤榕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 288 号置地广场 A 座 34-35 层
联系电话	0551-62642792
传真	0551-62620450
经办律师	李旭、胡承伟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571-85800402
传真	0571-85800465
经办注册会计师	范国荣、钱鹏飞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惠民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1615 号 706 室-3
联系电话	021-63391088
传真	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评估师	杨江涛、周强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智能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

公司多年来深耕智能制造装备领域，主要从事智能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多年来深耕智能制造装备领域，主要从事智能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重点面向智能制造中的电子装联及模组、产品装配环节，提供从单功能工作站到成套生产线的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实现产线柔性生产和流程的持续优化。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持续的研发投入为保障，经过在智能制造装备领域多年的深耕与长期实践积累，逐步形成精密机构设计技术、机器视觉技术、精密运动控制技术、精密传感技术、综合数据处理平台、柔性自动化产线同步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体系。结合下游客户的普遍需求与发展趋势，公司在核心技术基础上提炼开发了一系列软硬件功能模块。针对不同制造环节的个性化需求，基于对客户制程及工艺的深刻理解，公司通过工艺制程拆解、产线规划设计，在自主研发的软硬件模块化技术平台的基础上进行灵活组合，设计出满足客户智能制造具体需求的设备及柔性生产线，实现客户高效、高质量的定制化生产需求。

依托从核心技术、功能模块到设备产品再到柔性生产线的技术体系，公司在设备功能类别、覆盖的生产环节和终端应用行业等方面得以快速发展。在设备功能类别方面，公司产品已覆盖贴装、点胶、保压、焊接、覆膜等组装设备以及视觉、功能等检测设备，从早期提供单功能工作站发展为可以提供整线智能化解决方案；在覆盖的生产环节方面，公司产品主要运用于SMT（表面贴装工艺）电子装联环节及模组、产品装配环节；在下游行业方面，公司选择智能制造发展最快的消费电子行业作为切入点，逐步向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领域拓宽市场空间。

目前，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技术创新能力和高效优质的配套服务，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现已成为苹果产业链的重要设备供应商，并为华为、荣耀、联想、戴尔等终端品牌客户配套的EMS厂商提供智能化设备。此外，公司积极开发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行业客户，持续拓宽市场空间，为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对应环节及下游应用情况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主要应用于 SMT 电子装联环节和模组、产品装配环节，可实现对印制电路板硬板、软板的高精度贴装以及对模组、产品进行装配、点胶、保压、焊接、覆膜等多种自动化操作，执行对产线物料尺寸、外观、功能等进行高精度快速检测，同时可以配合其他工序设备和物料输送共同组成智能柔性生产线。上述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各领域的智能制造制程，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逐步形成以消费电子领域为基础，以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业务领域为重点拓展对象的业务格局。

公司上述各类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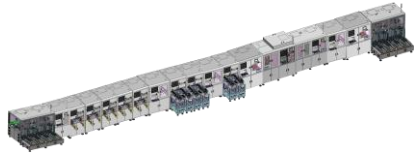

1、智能自动化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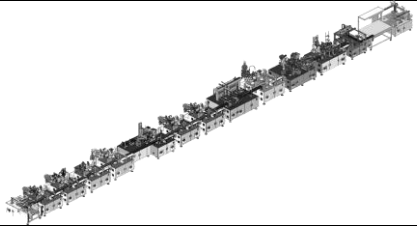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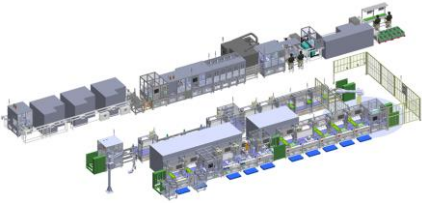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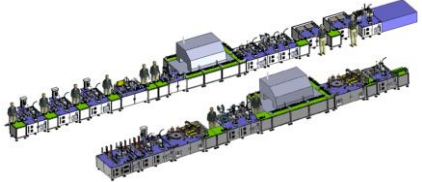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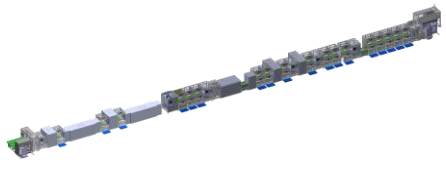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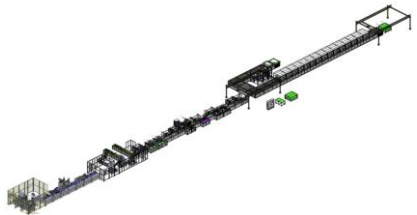
主要产品名称	功能介绍	产品图片
高速在线式贴装设备	<p>设备可根据客户生产节拍配置多个贴装头及供料系统，满足多种异型材料一站式贴装的作业要求，可根据贴装需求配置不同尺寸的供料模组及单面或双面贴装模组，以实现最大柔性化生产；可分别实现$\pm 20\ \mu\text{m}$和$\pm 10\ \mu\text{m}$的定位精度和重复精度，贴装精度最高可达$\pm 0.05\text{mm}$，贴装速度最快可达$0.6\text{s}/\text{pcs}$</p>	
高精度智能FPC贴装设备	<p>设备对传统FPC贴合方式革新，解决FPC贴合过程中取料困难、定位偏移、人工贴合偏心量大、人工压合力度不可控等问题，实现3C产品内部振动马达及FPC自动上料、翻转、搬运、双模组贴装、预保压、保压、贴合位置检测、下料、等功能一体化，帮助客户解决设备多、占地大、单位面积产出不高的问题</p>	
高速在线式点胶设备	<p>设备适用于银浆、红胶、UV胶、UF胶、硅胶、锡膏等点胶工艺应用，可应用于包括底部填充、表面贴装、围坝填充、精密涂覆、堆栈封装等工序，且均可配置五轴联动，实现3D点胶，以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配置静态图片编程及手绘多边形路径，快速绘制胶路；可分别实现最高$\pm 15\ \mu\text{m}$和$\pm 7\ \mu\text{m}$的定位精度和重复精度，搭配飞拍及视觉检测系统，实时监测点胶精度及一致性</p>	
喷码设备	<p>配备高精度喷码模组及视觉定位系统，可配置不同需求喷码头与自动化设备灵活搭配，实现多种料号切换；双滑台设计可满足不停机生产，最小喷印尺寸为$2.5*2.5\text{mm}$</p>	

<p>镭雕设备</p>	<p>设备划线精细，镭射线条可达到毫米到微米量级；具有无接触的优点，保证了 PCB 或元件的无形变与破坏；极细光斑，满足微型镭射需求，最小刻印尺寸为 2*2mm</p>	
<p>定板/植板设备</p>	<p>采用三轴或多轴伺服系统，适用于带载具生产的 SMT 单板或多板制程或产品组装制程，可实现自动供应 PCB/FPC 放置载具并精确定位（FPC 自动植入钢片）传送至锡膏印刷设备；印刷完成后，将治具压盖定位并送至下一制程环节，具备适应生产管制的各种防呆报警功能</p>	
<p>炉前/炉后压拆盖设备</p>	<p>设备用于 SMT 炉前炉后装拆压盖，可适用旋钮/压条/钢片等多种压盖方式，兼容多种回流方式</p>	
<p>吸嘴搬运检测存取设备</p>	<p>吸嘴自动清洗-检测-取放-存储，避免人员接触吸嘴，预防人员质量误判；遵循先进先出原则，按照所需序号自动取用相应吸嘴以实现无人化作业</p>	
<p>离子清洗设备</p>	<p>设备用于清除基板、组装零部件等表面杂质，以提高产品表面附着力，从而提升产品可靠性和稳定性，可应用于电子装联制造、半导体制造等各领域</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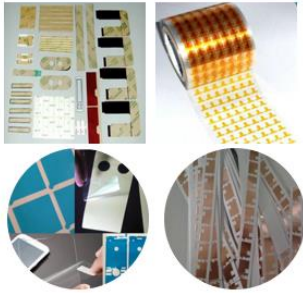
<p>智能光学检测设备</p>	<p>设备采用高精度线性模组，配置高亮度多色型光源，具备折弯补偿技术，克服 PCB/FPC 折弯导致影像不清晰失焦问题，具有高清晰、高景深、低畸变的成像特点，可检测缺件、损件、偏移、旋转、反件、侧立、立碑、异物、翘脚、焊锡不良、气泡等缺陷</p>	
<p>智能功能检测设备</p>	<p>设备主要用于检测各类产品功能、性能指标，包括 LCR 电性能检测、高频检测、电路板静态检测、声学检测、气密性检测、磁通量检测、气密性检测等，具有效率高、精度高、体积小等特点，帮助客户有效提高待检产品品质及一致性，降低生产成本</p>	

2、智能柔性生产线

<p>主要产品名称</p>	<p>功能介绍</p>	<p>产品图片</p>
<p>SMT 自动化生产线</p>	<p>公司具备 SMT 自动化生产线整线交付能力，除部分仍以进口标准设备为主的锡膏印刷、高速贴片、回流焊等工序外，公司的产品覆盖 SMT 生产线包括上下料、喷码/镭射、清洗、锡膏检测、炉前炉后检测、炉前炉后压拆盖、翻板、点胶、电路板静态检测、辅料贴装、固化、切割除尘等主要工序流程</p>	
<p>声学部件组装产线</p>	<p>用于笔记本电脑声学部件高精密自动组装，包括上下料、贴装、焊接、点胶、灌装、固化、保压、检测等，采用柔性流水线在线生产方式，实现连续化生产，整线采用视觉引导对位，定位及组装精度高，良品率达 99.5%</p>	
<p>消费电子振动马达组装产线</p>	<p>用于手机等消费电子振动马达模组的自动组装，公司突破性地开发出集撕膜、保压、FPC 自动贴合、检测于一体的设备，极大地帮助客户提高单位面积产出，实现消费电子产品振动马达与 FPC 贴装的柔性自动化生产</p>	

消费电子锂电池组装产线	用于手机、电脑、手写笔等消费电子产品锂电池 pack 段组装生产，从电芯上料、极片裁切及内阻测试、焊接、折弯、点胶、覆膜到成品综合测试无缝衔接，整线生产与 MES 系统数字对接，生产过程可监控	
新能源汽车电机智能装配生产线	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智能制造装配，从电机转子矽钢环自动入磁石模组组装到与定子、减速机合装，产线采用飞拍精确补偿定位及自动检测，稳定实现较高产品生产效率	
新能源汽车继电器智能装配生产线	用于新能源汽车继电器智能制造装配，包括衔铁组装配、接触系统装配、组件装配及成品装配等，同时配备外观检测及功能测试等，使用模块化平台，可自由调整支撑模块，实现多机种兼容及快速换型	
新能源汽车充电机智能装配生产线	实现充电机自动精密装配及柔性化生产，采用六面翻转工装，实现无线充电机六面高精度装配，通过更换产品载具，可适用于不同产品生产，实现快速换线；全线实时监控扭力、路径，自动检测后放置不良品并及时补料，同时追溯管控全程数据	
储能电池包生产线	用于储能电池从电芯预处理到模组段及 pack 段自动化生产，生产结果等对应信息实时上传至 MES 系统，做到生产过程可控制可追溯	

3、配件及耗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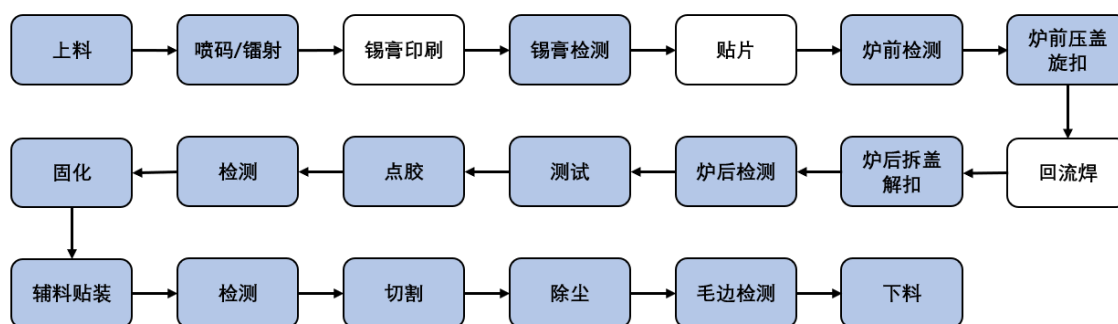
主要产品名称	功能介绍	产品图片
模切材料	公司的模切材料主要用于产品生产过程中的黏贴、屏蔽、绝缘、防护、防尘、缓冲等功能，通过选择并集成不同功能特性的原材料，运用模切、贴合等工艺，完成原材料的加工组合，使其成为具有特定形状、多层次结构、集成多种功能的精密元器件	

4、公司产品在智能制造领域应用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 SMT 电子装联环节和模组、产品装配环节，能够根据客户产能、节拍、投入等差异化需求，为客户定制开发单功能工作站及整条智能柔性生产线。

(1) SMT 电子装联环节

SMT（表面贴装技术）以缩小产品体积、减轻重量、提高电子产品的可靠性及便于自动化生产、降低成本等多种优点，已经渗透到电子产品生产以及其他应用电子信息技术各个领域。采用 SMT 的电子产品体积一般缩小 40%-60%，重量减轻 60%-80%，同时具有耐振动、抗冲击、高频特性好、减少了电磁和射频干扰、可靠性高、焊点缺陷率低、生产效率高优点，在电子装联工艺中已占据领先地位。目前，公司产品在 SMT 制程中涉及的工序环节情况如下：



注：蓝色部分为公司产品涉及的工序

如上图所示，除部分仍以进口标准设备为主的工序外，公司的产品覆盖 SMT 生产线的主要工序流程，具备 SMT 全自动化生产整线交付能力。随着电子元器件的尺寸逐步缩小，对超微型元器件组装定位的要求越来越高，未来电子装联设备需要满足各种尺寸下超微型电子元器件的装联要求。下游应用行业产品个性化、多样化趋势明显，对电子装联自动化线提出了柔性化、模块化的需求，因此，设备厂商除应具备提供标准设备服务能力，还需具备能满足根据客户应用，提供方案设计、功能选择、安装调试、工艺技术支持等非标设备整套解决方案综合服务能力。

(2) 模组/产品装配环节

为了解决客户产品组装困难的问题同时提高客户粘性，公司的智能自动化设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同时还应用于模块及产品组装，能够为下游客户提供装配、点胶、保压、焊接、覆膜等多种自动化操作，以及执行对产线物料尺寸、外观、功能等进行高精度快速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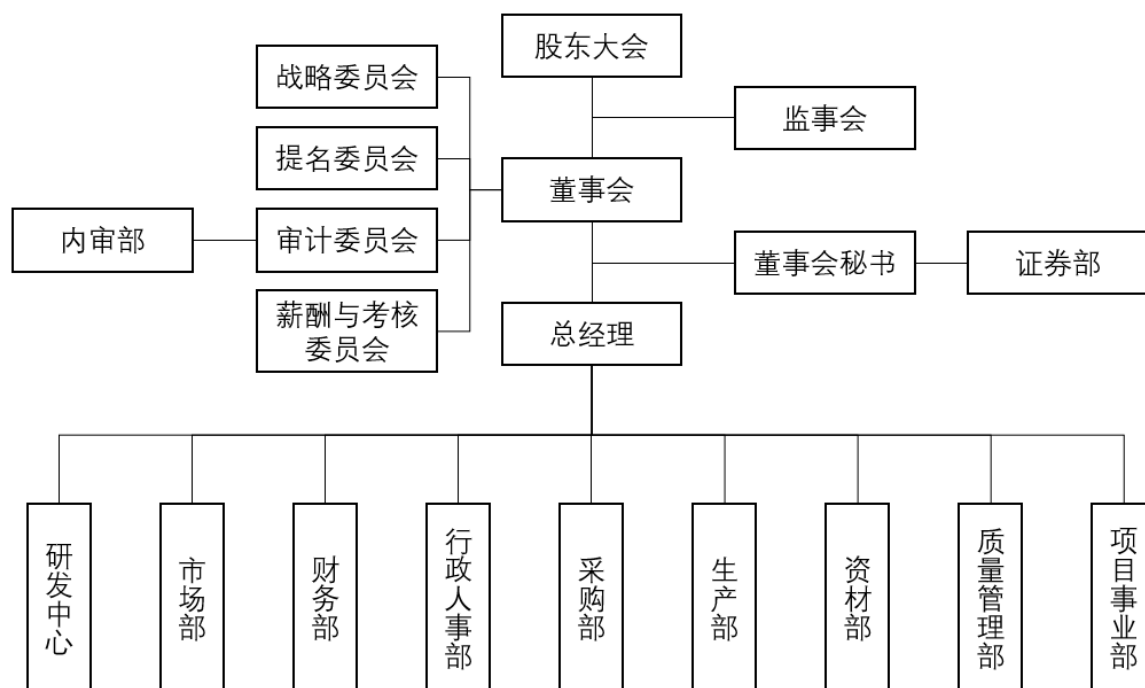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在模组、产品装配环节的应用领域已涵盖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等业务领域。就消费电子领域而言，随着智能手机、智能手表、TWS 耳机等智能终端穿戴产品的功能集成化及体积轻量化的要求越来越高，使得终端产品模组、产品组装的零部件也趋于小型化、精密化、密集化。消费电子模块组装的单个材料最小约至 0.25*0.125mm，对于材料的贴装精度及胶点大小亦是达到微米级要求，且由于部分贴装的精密零部件比较脆弱，因此组装过程中微

间距、微小胶点和防刮伤、防形变的精密贴装工艺显得尤为重要。与此同时，模组装配组装机生产线有时需要贴装的零部件多达数十种，材质、形状各异，材料尺寸也从几毫米至几厘米不等，传统模组组装机生产线选择配备少量组装机设备搭配人工作业的方式完成多种多材质多尺寸的材料组装，或者采用单一功能设备流水线的作业方式，造成线体设备多、占地大、单位面积产出低等问题。公司的智能自动化设备能够配合产线速率要求同时完成多种异性材料供料一站式贴装的作业需求，能够为下游客户大幅节省线体设备的占地面积，提高生产效率。

依托在消费电子领域积累的精度、效率、可靠性及自动化能力等方面的丰富经验，公司横向拓展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领域的智能自动化设备及产线的业务需求。相较于消费电子领域的组装机需求而言，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领域的组装机精度和速率相对较低，但产线物料的尺寸、外观和需要实现的功能更多样化，公司需要根据客户的具体生产制程和技术需求进行个性化的拆解和定制。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从整线设计、站点配置、试运行到最后正式投产生产调试的全套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同时可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配备外观检测及功能测试站，模块化平台的应用可实现产线多机种兼容及快速换型，与此同时生产结果等对应信息可实时上传至MES系统，做到生产过程可控制可追溯，得到了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职责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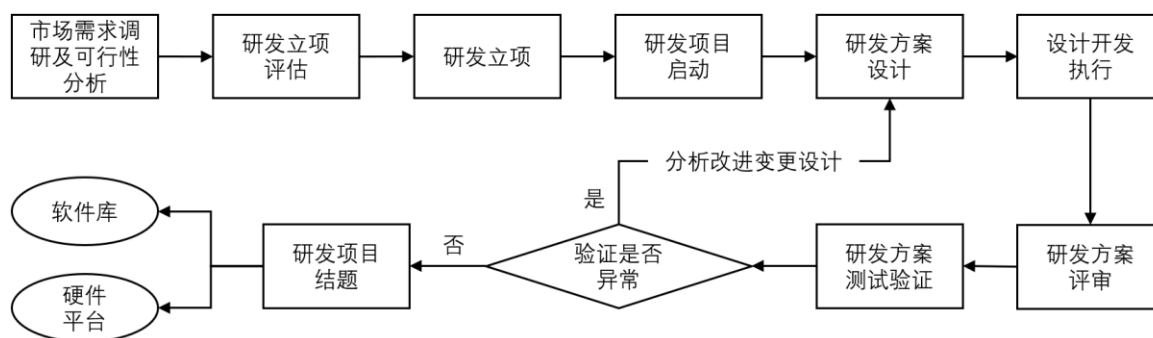
职能部门	职责
证券部	协助董事会秘书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股东大会、董事会日常事务；负责管理和保存股东及董事资料；管理公司证券事务、信息披露事宜及投资者关系维护，与证券监管机构、各中介机构联络、沟通和协调；负责收集、整理、分析有关证券法律法规及政策信息，跟踪证券市场动态并及时汇报和处理，组织有关人员学习培训；负责公司对外公关联络与危机公关处理，与媒体建立良好关系，保持沟通渠道畅通；负责公司投资管理、战略规划制定、信息收集等工作，为公司战略、投资和资本运作决策提供支持
内审部	负责审计委员会日常联络工作，为审计委员会决策做好前期准备工作，收集、提供公司有关资料；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程序进行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评价，以获取其有效运行或存在缺陷的证据，并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研发中心	负责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研究开发工作；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的技术论证、研发和培训；跟踪行业需求及前沿技术，布局公司核心专利，采用主动研发和需求响应式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以在保证研发技术具有前瞻性、先进性的同时，还能够与行业需求进行精准契合，兼顾技术储备和市场需求；负责搜集公司产品相关产品、技术的技术信息；负责协助销售部门满足客户特殊产品、技术要求，解决技术难点。
市场部	主要负责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以及行业、市场趋势，制定销售策略、销售目标、并落实开展；负责公司产品的市场宣传推广、国内外市场的开拓维护；为公司业务发展、销售提供后勤服务与支持，负责业务及销售相关事务性工作，维持业务正常开展与运行。
财务部	负责公司各项会计和财务制度的拟定与实施，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分析，进行财务预算管理；负责营运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参与公司筹资方案的拟定和实施；负责纳税规划，申报及缴税；负责财务会计档案的保管。
行政人事部	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公司重要事项的通知、筹备、组织与实施，办理公司证照的申办及年检；公司接待工作与会议管理；办公物品、办公环境、办公秩序及设备管理，公司安保事项的统筹与管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制定与实施人力资源规划，控制人力资源管理成本；落实公司组织架构和部门职能建设，负责办理员工的招聘、录用、转正、晋升、离职等人事手续；公司员工岗位设计、工作分析、岗位描述和完善，员工劳动合同和人事档案、人事任免与人事政策的咨询；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和人力发展规划，制定公司培训计划并落实；公司绩效管理和考评体系建立和实施；公司薪酬、福利体系规划、设计和实施；处理劳动纠纷、员工申诉等；公司企业文化和建设和规划。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开发和审核；对供应商的品质、交期、诚信等进行统计、评估；整体策划公司物料供应、仓储计划；负责生产用料、辅料采购；确保原料、半成品、产品质量及其流通效率，负责物料和产品的接收、发放、保管和防护；为会计核算提供准确的数据以及便利的信息资源。
生产部	根据客户订单需求，编制生产计划，提供给后续协助部门；负责协调和控制生产进度，确保生产有序进行和及时交货；负责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的确认管理工作；负责产品出货的包装和装车；负责产品防护的管理工作；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存储及参与其处理。
资材部	主要负责生产计划与生产进度，以及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等工作。

质量管理部	负责公司原材料、半成品和成品进行检验、测试和验证；负责公司管理体系受控文件的管理；参与新供应商评审和定期评审供应商质量表现；主导公司各管理体系的维护和改进；负责与客户和供应商有关质量信息的沟通；参与公司新产品、新工艺试制的检验、测试和验证；主导公司不良品处理，协助呆滞品处理，编制公司质量相关的文件等。
项目事业部	主要负责根据市场部、销售订单要求，实施项目管理、前期评估及项目执行，做好客户管理工作；协调公司内部各部门及部门内子部门的工作对接，控制项目成本，按时完成项目任务；为客户提供优质满意的项目及售后服务，对客户进行产品使用和维护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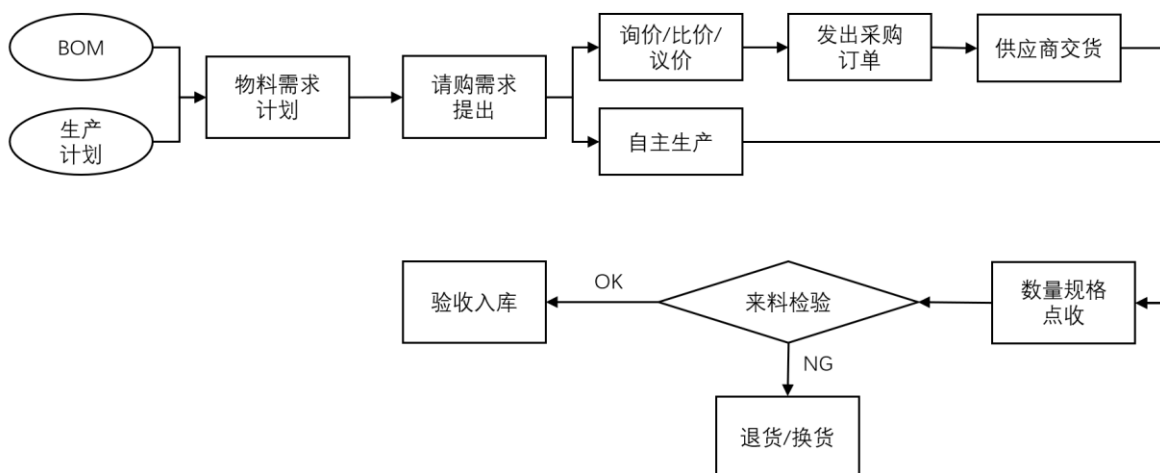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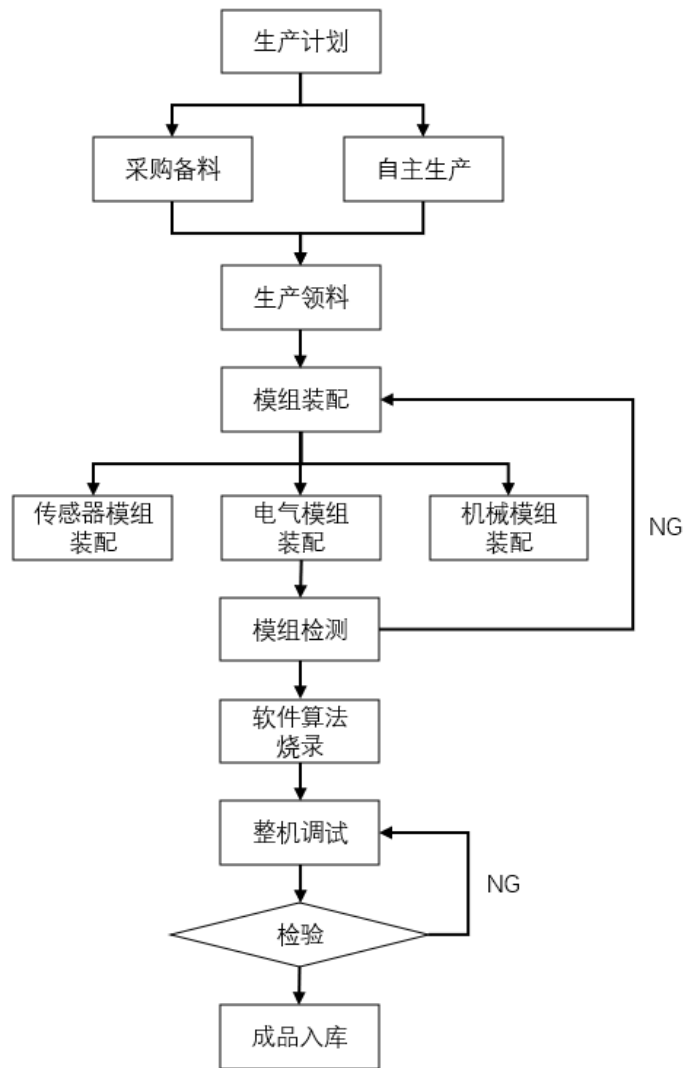
(1) 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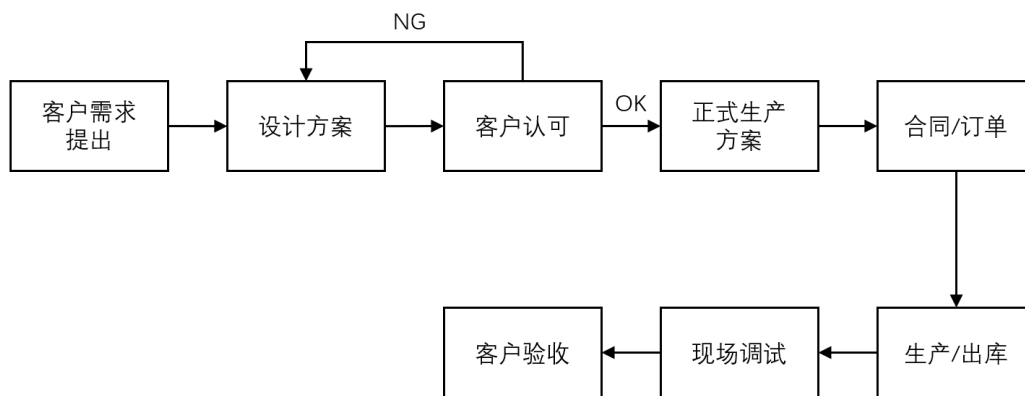
(2) 采购流程



(3) 生产流程



(4) 销售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苏州市侨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电路板制造	73.91	16.19%	-	-	否	否
2	昆山嘉乐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	机加工、包胶	69.23	15.16%	39.08	16.83%	否	否
3	昆山登泰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表面处理	66.41	14.55%	70.67	30.44%	否	否
4	苏州鸿贵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表面处理	47.59	10.42%	6.17	2.66%	否	否
5	苏州美菱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机加工、包胶	33.00	7.23%	13.08	5.63%	否	否
6	昆山市玉山镇成瑞鑫机械加工厂	无	表面处理	29.42	6.44%	18.54	7.99%	否	否
7	昆山嘉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	机加工	18.08	3.96%	21.59	9.30%	否	否
8	昆山鸿永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	表面处理	9.04	1.98%	13.97	6.02%	否	否
合计	-	-	-	346.67	75.93%	183.09	78.86%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就少量零部件的表面处理、金属加工等工序通过向具有外协能力的供应商采购完成，其中表面处理指对金属材料表面进行电镀、氧化、烤漆等加工处理，金属加工包括机加工、冲压等，上述外协加工工序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及工艺，不属于关键业务环节，符合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的惯例。报告期各期，公司外协采购金额分别为 232.17 万元和 456.54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0.82%和 1.36%。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精密机构设计技术	公司根据多年技术研究已经针对主要的下游应用场景研发了多种产品上下料、夹取、贴装、点胶、组装等工序的精密运动机构并形成了多种行之有效的解决方案，如公司 PCB 贴装设计的四面翻板装置可以实现 PCB 板的多面翻转贴装，可减少 50%上下料工序，大幅提高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已在公司自动化设备产品中广泛应用	是
2	机器视觉技术	公司基于机器视觉的底层技术，研发优化形成了符合企业产品特点的机器视觉技术，并应用于视觉定位、视觉检测功能中。此外，公司还研发了基于人工智能的缺陷检测技术，公司运用小样本 AI 训练技术，使用数百张缺陷及正常产品图像即可生成检测模型，可以灵活部署进项目应用。如公司基于人工智能的焊点缺陷算法，单个缺陷的检测时间缩短至 100ms，检测率达 99.9%、过杀率仅 0.5%。	自主研发	已在公司自动化设备产品的视觉检测模块及视觉定位模块中广泛应用	是
3	精密运动控制技术	公司精密运动控制技术包括精密同步控制技术及精密运动控制软件。公司的精密同步控制技术主要针对产品生产中的高速运动场景，主要用于实现不同运动机构的同步工作，以实现较高的生产效率。精密运动控制软件技术则针对常用的运动控制器、运动传感器、伺服电机、气动元件等硬件模块，进行数字化封装，工程人员能够根据设备配置在控制软件平台直接调用，降低了设备控制系统的开发难度，减少了工作量。	自主研发	已在公司自动化设备产品中广泛应用	是
4	精密传感技术	该技术基于电信号处理，通过使用高精度检测探针、高精度力传感器等对在产品的射频、电学、力学性能进行检测，并通过在传感器周围设置屏蔽结构的方式进一步提高检测的信噪比，保证检测的准确性。	自主研发	已在公司自动化设备产品的检测模块中广泛应用	是
5	综合数据	公司设计建立了数据关联平台，	自主研发	已在公司自动	是

	处理平台	该平台可以汇总生产线中的生产数据，如产品良率、停机时间、不良位置等数据信息，方便客户在后续使用中发现产品生产过程中的缺陷点，利于客户不断精进产品，提升产品的生产能力。		化设备产品的数据处理模块中广泛应用	
6	柔性自动化产线同步技术	该技术系基于公司对自动化产线的多年深入理解与研究,通过集中控制器同步整条产线中机器设备的运动状态并通过自动化传输设备将在产品在生产工位间传递。产线定制化程度高，可实现产品从上料到下料的全面自动化。	自主研发	已在公司自动化生产线中广泛应用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hostargroup.com	http://www.hostargroup.com/	苏 ICP 备 2021001532 号-1	2021 年 1 月 12 日	-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苏(2024)昆山市不动产权第3001655号[注]	工业用地	鸿仕达	20,000.00	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2号	2024年1月8日-2051年4月22日	出让	是	生产经营	-

注：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取得证号为苏(2021)昆山市不动产权第3045622号的原土地证，于2024年1月更换为现产权证书。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5,191,200.00	4,729,760.00	正常使用	出让
2	软件	4,606,860.00	3,701,962.33	正常使用	购入
合计		9,798,060.00	8,431,722.33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332010318	鸿仕达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3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13日-2026年12月12日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208473	鸿仕达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江苏昆山）	2022年5月23日	2022年5月23日-长期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106172	鸿义精微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江苏昆山）	2022年7月4日	2022年7月4日-长期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23963469	鸿仕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昆山海关	2012年1月10日	2012年1月10日-2068年7月31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239419B6	鸿义精微	中华人民共和国昆山海关	2022年7月4日	2022年7月4日-2068年7月31日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2015	CCATS/CN/01/210255Q	鸿仕达	华认标准技术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1月20日-2025年1月19日
7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2015	HBC23Q1464R0S	鸿义精微	上海慧博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4日-2026年12月13日
8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65IP230411R0M	鸿仕达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2023年6月21日-2026年6月20日
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2015	HBC23E0266R0M	鸿仕达	上海慧博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5日	2023年6月25日-2026年6月24日

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2015	HBC23E0557R0S	鸿义精微	上海慧博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4日-2026年12月13日
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45001:2018	HBC23S0212R0M	鸿仕达	上海慧博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5日	2023年6月25日-2026年6月24日
1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45001:2018	HBC23S0434R0S	鸿义精微	上海慧博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4日-2026年12月13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43,212,564.54	1,193,438.08	142,019,126.46	99.17%
机器设备	27,217,060.18	6,502,935.05	20,714,125.13	76.11%
运输工具	5,158,914.45	3,136,008.76	2,022,905.69	39.21%
电子设备及其他	6,704,389.61	3,196,223.97	3,508,165.64	52.33%
合计	182,292,928.78	14,028,605.86	168,264,322.92	92.30%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高速贴合机	32	7,791,379.68	1,430,062.01	6,361,317.67	81.65%	否
加工中心	24	5,650,966.54	2,015,451.25	3,635,515.29	64.33%	否
自动贴标机	25	3,495,604.05	366,377.58	3,129,226.47	89.52%	否
切割机	7	2,428,701.57	970,443.58	1,458,257.99	60.04%	否
伺服压力机	17	1,611,203.30	146,632.37	1,464,570.93	90.90%	否
圆刀机	2	1,147,196.98	202,790.13	944,406.85	82.32%	否
模切机	9	860,751.30	145,649.63	715,101.67	83.08%	否
精雕机	4	790,973.45	391,395.10	399,578.35	50.52%	否
折弯机	3	703,074.77	142,564.86	560,509.91	79.72%	否
三坐标测量仪	1	442,477.87	87,573.75	354,904.12	80.21%	否
影像仪测量机	2	349,784.44	198,440.50	151,343.94	43.27%	否
网络分析仪	2	303,716.81	19,950.00	283,766.81	93.43%	否
激光干涉仪	1	247,787.60	172,625.36	75,162.24	30.33%	否
PSA 检测机	1	128,838.23	15,299.54	113,538.69	88.12%	否
清洗设备	1	127,466.34	23,990.16	103,476.18	81.18%	否
分条机	1	113,274.34	30,489.67	82,784.67	73.08%	否
红外光谱仪	1	108,346.38	41,567.57	66,778.81	61.63%	否
合计	-	26,301,543.65	6,401,303.06	19,900,240.59	75.66%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苏（2024）昆山市不动产权第3001655号	昆山市陆家镇增善路2号	41,001.72	2024年1月8日	生产经营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鸿仕达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鹏鼎时代大厦A栋2201A大厦	398.41	2022/12/1-2028/3/31	办公
鸿仕达	曾政章	中国台湾地区高雄市桥头区成功北路18/20号	270.00	2023/3/15-2024/3/14	住家/营业/其他（设备调试）
鸿仁微电子	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汉浦路1399号B栋3F/4F部分区域	419.00	2023/9/1-2026/9/30	生产及办公
鸿仁微电子	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汉浦路1399号N栋3F部分区域	251.00	2023/4/1-2025/3/31	生产及办公

注：上述租赁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情况。

上述第2项已续签租赁协议，租赁期限续期至2025年3月31日。

上述第1项租赁房产已履行租赁备案手续，第2、3、4项租赁房产尚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 上述第 2 项租赁房产系在中国台湾地区所租赁房屋，不适用境内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登记的规定。

(2) 上述第 3、4 项租赁房产虽尚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但租赁合同仍按照约定正在履行中，上述租赁合同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被质押、查封、冻结或被采取其他权属限制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房屋租赁未办理租赁登记手续不会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的办理并不是房屋租赁合同的生效要件，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并不影响租赁合同的生效。因此，上述第 2、3 项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不会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对公司合法使用租赁房屋不会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4	1.92%
41-50 岁	76	10.43%
31-40 岁	306	41.98%
21-30 岁	325	44.58%
21 岁以下	8	1.10%
合计	729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4	0.55%
本科	152	20.85%
专科及以下	573	78.60%
合计	729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研发人员	193	26.47%
生产人员	405	55.56%
销售人员	88	12.07%
管理人员	43	5.90%
合计	729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	----	----	---------	-----------	-------	----	---------

1	徐威	30	研发中心主管（长期）	2017年12月至2022年5月任鸿仕达有限监事、测试部软件主管；2022年5月至2024年3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研发中心主管，现任公司研发中心主管。	中国	本科	-
2	叶星	35	研发中心软件研发经理（长期）	2011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基志图像技术（昆山）有限公司视觉工程师；2015年2月至今任鸿仕达有限、公司研发中心软件研发经理。	中国	本科	-
3	张为龙	36	研发中心电气研发经理（长期）	2010年1月至2011年3月，任苏州庆欣电子助理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3年8月，任苏州瀚川智能科技电气工程师；2013年8月至今任鸿仕达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电气研发经理。	中国	专科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1	徐威	具备将近8年智能制造装备行业项目研发和管理经验，系公司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的发明人，参与研发了公司已拥有的“一种柔性电路板折弯装置”、“自动撕膜机械臂及自动撕膜方法”等10项专利及11项软著。带领公司研发团队完成射频、ICT等自动化检测设备及振动马达贴合组装设备的开发。
2	叶星	从事机器视觉行业十余年，在视觉的检测和定位领域有着丰富的应用经验，系公司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的发明人，参与研发了公司已拥有的2项发明专利的研发工作。带领公司研发团队突破了贴标机的对位贴合精度的难点，在精度为±0.05mm下实现了大工作范围（500mmX400mm）后无需单点补偿可以实现较高一致性。此外叶星先生还系公司视觉应用框架奠基人，通过该框架可以较大幅度降低项目调试时间，将单项目由传统的两周调试时间缩短到2天内。
3	张为龙	具备十余年自动化设备的电气研发和制造经验。精通各类PLC编程和各类机器人编程、精通伺服控制系统，对PLC、机器人和视觉控制系统集成应用有深入研究，担任公司多项设备的电气设计工作，并负责公司平台化精密运动控制软件技术的设计与开发工作。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徐威	研发中心主管	51,454	-	0.12%
叶星	研发中心软件研发经理	30,873	-	0.07%
张为龙	研发中心电气研发经理	30,873	-	0.07%
合计		113,200	-	0.27%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劳务外包的形式将部分设备组装工序、售后维保服务外包给相关公司完成。该类工作较为简单，对工作技能要求较低，外包工序只涉及替代性强的非关键工序，不涉及研究开发、工艺设计等核心技术或关键环节。报告期各期，公司劳务外包费用分别为1,089.65万元和1,106.76万元，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84%和3.30%。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42,622.68	89.59%	36,490.07	91.85%
配件及耗材	4,650.56	9.77%	2,890.65	7.28%
其他	304.39	0.64%	345.89	0.87%
合计	47,577.62	100.00%	39,726.61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主要应用于SMT 电子装联环节和模组、产品装配环节，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领域的智能制造制程，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上述领域的配套厂商。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立讯精密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6,219.66	13.07%
2	台郡科技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5,465.51	11.49%
3	新普集团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4,993.20	10.49%
4	鹏鼎控股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3,803.27	7.99%
5	纬创资通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3,428.84	7.21%
合计		-	-	23,910.48	50.26%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立讯精密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12,264.57	30.87%
2	台郡科技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8,547.75	21.52%
3	台达集团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2,494.88	6.28%
4	珠海冠宇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2,430.95	6.12%
5	纬创资通	否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2,208.82	5.56%
合计		-	-	27,946.97	70.35%

注：客户销售收入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计算，其中：

（1）立讯精密包括立臻精密智造（昆山）有限公司、立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Luxshare Precision Limited、立芯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立讯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江西立讯智造有限公司、立讯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Luxshare Ict (Vantrung) Company Limited、立讯精密工业（恩施）有限公司、立芯精密智造（昆山）有限公司等 11 家公司。

（2）台郡科技包括郡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

（3）新普集团包括华普电子（常熟）有限公司、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电子（常熟）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

（4）鹏鼎控股包括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宏启胜精密电子（秦皇岛）有限公司、鹏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科分公司等 4 家公司。

（5）纬创资通包括 Wistron Infocomm Manufacturing(India)Private Limited、Wistron Infocomm Technology(Texas)Corporation、纬创资通（重庆）有限公司、纬创资通（成都）有限公司、Wistron Infocomm(Vietnam)Co.Ltd、Wistron Technology(Malaysia) Sdn.Bhd、纬创资通（昆山）有限公司、蔚隆（昆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昆山纬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

（6）台达集团包括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家公司。

（7）珠海冠宇包括珠海冠宇电源有限公司金湾分公司、重庆冠宇电池有限公司等 2 家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销售客户的合计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是 70.35%和 50.26%，客户集中度占比较高，但呈现逐年降低趋势。公司所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从业公司根据自身的技术水平、人力资源等禀赋特点，选择重点服务的行业领域。报告期内，受资本实力、业务规模的限制，公司现阶段将有限的业务开发资源专注于核心客户的业务拓展，使得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策略及行业的普遍特征。近年来，公司积极横向拓展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领域的业务需求，客户集中度逐渐降低、客户结构不断优化，对单个客户依赖程度逐渐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具有良好市场形象及商业信誉的行业知名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稳定，客户集中度较高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能力。公司已在本说明书“重大事项提醒”中披露了“主要客户集中风险”。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主要为机械类、电气类、传感器类及其他，公司采购的机械类材料主要包括机加件、结构件、外购模块等；电气类材料主要包括伺服电机、机械手、电子元器件、气液元件、计算机等；传感器类材料主要包括相机、扫码枪、各类传感器等；其他材料主要包括模切原材料、软件、工具、辅料、包材等。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电力。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机械类	2,956.44	9.08%
2	洛博特思[注]	否	机械类、电气类	1,970.46	6.05%
3	昆山新东桥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机械类	1,376.25	4.23%
4	苏州慕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机械类、电气类	1,188.31	3.65%

5	苏州诺亚鑫电子有限公司	否	其他	1,085.72	3.34%
合计		-	-	8,577.19	26.35%

注：供应商采购金额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计算，其中洛博特思包括洛博特思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苏州惠嘉贸易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

202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机械类	3,764.74	16.64%
2	昆山新东桥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机械类	678.48	3.00%
3	深圳市崇茂科技有限公司	否	电气类	672.54	2.97%
4	苏州云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否	电气类、传感器类	621.78	2.75%
5	苏州悦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否	电气类	581.10	2.57%
合计		-	-	6,318.65	27.9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销售额	17,282.74	12,661.37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33%	31.87%
采购额[注]	350.60	642.12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1.04%	2.26%

注：上述采购额包含材料采购及房产租赁。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重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公司名称	销售			采购		
	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内容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台郡科技 [注]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5,465.51	11.49%	房租	112.22	0.33%
新普集团 [注]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4,993.20	10.49%	房租	4.22	0.01%
鹏鼎控股 [注]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3,803.27	7.99%	房租	99.12	0.30%
台达集团 [注]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3,020.76	6.35%	机械手	135.04	0.40%
合计		17,282.74	36.33%		350.60	1.04%
2022 年度						
公司名称	销售			采购		
	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内容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台郡科技 [注]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8,547.75	21.52%	房租	101.26	0.36%
台达集团 [注]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2,494.88	6.28%	机械手	533.95	1.88%
鹏鼎控股 [注]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	1,618.74	4.07%	房租	6.91	0.02%
合计		12,661.37	31.87%		642.12	2.26%

注：（1）公司向台郡科技下的郡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销售产品，向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支付房租；

（2）公司向鹏鼎控股下的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宏启胜精密电子（秦皇岛）有限公司、鹏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科分公司等 4 家公司销售产品，向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房租；

（3）公司向新普集团下的华普电子（常熟）有限公司、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电子（常熟）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销售产品，向新世电子（常熟）有限公司支付房租；

（4）公司向台达集团下的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家公司销售产品，向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采购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客户租赁房产的情形，主要原因系：①为满足客户模切产品及时交付需求，公司向台郡科技租赁厂房系用作模切材料生产车间；②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向鹏鼎控股、新普集团租赁房屋用作驻场员工宿舍或办公场所。

报告期内，公司与台达集团购销交易额较大，系公司向台达集团下的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销售智能自动化设备（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并向台达集团下的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达电通”）采购机械手等原材料。公司向中达电通采购机械手，同时用于公司向台达集团和其他客户销售的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机械手是智能自动化设备和生产线的重要零部件之一，亦是公司采购的重要电气类原材料之一，因此公司向中达电通采购机械手。台达集团作为电源及元器件领域的知名制造商，生产流程自动化程度较高，对于自动化设备有较大的采购需求，因此向公司采购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公司同时向台达集团采购和销售，是双方基于各自的生产采购需求，在综合采购价格、产品性能及质量、交货周期等因素后作出的购销安排，双方交易具备合理性。公司与台达集团的销售和采购业务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相关购销业务未来仍将继续。

公司与台达集团各主体交易定价以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为参考，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向中达电通采购的机械手价格与向其他同类机械手供应商相比，无重大差异。台达集团采购公司的自动化智能设备为定制化产品，需要根据其生产工艺进行定制，公司参考产品成本以及同类产品的价格或毛利率水平，结合设备的复杂程度等因素提出报价方案，并最终由双方以此为基础进行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

（五）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不适用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公司行业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分类（2018）》，公司属于“020215 智能测控装备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下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故公司所处的行业不属于上述文件认定的重污染行业。

2、公司项目建设环评及验收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对于专用设备制造业：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需要出具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于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需要出示环境影响报告表。由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智能自动化设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其中生产环节主要是组装与调试，不属于需要出具环境影响报告或出具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企业。根据名录“第五条 本名录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公司不属于需要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企业。

3、公司排污许可取得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名录中“三十、专用设备制造业 35”之“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356”，公司生产流程不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和通用工序简化管理所列示的项目，因此属于登记管理类的排污单位。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取得了登记编号为 9132058357256133X5001X 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为 202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4 日。

4、日常环保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未在环境保护方面发生过重大事故，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规定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上述《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的范围，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受到过重大处罚。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通过质量体系认证情况

公司通过的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参见本节“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2、质量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产品与服务质量稳定，不存在因质量管理违规事项而被处罚的情况，也未出现过重大质量纠纷，不存在因产品的质量而引起的未决诉讼、仲裁。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社会保障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员工制定了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具体标准执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缴费情况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员工人数	729	580
社会保险：		
实缴人数	722	558
未缴人数	7	22
其中：新员工入职[注]	2	12
退休返聘	1	4
中国台湾籍/外籍员工	4	6
住房公积金		
实缴人数	686	544
未缴人数	43	36
其中：新员工入职[注]	13	2
退休返聘	1	4
中国台湾籍/外籍员工	17	16
自愿放弃缴纳	11	14
员工账户异常无法缴纳	1	-

[注]由于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缴纳截止日期不同，因此员工当月入职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主要原因包括新入职员工入职当月尚在办理相关手续未缴纳、部分相关员工为中国台湾籍或外籍员工未缴纳、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及员工账户异常无法缴纳的情形。

公司在社保、公积金缴纳方面，不存在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取得了社保、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

针对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海东已出具《关

于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承诺》，承诺“若公司或其子公司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的，本人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收到有权政府部门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或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或赔偿款项。本人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消防验收合规情况

公司现有厂房已经申请验收通过，2023年9月11日，昆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昆住建消备字[2023]第0468号和昆住建消备字[2023]第0469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确认工程消防验收准予备案。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下游客户智能制造具体需求，自主研发、设计、生产智能化设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并销售给目标客户，实现盈利。由于公司的产品具有高度定制化特点，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精准识别与提炼客户需求的能力、个性化服务能力是形成鸿仕达盈利能力的关键要素。

1、研发模式

公司下游客户涉及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多种高科技领域，相关领域终端产品种类丰富、产品更迭速度快、客户需求丰富多样，其相关智能制造装备存在应用场景丰富、多样性、定制化等特点，进而对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产品的功能、性能、精度、速度等提出多样化的需求。因此，公司采用主动研发和需求响应式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以在保证研发技术具有前瞻性、先进性的同时，还能够与行业需求进行精准契合，兼顾技术储备和市场需求。

公司主动研发模式是以潜在市场需求为导向，公司对行业未来发展方向和技术进行预判，积极布局新的研发方向或者在原有研发成果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换代的技术开发，提前进行技术储备，以保持公司研发技术的前瞻性和先进性。公司需求响应式研发模式是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根据客户对产品应用场景、功能特点、技术参数和操作便利性等方面的不同需求，进行针对性研发。为保障研发项目的顺利开展，加快研发进度，提升研发质量，公司内部建立了规范的研发体系与研发设计流程。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研发具有产业关联程度高、与下游行业发展联系紧密的特点，通常会以自主研发的功能模块为基础，在深入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后再进行研发立项。研发

项目启动后，研发人员根据设定的研发方案执行研发活动，并对研发方案进行测试验证。当研发成果满足既定目标时，研发人员进行研发项目结题，并生成模块化的软件库和硬件平台供后续产品设计及生产调用，研发项目工作正式完成。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即根据销售计划/订单情况形成生产计划，并结合产品的物料清单（BOM）生成物料需求计划，依据库存情况、采购周期、市场价格等因素确定原材料的采购清单并安排采购。公司制定了符合自身业务发展特点采购体系，严格规范采购各个环节的执行过程。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分为：机械类、电气类、传感器类及其他等，其中，机械类材料主要包括机加件、结构件、外购模块等；电气类材料主要包括伺服电机、机械手、电子元器件、气液元件、计算机等；传感器类材料主要包括相机、扫码枪、各类传感器等；其他材料主要包括模切原材料、软件、工具、辅料、包材等。

对于标准物料，公司采购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并且通常选择两家以上的供应商。对于定制化物料（如机械结构件），公司选择自制与定制化采购相结合的方式，保证物料及时供应。

公司从采购制度、供应商管理、采购实施、质量检测、库存管理等多个维度对采购活动进行控制，并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和考核方案。公司采购部门按年度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跟踪评价，从产品质量、交期、服务等多项维度进行综合评定，并根据考核结果对供应商进行分级考评管理，对于评级不合格的供应商采取降低采购量或取消该供应商资格等限制措施。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日常生产工作，以客户需求计划为导向安排生产。在产品整体设计方案得到客户认可后，根据客户对智能制造装备的需求数量和交付时间要求，安排生产计划，组织物料、生产人员执行生产工作。

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主要包括生产计划、材料采购、软硬件集成、调试、成品检验、产品入库等步骤。其中，采购部依据物料清单安排材料采购，生产部负责安排并实施生产计划，以及生产过程中的装配调试工作，质量管理部对成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安排入库。

此外，公司制定了生产管理制度对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中的设备、人员、制程、材料、生产环境等各方面设置明确的控制措施，确保生产业务安全稳定运行，并采用ERP系统对流程进行统一管理。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系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化开发的智能自动化装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下游客户来源于消费电子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和光伏储能行业。受下游行业产品规格不一、技术迭代更新较快、生产工艺制程多样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公司采取和客户直接建立业务合作关系的直销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管理内控体系，保证了市场开发与客户合作的连续性、稳定性和有效性，为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坚实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保持与客户的及时沟通，持续进行市场开拓与新客户开发。在了解到客户对智能制造的需求后，公司快速响应，并根据客户对智能自动化设备或智能柔性生产线在功能实现、生产效率及精度等方面的需求进行方案设计。公司会就方案设计与客户保持持续沟通，直至双方就整体设计方案达成共识。后续公司会向客户出具正式的生产方案，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订单，执行智能制造装备的生产。生产完成后，公司按照合同/订单的约定，组织智能制造装备的运输、安装、现场调试和客户验收。

公司获取客户订单的主要方式包括商务谈判和招投标方式。公司参照法律法规和依据客户内部采购管理制度规定，参与客户招投标和商务谈判。

报告期各期，不同订单获取方式对应的收入金额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订单获取方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务谈判	42,002.58	88.28%	39,504.61	99.44%
招投标	5,575.04	11.72%	222.00	0.56%
合计	47,577.62	100.00%	39,726.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以商务谈判为主、招投标为辅的方式获取订单。2023 年度，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的订单收入金额较上年度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扩展产品下游应用领域，神马集团、中信博、采日能源等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领域客户采用招投标下达订单的金额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订单获取能力持续提升。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深耕于智能制造装备领域，并在常年生产经营中注重技术创新工作，不断积累自动化、机械设计、人工智能等产业的先进技术，将技术创新及自主研发视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及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重要支柱。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与发展，公司已经成为国内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重要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4,019.25 万元和 5,040.96 万元，占当期营

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12%和 10.60%。此外，公司打造了一只专业结构合理、研发经验丰富、梯队建设完善的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193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26.4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授权专利共计 1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4 项，此外还拥有软件著作权 75 项，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智能制造领军服务机构、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瞪羚企业、苏州瞪羚企业等称号，现已建有江苏省 3C 及半导体智能制造成套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苏州市智能制造成套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工作，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证，公司一方面持续创新优化现有技术，提升产品性能，完善公司核心技术体系；另一方面结合产品及行业发展趋势，挖掘新产品创新点，提前进行技术储备。公司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长期发展的基础，不断探索自动化设备的新可能性，以客户需求为基础不断研究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持续保持技术的创新性与竞争性。未来，公司将扩建研发中心，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通过增加资源投入，扩充研发团队，引进先进的研发设备等手段，使研发中心升级成为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孵化基地。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40
2	其中：发明专利	34
3	实用新型专利	99
4	外观设计专利	7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4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75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6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不断巩固并增强产品开发能力，保证核心竞争力，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4,019.25 万元和 5,040.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12%和 10.60%。报告期内，公司以自主研发模式为主，围绕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应用场景进行技术的迭代升级，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及技术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已经基于多年客户服务经验形成了精密机构设计技术、机器视觉技术、精密运动控制技术、精密传感技术、综合数据处理平台、柔性自动化产线同步技术等六项核心技术，有效覆盖了公司产品的各个产品领域业务，为客户提供更贴合需求及行业特性的专业解决方案，公司将持续加大在研发项目上的投入以保障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视觉定位算法集成应用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	3,459,481.81
3C 手机锂电池 PACK 生产装配成套装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	3,285,948.82
高速在线式自动点胶系统的研发	自主研发	-	2,918,718.56
软性材料垂直铜镀卷对卷上下料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	2,943,502.70
全自动高精高速智能反贴(组)装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3,289,040.24	4,282,278.47
全自动智能压力检测技术及设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2,427,988.04	1,979,574.75
SMT 高精度智能植板装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1,838,400.15	2,425,925.58
应用于 SMT 组装后产品制程 ICT/RF 全自动测试设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4,117,166.31	1,892,189.15
高柔性组装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5,028,986.79	3,272,004.35
半导体封装领域精微级 Mini LED 芯片高速贴装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1,669,501.44	4,422,481.15
用于芯片全自动植散热片及密封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1,609,057.94	3,731,294.72
通用型视觉检测平台的研发	自主研发	-	2,430,175.3
智能仓储系统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444,158.15
LED 高速分选技术及设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1,271,960.44	1,122,777.46
铜散热片高压植片成套设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1,861,662.25	582,022.04
大尺寸显示屏软性材料精密贴合技术及贴装装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1,539,341.07	-
兼容多尺寸 FPC 高精覆膜技术及装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2,611,567.70	-

基于直线电机模组的车载软板精密贴装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910,413.10	-
红外无接触式电池组件焊接装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1,326,298.04	-
硅片分选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1,842,289.29	-
汽车电机转子磁钢的装配技术及磁石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2,937,462.63	-
电机轴过盈的装配技术	自主研发	2,711,885.47	-
磷酸铁锂电池的预处理与组装焊接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4,718,338.28	-
光伏电池片切测分一体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1,793,561.4	-
兼容曲平面板贴装前自动清洗技术及装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1,854,448.15	-
基于激光烧结技术的光伏电池片诱导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2,144,032.55	-
基于智能神经网络的缺陷检测软件的研发	自主研发	2,906,179.08	-
合计	-	50,409,580.36	40,192,533.01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0.60%	10.12%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研发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作方	合作方基本情况	合作期限	支付对价	合作方式、权利义务划分
1	高精度单点胶量稳定性工艺的设计与优化升级	苏州科技大学	高校	2022.05-2023.06	2万元	校企合作、联合攻关。由双方共同合作研发的科研成果、工艺及产品等只为甲方(即公司)所有，不得泄露。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1、2023年7月，公司取得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核批复的第五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2022年12月，公司取得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批复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2023年12月13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

	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确认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10318，认定有效期3年。
--	--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公司行业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分类（2018）》，公司属于“020215 智能测控装备制造”。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年修订）《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属于“C3569 其他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投资型行业分类属于“12101511 工业机械”。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的重点领域，高端装备制造产业要积极发展以数字化、柔性化及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智能制造装备，公司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下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改委	会同有关部门负责相关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与规划等；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统筹协调解决智能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等。
3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联盟及中国自动化学会	行业自律性组织的职能是承担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深入研究产业与市场的发展趋势及要求，通过为企业与政府间搭建交流与合作平台加强行业内企业的合作及交流，推进行业发展。

3、 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工信部联科〔2024〕12号	工信部等七部门	2024年1月	加强前瞻谋划部署，打造“采集-存储-运输-应用”全链条的未来能源装备体系，研发高效太阳能电池及相关

					电子专用设备，加快发展新型储能，推动能源电子产业融合升级； 丰富应用场景，开拓新型工业化场景，围绕装备、原材料、消费品等重点领域，面向设计、生产、检测、运维等环节打造应用试验场，以产品规模化迭代应用促进未来产业技术成熟。
2	《关于印发〈“机器人+”应用行动方案〉的通知》	工信部联通装（2022）187号	工信部等十七部门	2023年1月	加快推进机器人应用拓展，落实《“十四五”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重点任务，加快机器人化生产装备向相关领域应用拓展。推进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建设，打造工业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发展基于工业机器人的智能制造系统，助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变革。
3	《关于开展“携手行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2022-2025年）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22）54号	工信部等十一部门	2022年5月	开展智能制造试点示范行动，遴选一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典型场景，促进提升产业链整体智能化水平。鼓励大企业带动中小企业协同开展技术改造升级，提升中小企业技术改造能力。
4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21）207号	工信部等八部门	2021年12月	规划指出到2025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大部分实现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应用智能化；到2035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普及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化。 2025年的主要目标是：70%的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基本实现数字化网络化，建成500个以上引领行业发展的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智能制造装备和工业软件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显著提升，市场满足率分别超过70%和50%，培育150家以上专业水平高、服务能力强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针对装备制造领域，满足提高产品可靠性和高端化发展等需要，开发面向特定场景的智能成套生产线以及新技术与工艺结合的模块化生产单元；建设基于精益生产、柔性生产的智能车间和工厂；大力发展数字化设计、远程运维服务、个性化定制等模式。针对电子信息领域，满足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缩短研制周期等需要，推进电子产品专用智能制造装备与自动化装配线的集成应用；开发智能检测设备与产品一体化测试平台。

5	《“十四五”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 (2021) 206号	工信部等十五部门	2021年12月	在已形成较大规模应用的领域，如汽车、电子、机械、轻工、纺织、建材、医药、公共服务、仓储物流、智能家居、教育娱乐等，着力开发和推广机器人新产品，开拓高端应用市场，深入推动智能制造、智慧生活。提升检测认证能力。鼓励企业加强试验验证能力建设，强化产品检测，提高质量与可靠性。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国务院	2021年3月	纲要指出要坚持自主可控、安全高效，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增强制造业竞争优势，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制造业优化升级，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深入实施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和技术改造专项，鼓励企业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强设备更新和新品规模化应用。 重点研发分散式控制系统、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数据采集和视频监控系统等工业控制装备，突破先进控制器、高精度伺服驱动系统、高性能减速器等智能机器人关键技术。促进设备联网、生产环节数字化连接和供应链协同响应，推进生产数据贯通化、制造柔性化、产品个性化、管理智能化。
7	《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发改产业 (2021) 372号	国家发改委等十三部门	2021年3月	支持企业 and 专业机构提供质量管理、控制、评价等服务，扩大制造业优质产品和服务供给，提升供给体系对需求的适配性。提高制造业生产效率。利用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实现供需精准高效匹配，促进制造业发展模式和企业形态根本性变革。
8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的实施意见》	工信部科 (2019) 188号	工信部	2019年8月	鼓励企业技术创新，开展个性化定制、柔性生产，丰富产品种类，满足差异化消费需求。推广数字孪生、可靠性设计与仿真、质量波动分析等技术的开发应用，提升产品质量设计和工艺控制能力。持续推进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推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质量管理中的应用，支持建立质量信息数据库，开发在线检测、过程控制、质量追溯等质量管理工具，加强质量数据分析，推动企业建立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基础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	国家发改委	2019年8月	鼓励机器人共性技术：检验检测与评定认证、智能机器人操作系统、智能机器人云服务平台等。鼓励智能化生产线，智能化生产成套制造装备。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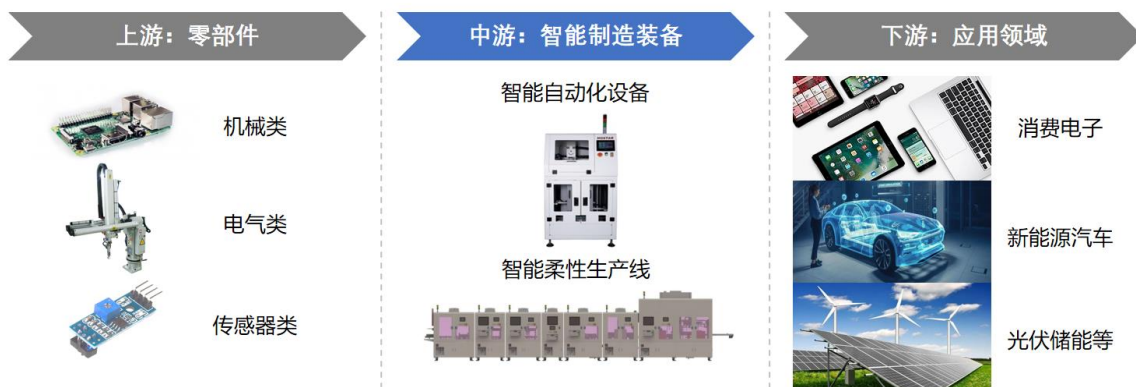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下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及光伏储能领域。近年来，国家各级职能管理部门先后出台了多项政策鼓励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发展，直接或间接为本行业发展提供了财政、技术和人才等多方面的支持，进一步推动了国家制造业的转型升级的同时亦对中国自动化设备行业注入了新的活力。上述产业政策的实施, 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有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概况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机械工程、电气控制、计算机算法及人工智能等多学科交叉综合的复合型产业，具有信息深度感知、智慧优化决策、精准控制执行等功能，贯穿生产制造活动整个环节，能够有效减少生产过程对人力劳动的依赖，减少人工成本，显著提高生产效率、精度和质量，目前已被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新能源、机械、医疗、仓储物流等多个领域。智能装备制造业具有产业关联度高、技术资金密集的特征，随着全球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自动化工艺水平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要求进一步提升，全球智能装备制造业发展迅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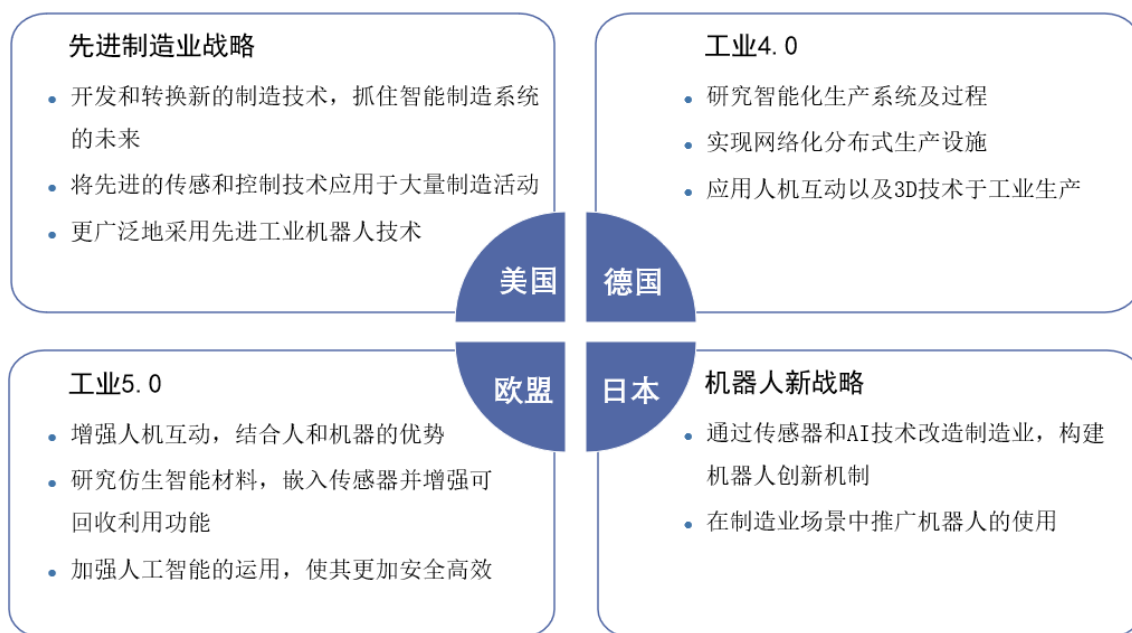


从整个智能制造装备的产业链来看，产业链前端为机械类、电气类和传感器类等零部件提供商，而处于产业链中端的智能自动化设备和智能柔性生产线行业需要根据下游应用行业的不同，研发设计与生产出满足客户需求的自动化装备及线体，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智能化生产解决方案。

智能制造装备对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推进制造过程智能化具有重要意义。随着 5G、云计算、边缘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突破，下游行业对制造业智能化水平的要求持续提升，进一步促进智能制造装备向自动化、集成化、信息化不断发展。作为制造强国建设的主攻方向，智能制造发展水平关乎我国未来制造业的全球地位。发展智能制造，对于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数字中国具有重要意义。而智能制造装备作为新兴技术的重要载体和现代产业的关键环节，是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的基础支撑和重要基石，引领产业数字化发展、智能化升级、不断孕育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

①全球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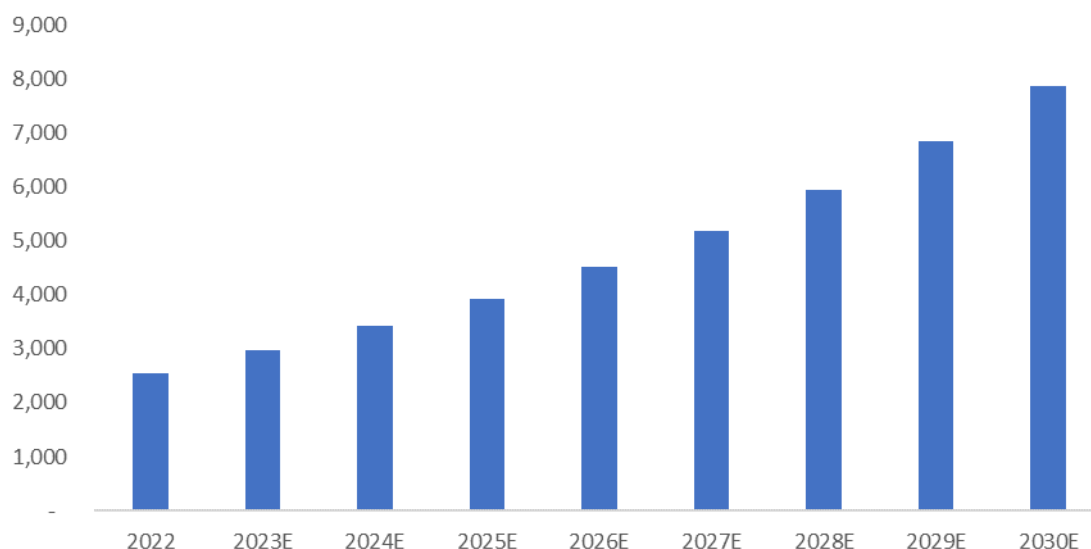
装备制造业是制造业的基石，是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关键。近年内，美国、德国、英国、日本等世界发达国家颁布以智能制造为核心的国家战略，如美国“先进制造业领导力战略”、德国“工业 4.0”、日本“新机器人战略”和欧盟“工业 5.0”等，均以智能制造为主要抓手，力争抢占全球制造业新一轮竞争制高点。



在产业政策支持和宏观经济发展的背景下，制造业向智能化、柔性化、无人化发展趋势日益明显，在人工智能、机器视觉及柔性控制等新兴技术的引领下，传统制造业加速了向智能化转型升级的步伐，为智能制造创造了有利条件。

2022-2030 年全球智能制造市场规模及预测

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Grand View Research

根据行业研究机构 Grand View Research 发布的相关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智能制造市场规模为 2,542.4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至 2030 年将以 14.9% 的复合增长率增长，2030 年将达到 7,875.4 亿美元。随着物联网、边缘计算、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业已从科学概念、基础科学等领域逐渐开始商业化实施，以及政府对制造过程中工业自动化的日益重视、下游企业对节省时间和成本的需求激增、供应链复杂性增加以及更加重视监管合规性等综合因素影响下，全球智能制造市场规模将呈现加速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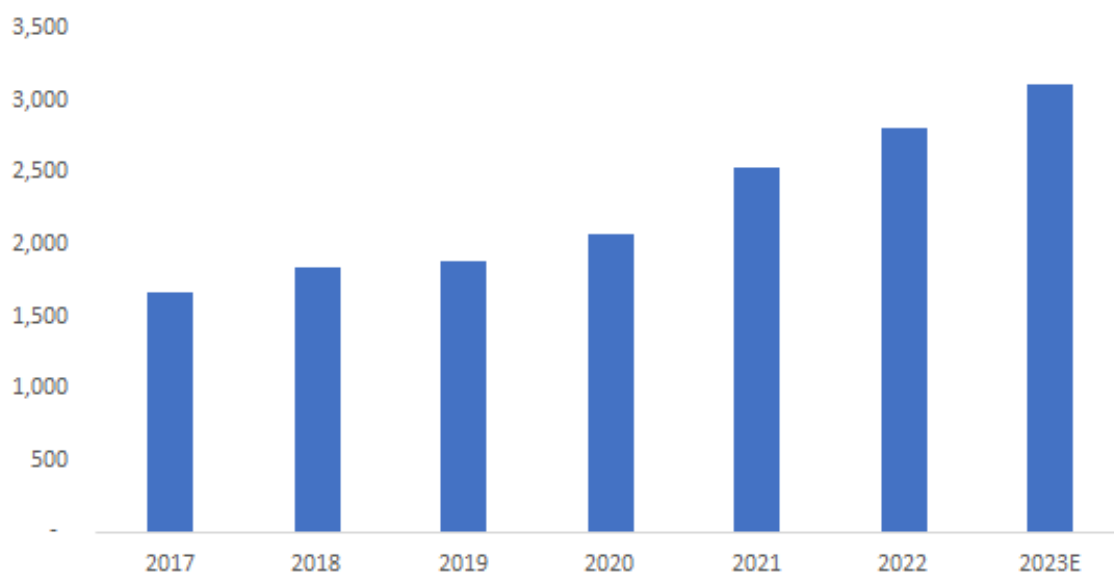
②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起步较晚，但发展势头强劲。中国近三十年成功实现了工业化的高速发展，制造业产值已处于全球第一。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产业之一，是国家实现由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转变的重要环节。与全球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制造业仍然面临大而不强的问题，在我国制造业增加值跃居全球第一、制造业规模连续多年居世界首位的同时，利润空间仍旧较小，具有劳动密集、资源消耗大、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不高等特征。随着我国人口红利逐步消退，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制造业智能化转型迫在眉睫。

2021 年 12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颁布《“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将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推动技术创新应用作为主要目标之一，开发面向特定场景的智能成套生产线以及新技术与工艺结合的模块化生产单元，建设基于精益生产、柔性生产的智能车间和工厂。规划指出，到 2025 年我国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大部分实现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应用智能化；到 2035 年实现数字化网络化的全面普及智能化的广泛应用，在政策层面明确对智能制造行业的鼓励和支持。

2017-2023 年我国智能制造市场规模及预测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工控网、中商产业研究院

在国家战略政策大力支持和下游客户智能化转型旺盛需求的双重驱动下，我国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蓬勃发展。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统计，我国智能制造装备市场规模已从 2017 年的 1,669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 2,80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0.96%，预计到 2023 年中国智能制造装备产业规模约为 3,115 亿元人民币。

(2) 下游应用行业需求状况与发展趋势

公司生产的智能自动化设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主要应用于 SMT 电子装联环节和模组、产品装配环节的生产及检测，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领域的智能制造制程，目前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对应于消费电子领域，同时涵盖新能源汽车以及光伏储能等领域。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的蓬勃发展对公司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随着全球制造业升级换代逐步深化以及劳动力成本持续提升，自动化与智能化已成为制造业未来发展趋势。近年来，电子、光学、精密机械、计算机软硬件、电力及自动控制等底层技术协同发展、持续进步，为实现智能制造精确性、可靠性、高效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外，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带动了消费升级转型，推动了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应用领域市场需求的增长，成为智能制造产业的原始驱动力。

①消费电子产业持续发展，促进固定资产投资稳步上升

消费电子主要是面向大众消费市场的电子整机产品，涵盖了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电视机以及如 TWS 耳机、智能手环、智能眼镜等可穿戴电子设备等产品，近年来，受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虚拟现实等新兴技术发展，消费电子产品快速迭代，带动智能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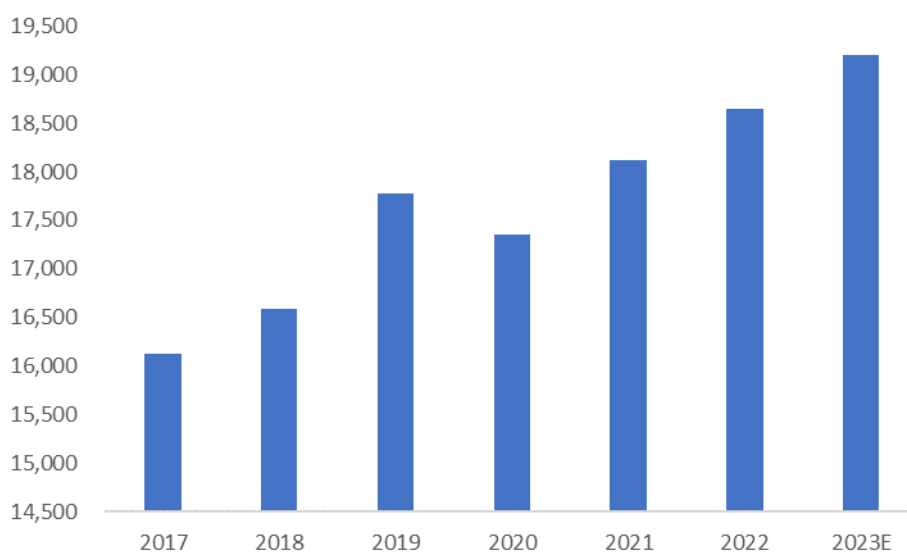
平板电脑、TWS 耳机等终端消费电子产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也为消费电子发展带来长足的驱动力。

消费电子产业发展带动了上下游材料、设备和技术的发展,推动了配套产业的国产化进程。就现阶段而言,国内消费电子上下游材料供应和装备供应企业已经在竞争中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化优势。近年来,在国内良好的政策、完善的产业链、充足的劳动力、雄厚的资本及庞大消费市场的支持和推动下,立讯精密、台郡科技、鹏鼎控股、富士康等大型 EMS 厂商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取得了快速发展的同时亦带动了智能制造装备供应商的蓬勃发展。

我国是全球领先的消费电子产品前沿市场,消费电子产销规模均居世界第一,近年来,国内消费电子产业持续扩张,多元化创新成果层出不穷,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稳步提升,我国已成为消费电子产品全球重要的制造基地。根据 Statista 数据显示,中国消费电子市场规模从 2017 年的 16,120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的 18,649 亿元,2023 年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预计达到 19,201 亿元。

2017-2023 年我国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及预测

单位: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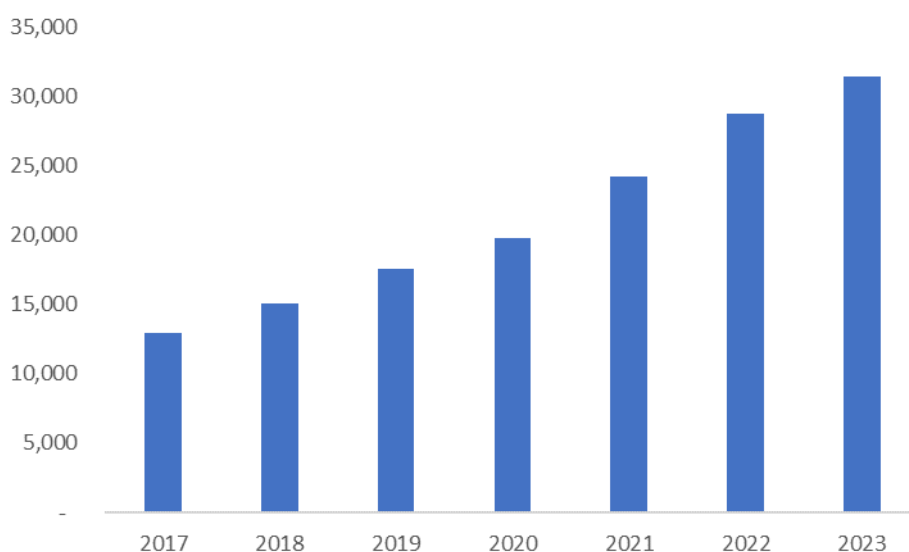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Statista、中商产业研究院

受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和特殊事件影响,2020 年度消费市场规模出现下滑,但市场总体需求仍然居于高位。长期来看,消费者对电子产品的需求长期存在,随着生产生活秩序的有序恢复,未来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VR、新型显示等新兴技术与消费电子产品的融合,将会加速产品更新换代,催生新的产品形态,推动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在我国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把全面促进消费、加快消费提质升级列为当前工作重点的背景下,未来消费电子终端市场仍具有较大增长空间。

2017-2023 年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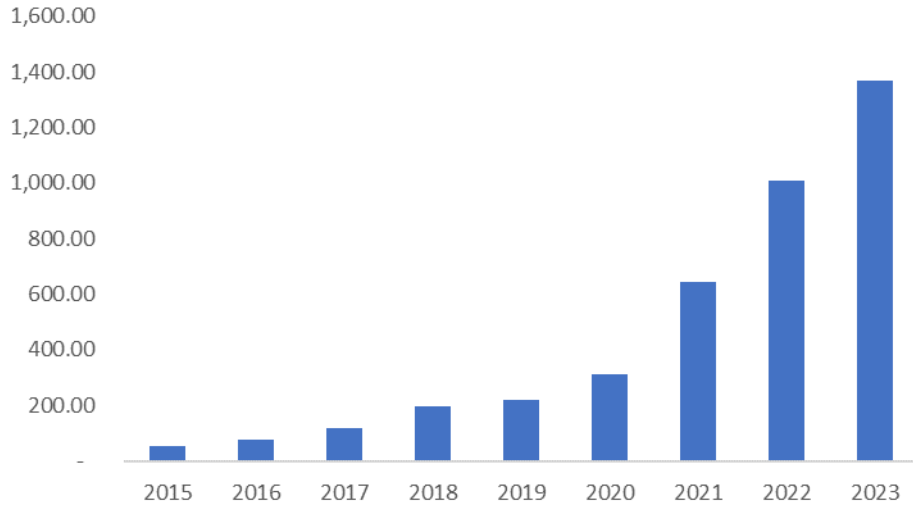
消费电子具有更新换代周期短、技术升级快的特点。消费电子频繁的设计及型号变更使得制造企业需要持续采购、更新定制化程度较高的智能组装及检测等产线设备，对其上游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产生巨大需求。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情况，2017 年至 2023 年我国电子信息产业固定资产投资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复合增长速度达 15.97%。电子信息产业固定资产投资的逐年增长为消费电子制造业智能制造装备的应用创造了持续增长的需求。

②新能源汽车行业持续蓬勃发展，高端智能制造装备需求扩大

随着碳排放政策的严格要求和鼓励电动车发展政策的出台，全球掀起汽车电动化浪潮，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从 2015 年的 52.34 万辆增长至 2023 年的 1,367.46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50.36%。根据 Statista 测算，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预计到 2027 年将增长到约 8,600 亿美元，新能源汽车远期增长空间巨大。

2015-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情况

单位：万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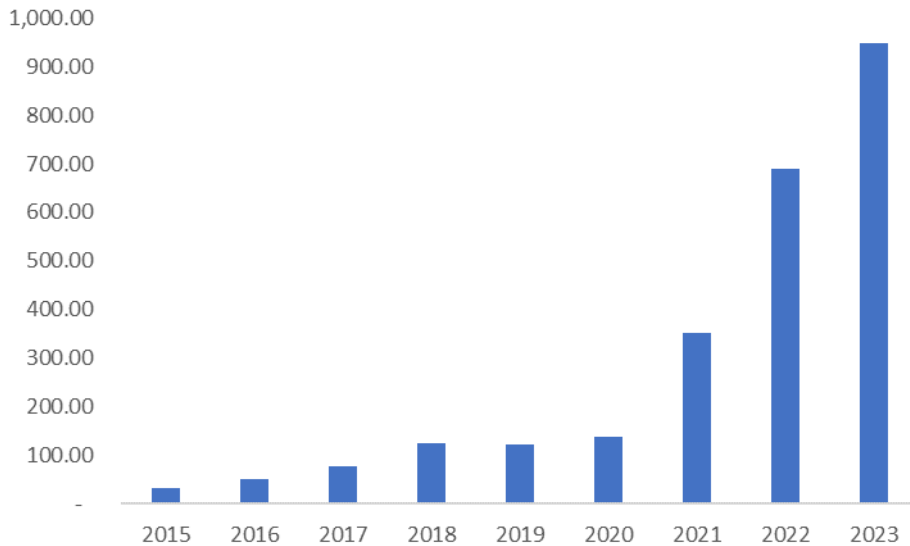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在我国，汽车产业系重要的支柱产业，是支撑和拉动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的主导产业之一，也是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因素。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指引下，新能源产品力不断提升，市场热度快速提升。据中汽协数据，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延续高增长趋势，从2015年的33.1万辆增长至2023年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949.5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52.12%，在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份额占比亦增至69.44%。

2015-2023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情况

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业工业协会

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我国的战略新兴产业，已上升至国家发展战略的高度，通过多年来对新能源汽车整个产业链的培育，行业获得飞速发展，正在从萌芽期向成长期迈进，各个环节逐

步成熟，丰富而多元化的新能源汽车产品不断满足市场需求，使用环境也在逐步优化和改进，在这些措施之下，新能源汽车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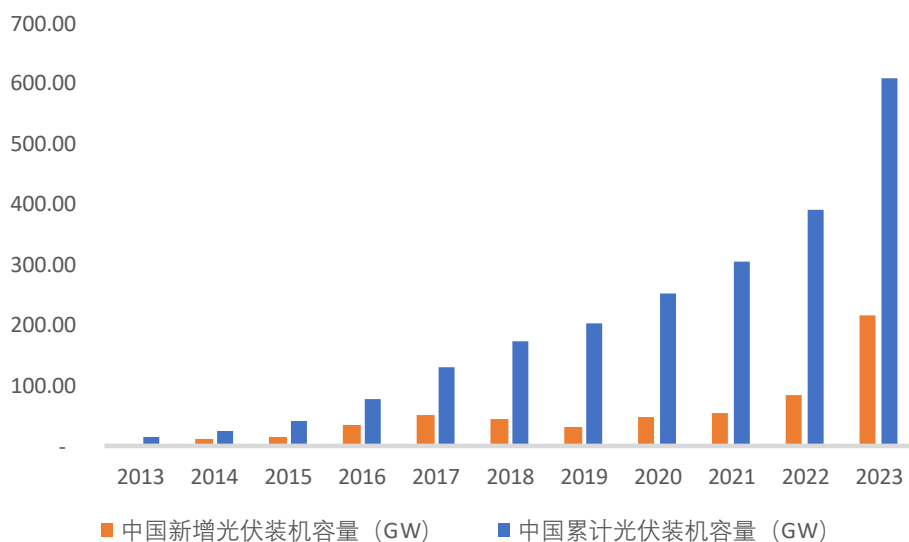
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带动电机、电控、电池等核心零部件以及汽车电子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张，上述核心零部件的研发、制造、测试、回收等关键流程均需实现自动化、智能化，有效带动配套智能制造装备的市场需求。智能制造装备的应用将能有效提升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的生产效率和生产质量，亦能体现生产的规模化效应，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厂商的竞争力。除电机、电控、电池等核心零部件外，新能源汽车对于续航里程提升、汽车轻量化等要求，进一步提升了新能源汽车对零部件集成化的需求，零部件集成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精密组装及检测工序，亦有效拉动了其对智能制造装备的市场需求。

③光伏储能产业电池需求爆发，为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注入新活力

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和能源短缺，世界各国纷纷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规划，发展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和完善配套储能系统建设是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环节。在全球绿色低碳能源转型的背景下，受市场需求拉动、国家政策支持、行业技术水平提升等因素影响，我国光伏储能产业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已经成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

随着我国政策支持力度的加大、行业技术的提升及配套环境的完善，我国逐步发展成为全球重要的太阳能光伏应用市场之一。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我国光伏累计装机容量从2013年的15.88GW增长至2023年的609.49GW，年复合增长率达44.02%，已连续9年位居全球首位。受益于完整的市场环境和完善的配套环境，我国在光伏行业的技术及成本控制方面形成了较大的优势，推动光伏产业链各个环节持续快速发展。目前我国在光伏产业各环节的产能、产量在全球范围内均占据主导地位，中国已成为全球光伏产业重心。

2013-2023年中国光伏装机容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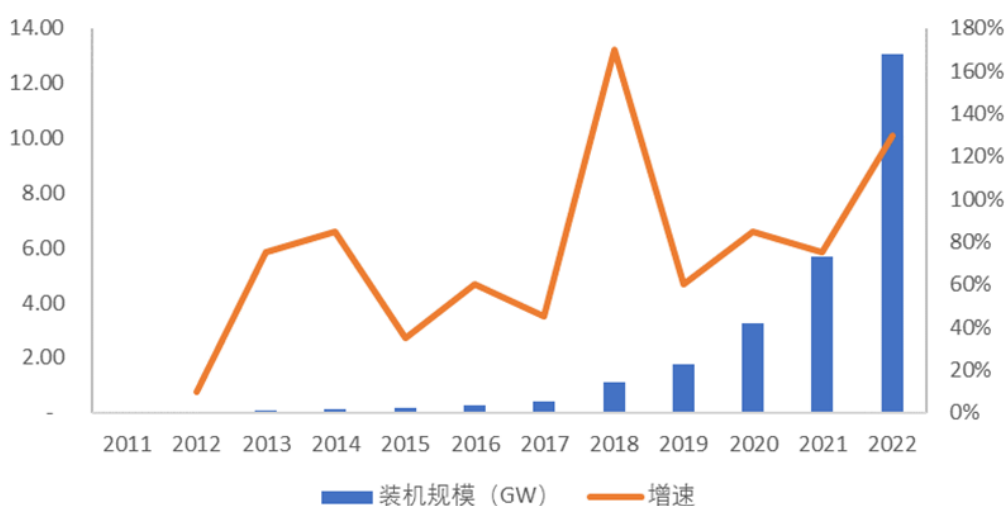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2021 年中国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以技术革新为内生动力，将发展新型储能作为提升能源电力系统调节能力、综合效率和安全保障能力的重要举措。2022 年《“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的发布，进一步明确明确了储能行业的发展要求，提出到 2025 年，我国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2030 年实现全面市场化发展，技术创新和产业水平稳居全球前列。

目前新型储能技术以电化学储能为主，锂离子电池又因其能量密度大、使用寿命长、无环境污染等优点，因此在电化学储能领域中占据主导地位。根据《储能产业研究白皮书 2023》，截至 2022 年底，中国已投运电力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 59.8GW，占全球市场总规模的 25%。抽水蓄能累计装机占比同样首次低于 80%，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到 13.1GW，同比增长 128%，其中锂离子电池装机规模占 94%。

中国新型储能市场累计装机规模



数据来源：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

光伏装机规模及新型储能装机规模的快速增长拉动了光伏硅片及新型储能锂电池规模的迅速提升，为光伏硅片及锂电制造的自动化、规模化、智能化提出了新需求，促进了光伏储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发展。《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强关键技术装备研发、实现制造环节核心技术装备自主可控是我国储能发展的重要目标之一。另一方面，随着光伏储能应用规模的持续扩张，光伏硅片及锂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实现制造成本不断下降。因此光伏储能产业的高速发展为公司智能装备产品下游市场注入新活力。

(3) 行业发展趋势

①国家持续出台新政策，促进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发展

近年来，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工业智能化发展，工业自动化前景广阔，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亦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大部分实现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应用智能化；到 2035 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普及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化。国家着力于培育专业水平高、服务能力强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以达成智能制造装备和工业软件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的显著提升。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产业，是智能制造的基础，是国家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为此，我国从政策上支持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做大做强，为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②产业链结构化升级，智能制造上下游协同发展

当前，我国发展的内外部环境深刻变化，制造业发展步入爬坡过槛的攻坚阶段。随着国内制造升级，全球高端制造产能向我国转移，我国已步入后工业时代。高技术产业和服务业日益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主导，推动中国制造从大国向强国转变、从中低端向中高端跃升，技术密集型 and 高端装备产业的占比加大。

我国制造业在政策和市场共同影响下，坚持走产业结构化升级、实现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的智能制造的目标。我国制造业通过用智能制造装备代替人工，提高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水平，减少误判、漏判的情况发生，有效的提高产品品质，提升制造效率，同时随着制造规模加大降低生产成本。制造业的智能化，不仅是制造环节的智能化，更是研发、生产、供应、销售、服务等制造业全链条串联起来的全面智能化。智能制造装备、物流仓储、软件专业供应商间将不断加强协同创新，以强化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能力。

(3) 底层技术不断革新，为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创造新动力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基础技术涉及物理学、材料学、机械运动、电气化、自动化、人工智能等多学科，并且在应用上相互交叉，相关学科的不断发展为智能制造装备发展奠定了有利基础。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涉及工业机器人控制技术、机器人动力学及仿真、模块化程序设计、机器视觉、智能测量、工厂自动化等多项技术领域，集精密化、柔性化、智能化的各类先进制造技术于一体，集中并融合了多项学科，技术密集程度高，跨领域应用综合性强。未来智能制造不断地将新的技术应用到制造业中，与制造业进行深度融合。这其中物联网与云计算、人工智能（AI）等新技术的作用将尤为凸显。未来物联网与云计算将会更加广泛地部署到制造行业，从而减少人工干预、提高工厂设施整体协作效率、提高产品质量一致性。人工智能亦将更加广泛地应用到智能制造行业中。通过工艺研究实验大数据等工业资源和人工智能技术相结合，实

现知识型工作智能化，借助计算机和通信技术与流程工业物理资源的紧密融合与协同，实现生产工艺智能优化和生产流程智能优化，为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创造新动力。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智能制造装备是未来制造业的核心，是先进制造工艺、信息技术与装备制造的深度融合，是一种集精密机械设计技术、电气自动化控制技术、精密传感与测试技术和软件算法技术于一体，具有能够实现智能制造自感知、自学习、自决策、自执行、自适应等功能的先进装备，为制造业实现智能制造提供设备载体。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重视程度和支持力度的持续增加，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国内智能制造装备制造行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与此同时，部分国内的智能制造装备企业在定制化开发、制造成本、销售渠道、客户业务理解和客户服务能力等方面发挥本土化竞争优势，从而在长期的市场竞争中产生了一批设计研发经验丰富、服务质量良好、配套能力强的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商，国产智能制造装备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特殊的定制化属性形成了下游服务领域的精细化分工，行业内企业均会结合自身技术水平、资本实力、业务规模和服务能力，在深耕领域形成品牌化效应后向其他领域进行开拓，逐步形成了竞合共存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以外，在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等领域发展开拓。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公司国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基本情况如下：

①博众精工（688097.SH）

博众精工成立于2006年，于2021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主要从事自动化设备、自动化柔性生产线、自动化关键零部件以及工装夹（治）具等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最近两年博众精工的销售收入分别为481,150.83万元和483,985.0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2,835.54万元和38,418.38万元，毛利率分别为32.26%和33.79%。

②赛腾股份（603283.SH）

赛腾股份成立于2007年，于2017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主要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自动化设备主要包括非标准化自动化设备及标准化自动化设备两大类。最近两年赛腾股份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92,977.65万元和444,616.04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2,132.82万元和69,320.09万元，毛利率分别为40.10%和46.92%。

③佰奥智能（300836.SZ）

佰奥智能成立于2006年，于2020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主要从事智能装备及数字化工厂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智能装备、数字化工厂系统及特种机器人等，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和火工品等领域。最近两年佰奥智能的销售收入分别为49,953.43万元和56,884.5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4,898.37万元和-1,427.65万元，毛利率分别为18.34%和16.45%。

④强瑞技术（301128.SZ）

强瑞技术成立于2005年，于2021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主要从事工装和检测治具及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移动终端电子产品和工业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及检测领域。最近两年强瑞技术的销售收入分别为45,662.16万元和67,422.0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841.01万元和6,028.21万元，毛利率分别为31.42%和31.25%。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重点面向智能制造中的电子装联及组装工序，提供从单功能工作站到成套生产线的智能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与发展，公司现已成为国内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重要企业之一。公司目前拥有发明专利34项，实用新型和外观专利106项，软件著作权75项。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苏州市重点培育的“瞪羚”企业，现已建有江苏省3C及半导体智能制造成套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苏州市智能制造成套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研发的全自动振动马达FPC贴装装备已取得江苏省新产品新技术鉴定，产品技术总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凭借十余年的技术创新与市场开拓，帮助下游客户推进企业数字化改造和智能化提升，实现从“传统制造”到“智能智造”的突破性跨越。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凭借多年自动化设备领域的研发、设计及制造经验和技術积累，自主开发精密机构设计技术、机器视觉技术、精密运动控制技术、精密传感技术、综合数据处理平台、柔性自动化产线同步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以上述核心技术为依托，不断推出契合客户需求的智能自动化设备产品和智能柔性生产线。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技术创新能力和高效优质的配套服务能力，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品牌形象，成为国内外知名企业的优选合作伙伴。在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积累了包括苹果、华为、微软、戴尔等终端品牌商及立讯精密、台郡科技、鹏鼎控股、瑞声科技、新普集团、纬创资通、东山精密、歌尔股份、珠海冠宇、捷普电子等重要EMS厂商在内的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并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

合作关系；在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应用业务领域，开拓了包括台达集团、国力股份、采日能源、华天科技等在内的优质客户群体，从而保证了公司业务稳定快速发展，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选择专用性强、技术门槛要求较高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作为业务主攻方向，公司产品以定制化智能自动化设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为主，上述业务方向决定了公司需要具备较强的客户配套能力、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产品制造和调试能力。经过多年的沉淀，公司已在行业内积累了一定的口碑，树立了较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是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重要依托。

（1）技术和产品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和技术积累，已打造了一支近 200 人的技术研发团队，形成了精密机构设计技术、机器视觉技术、精密运动控制技术、精密传感技术、综合数据处理平台、柔性自动化产线同步技术等核心技术，并在核心技术基础上提炼开发了一系列软硬件功能模块。据此，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通过调用硬件、软件模块，大幅缩短新产品开发周期、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公司依托自有技术储备，能够快速实现产品的持续升级，凭借出色的产品升级能力进一步提高了客户的黏性，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以外，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等领域，开发了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充电机、继电器及光伏储能电池 pack 段产品及产线，极大拓宽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赛道。

（2）团队优势

公司坚持“以德为本，团结一心，努力拼搏铸就高端装备之优秀企业”的企业愿景，坚持成为国内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的发展目标，通过多年的积累，凝聚了一支拥有共同企业愿景、具有高度使命感和管理经验丰富的核心管理团队。同时，公司非常重视研发设计、市场拓展、生产管控和质量控制等重要团队的建设，经过多年人才梯队建设工作的沉淀，公司已培养一批具有高度执行力和先进专业技能的专业人才。多年来，公司各重要团队经过长期的协作配合，已经形成了一个以实现公司愿景为首要工作目标，高效合作的团体，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重要依托。

（3）客户资源优势

通过多年不断客户开拓和持续的优质服务，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性能和较好的行业口碑成为立讯精密、台郡科技、鹏鼎控股、瑞声科技、新普集团、纬创资通、东山精密、台达集团、国力股份、新普集团、珠海冠宇、采日能源、华天科技等知名公司的供应商。随着工业生产不断向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方向转型，智能自动化设备在产品制造过程中不断普及，客户对

于新增智能化设备及已有自动化生产线的改造升级需求较大，下游客户更倾向于选择优质的长期合作伙伴以及及时响应公司的需求。目前，公司已建立与优质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实时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高品质产品及服务，具备较好的客户资源优势。

（4）客户服务优势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能化设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与海外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具有明显的本土服务优势，能够始终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更为及时的服务。公司建立了一支专业能力强、服务意识高的客户服务团队，能够及时响应客户新增定制设备及现有设备升级改造的需求，并提供持续的贴身跟踪服务和售后支持。上述举措下，公司在提升客户满意度的同时极大提高了客户黏性，有助于公司对客户实现再次销售，亦有助于公司跟踪行业对生产装备的需求，为公司技术、产品预研提供指引方向，把握行业发展趋势，设计研发更契合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公司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自成立以来，资金渠道主要来源于自身经营积累、股东投入及银行授信，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所处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人员和团队的培养以及业务的发展需要充足的资金支持。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的不断开拓，资金已成为公司发展的瓶颈。从长远来看，公司需要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自身资金实力，满足未来业务拓展及战略发展需求。

（2）下游应用领域待进一步拓展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消费电子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竞争优势。近年来，公司逐步拓展业务至新能源汽车领域和储能领域，但公司目前在消费电子领域以外的业务规模仍比较有限，与国际知名智能装备厂商相比服务领域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待进一步拓展。

（3）整体业务规模较小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近两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39,726.61 万元和 47,577.62 万元，增长率达 19.76%，但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在业务规模、资本实力、产品覆盖领域等方面仍存在较大差距。

（4）研发人员储备有待进一步增强

公司深耕于智能制造装备领域多年，已研发并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但公司目前仍处于成长阶段，业务规模以及研发投入较行业头部企业存在一定差距。由于公司整体业务规模较小，

公司对高端技术人才的吸引力不足，研发人员数量较同业领先公司差距较大，公司未来需要更多优质人才的加入以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致力于全球智能制造高端装备之优秀企业，以用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满足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持续改进现有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种类与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行业地位。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与客户间的合作关系，并积极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市场，以消费电子为主、并在新能源、泛半导体领域多路出击，力争扩大产品维度，为公司下一阶段的业绩增长保驾护航。

（二）具体发展目标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实现产品技术持续迭代升级

公司一直以来重视新技术的研发，广度开拓，已具备精密机构设计技术、机器视觉技术、精密运动控制技术、精密传感技术、综合数据处理平台、柔性自动化产线同步技术等相关技术能力及稳定团队。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行业内先进技术，以设备智能化、专业化为立足点，逐步提高公司产品技术能力，为客户提供具有高性能、高质量的智能化自动生产设备，持续赋能下游行业。

2、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拓展产品应用范围

未来，公司将不断精进软硬技术层面的核心技术，持续在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及光伏储能领域不断深耕，特别是在重点领域新能源行业持续投入，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把握时代脉搏，基于智能自动化设备的设计和交付能力，积极拓展公司产品维度与应用场景，为客户提供更为丰富的产品链条整合方案，逐步形成公司抗风险能力强且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型产品体系，组件公司的业务护城河。

3、保持人才扩充，提升发展的内在动力

目前，公司已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研发团队及销售团队。未来，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积极引进各类销售，管理，精益制造类人才，努力提升公司各个层面的基层实施及中高层运营管理能力，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建立全球精细化运作体系。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公司逐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

(一) 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力。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运行规范,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制度自建立以来,始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切实履行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各项职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二) 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机构及经营决策机构,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身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合理合法行使其职权,为公司高效稳健的业务运营提供了重要保障。

(三) 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审查关联交易、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逐步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治理结构和运行制度，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以及《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可靠及交易行为合法合规，保护公众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内部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为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以下统称“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管理原则、责任人、投资者管理内容等内容作出详细规定。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正常。公司已建立了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并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结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改进和提高；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公司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由鸿仕达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原鸿仕达有限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公司。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房屋、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人员	是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机构	是	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规范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芜湖鸿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挂牌公司股份外，无实际业务经营	66.15%
2	芜湖鸿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挂牌公司股份外，无实际业务经营	19.31%
3	芜湖鸿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挂牌公司股份外，无实际业务经营	36.67%
4	芜湖鸿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挂牌公司股份外，无实际业务经营	52.00%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了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海东向公司出具《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保证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现就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之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外，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一）本人不再对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二）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活动；

（三）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三、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四、本人承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公司所有；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五、本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公司存续且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承诺方被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公司上述制度措施能够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均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 股比例
1	胡海东	董事长、总 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	23,578,234	44.22%	11.05%
2	赵月伦	董事	董事、直接加间接 持有公司 5%以上股 份的股东	2,352,919	4.22%	1.30%
3	顾晓娟	董事	董事、直接加间接 持有公司 5%以上股 份的股东	2,508,847	3.92%	1.96%
4	郭剑波	董事、副总 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直接加间接持 有公司 5%以上股份 的股东	2,508,847	3.92%	1.96%
5	孙环艳	董事、财务 负责人	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	87,475	-	0.21%
6	陶小华	监事会主席	监事	30,873	-	0.07%
7	万东波	职工代表监 事	监事	30,873	-	0.07%
8	宋绅	监事	监事	25,728	-	0.06%
9	胡华平	行政专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胡海东之姐	7,718		0.02%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与独立董事签订《聘用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有关合同和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胡海东	董事长、总经理	鸿仕达机械	监事	否	否
		芜湖鸿振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芜湖鸿华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芜湖鸿邦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芜湖鸿中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赵月伦	董事	鸿仁微电子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鸿仕达机械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顾晓娟	董事	鸿义精微	执行董事	否	否
郭剑波	董事、副总经理	鸿礼软件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唐福明	董事	鸿智新能源	总经理	否	否
孙环艳	董事、财务负责人	深圳鸿仕达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黄中生	独立董事	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	副院长、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否	否
		大秦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浙江天演维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肖建	独立董事	苏州科技大学	副教授	否	否
游世秋	独立董事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否	否
单兴洲	董事会秘书	江苏博涛智能热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苏州智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苏州小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	--	----------------	------	---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胡海东	董事长、总经理	芜湖鸿振	66.15%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	否	否
		芜湖鸿华	19.31%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否	否
		芜湖鸿邦	36.67%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芜湖鸿中	52.00%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否	否
赵月伦	董事	安徽复利商贸有限公司	30.00%	预包装食品、酒类、农副产品、茶叶、日用百货、手表、珠宝玉器、工艺品、服饰鞋帽、饰品销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手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手机及配件的销售；市场营销策划。	否	否
		芜湖鸿振	7.00%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	否	否
		芜湖鸿华	7.00%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否	否
顾晓娟	董事	芜湖鸿振	13.42%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	否	否
		无锡康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0.00%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产品	否	否

				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郭剑波	董事、 副 总 经 理	芜湖鸿振	13.42%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	否	否
孙环艳	董事、 财 务 负 责 人	芜湖鸿华	5.23%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否	否
游世秋	独 立 董 事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48%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否	否
		江苏天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0.50%	会计咨询、财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人才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	否	否
陶小华	监 事 会 主 席	芜湖鸿华	1.85%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否	否
万东波	职 工 代 表 监 事	芜湖鸿华	1.85%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否	否
宋 绅	监 事	芜湖鸿华	1.54%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否	否
单兴洲	董 事 会 秘 书	苏州小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00%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否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海聚台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9%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否	否
		新余新鼎哨哥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1%	投资管理（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赵月伦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单兴洲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公司发展需要
黄中生	-	新任	独立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游世秋	-	新任	独立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肖建	-	新任	独立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朱夏	董事	离任	-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唐福明	-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徐威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核心技术人员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王琰	监事	离任	-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万东波	-	新任	监事	公司发展需要
宋绅	-	新任	监事	公司发展需要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397,590.64	119,939,420.6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5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399,336.20	914,175.13
应收账款	224,714,706.28	208,082,389.89
应收款项融资	8,606,808.00	2,100,931.94
预付款项	1,869,681.38	1,431,766.5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2,870,842.50	4,202,977.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58,816,757.77	90,244,777.95
合同资产	12,393,743.98	2,493,445.45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814,852.06	-
其他流动资产	4,314,263.17	2,798,011.64
流动资产合计	575,198,581.98	485,207,897.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3,547,548.78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68,264,322.92	22,495,858.17
在建工程	447,690.76	81,308,598.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523,012.44	4,795,986.26
无形资产	8,431,722.33	7,418,519.5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95,826.12	391,53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3,419.43	3,303,786.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8,938.50	4,323,360.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452,481.28	124,037,645.51
资产总计	786,651,063.26	609,245,542.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226,382.64	85,065,388.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8,225,717.13	65,238,312.94
应付账款	177,890,771.48	148,086,664.6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23,632,525.05	11,972,598.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14,075,782.75	10,913,390.74
应交税费	2,759,221.85	15,799,474.32
其他应付款	1,506,603.78	1,702,885.97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0,449.35	663,327.52
其他流动负债	2,630,881.37	1,264,839.19
流动负债合计	346,818,335.40	340,706,88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429,785.06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994,019.57	3,773,245.90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1,326,771.41	646,592.33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750,576.04	4,419,838.23
负债合计	420,568,911.44	345,126,721.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2,660,000.00	33,343,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87,248,424.58	136,492,008.8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794,605.46	7,914,908.4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18,147,547.71	82,759,40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850,577.75	260,509,819.33
少数股东权益	6,231,574.07	3,609,001.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082,151.82	264,118,821.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6,651,063.26	609,245,542.56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5,776,248.71	397,266,105.61
其中：营业收入	475,776,248.71	397,266,105.6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32,740,089.80	358,654,623.15
其中：营业成本	335,889,968.92	283,776,573.00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319,612.23	2,590,047.18
销售费用	23,500,964.03	13,488,876.78
管理费用	20,157,598.62	15,167,111.08
研发费用	50,409,580.36	40,192,533.01
财务费用	462,365.64	3,439,482.10
其中：利息收入	2,275,955.72	949,421.78
利息费用	2,306,674.59	2,957,984.94
加：其他收益	5,401,456.93	1,108,297.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6,031.82	513,378.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4,362,926.84	-2,909,561.54
资产减值损失	-6,752,363.54	-5,704,101.1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93.52	-2,155.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51,663.76	31,617,340.38
加：营业外收入	224,374.64	100,633.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86,776.64	136,998.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89,261.76	31,580,975.18
减：所得税费用	60,531.15	1,887,974.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28,730.61	29,693,000.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8,528,730.61	29,693,000.7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 少数股东损益	-739,112.08	-4,740,998.1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67,842.69	34,433,998.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528,730.61	29,693,00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67,842.69	34,433,998.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9,112.08	-4,740,998.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3	0.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3	0.9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0,912,383.91	376,656,836.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0,203.08	741,654.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37,523.33	7,084,98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580,110.32	384,483,475.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4,594,324.92	183,028,527.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521,720.31	97,030,44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19,144.55	17,095,70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1,127.09	31,224,52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826,316.87	328,379,20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46,206.55	56,104,26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4,136,031.82	32,568,715.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899.70	1,652,652.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238,931.52	34,221,367.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607,939.35	67,578,435.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00	85,055,336.7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607,939.35	152,633,77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9,007.83	-118,412,40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240,000.00	97,5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8,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1,848,948.24	85,005,652.7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088,948.24	182,515,652.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240,043.8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6,225.78	2,905,261.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678.90	4,396,175.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86,948.48	77,301,43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1,999.76	105,214,215.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6,038.82	728,441.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7,175.80	43,634,520.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891,758.10	67,257,237.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404,582.30	110,891,758.1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129,584.36	115,930,221.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5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399,336.20	914,175.13
应收账款	209,359,583.43	200,407,120.21
应收款项融资	8,606,808.00	2,100,931.94
预付款项	1,761,115.86	1,288,817.99
其他应收款	3,546,211.47	6,170,768.09
存货	154,663,278.06	86,471,921.83
合同资产	11,923,493.98	2,493,445.45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814,852.06	-
其他流动资产	3,337,326.75	752,298.52
流动资产合计	552,541,590.17	469,529,700.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3,547,548.78	-
长期股权投资	27,317,960.16	20,417,48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47,685,921.16	3,359,931.36
在建工程	447,690.76	81,308,598.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523,012.44	4,795,986.26
无形资产	7,848,105.09	7,330,761.4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57,626.50	56,98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2,571.36	3,352,87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8,938.50	4,323,360.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839,374.75	124,945,980.48
资产总计	769,380,964.92	594,475,681.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238,871.53	80,059,736.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72,170,165.37	65,238,312.94
应付账款	169,047,673.88	138,750,108.8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23,632,525.05	11,972,598.93
应付职工薪酬	11,535,865.94	9,421,242.86
应交税费	2,389,634.46	15,307,162.36
其他应付款	1,282,684.56	1,439,523.0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0,449.35	663,327.52
其他流动负债	2,630,881.37	1,264,839.19
流动负债合计	329,798,751.51	324,116,851.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429,785.06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994,019.57	3,773,245.90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1,232,745.03	641,489.76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656,549.66	4,414,735.66
负债合计	403,455,301.17	328,531,587.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660,000.00	33,343,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88,807,901.31	136,939,801.3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794,605.46	7,914,908.4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22,663,156.98	87,745,884.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925,663.75	265,944,094.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69,380,964.92	594,475,681.45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1,312,994.45	386,077,066.40

减：营业成本	310,409,870.30	264,622,238.54
税金及附加	2,215,072.03	2,528,325.83
销售费用	20,658,195.19	12,142,268.63
管理费用	18,618,817.13	13,568,658.64
研发费用	44,369,778.59	38,487,733.51
财务费用	221,459.91	3,356,767.63
其中：利息收入	2,330,820.22	950,178.59
利息费用	2,129,438.50	2,883,520.55
加：其他收益	5,075,590.75	1,105,701.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874.59	513,378.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3,853,893.51	-2,272,911.17
资产减值损失	-6,727,613.54	-5,704,101.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67.94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04,742.47	45,013,141.00
加：营业外收入	224,374.39	13,157.99
减：营业外支出	68,150.47	131,169.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360,966.39	44,895,129.97
减：所得税费用	563,996.68	1,903,105.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96,969.71	42,992,024.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8,796,969.71	42,992,024.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796,969.71	42,992,024.3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9,098,743.79	366,563,930.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0,203.08	741,654.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28,428.62	6,671,30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357,375.49	373,976,891.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649,006.85	182,054,453.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905,885.44	82,440,327.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59,456.95	16,256,037.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30,839.55	31,615,42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445,188.79	312,366,23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87,813.30	61,610,651.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4,547,647.86	32,568,715.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240.80	269,792.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642.9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614,531.61	32,838,507.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944,860.60	46,809,104.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8,550,000.00	98,505,336.7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458.00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345,318.60	147,314,441.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30,786.99	-114,475,933.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840,000.00	89,1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679,701.03	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519,701.03	169,1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052,654.92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8,989.69	2,830,796.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678.90	4,396,175.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72,323.51	77,226,97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47,377.52	91,933,02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5,239.57	728,441.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5,983.20	39,796,187.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82,559.22	67,086,371.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136,576.02	106,882,559.22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昆山鸿仕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00%	100%	531.80	报告期内	全资子公司	设立
2	昆山鸿礼软件研发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	2022年9月- 报告期末	全资子公司	设立
3	鸿仕达智能装备（深圳）有限公司	100%	100%	-	2023年12月- 报告期末	全资子公司	设立
4	昆山鸿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	85%	100.00	2023年4月- 报告期末	控股子公司	设立
5	昆山鸿义精微科技有限公司	68%	68%	680.00	2022年6月- 报告期末	控股子公司	设立
6	昆山鸿仁微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61%	61%	1,220.00	报告期内	控股子公司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4日，鸿仕达设立控股子公司昆山鸿义精微科技有限公司，故2022年6月24日起昆山鸿义精微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9月14日，鸿仕达设立全资子公司昆山鸿礼软件研发有限公司，故2022年9月14日起昆山鸿礼软件研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023年4月19日，鸿仕达设立控股子公司昆山鸿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故2023年4月19日起昆山鸿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023年12月29日，鸿仕达设立全资子公司鸿仕达智能装备（深圳）有限公司，故2023年12月29日起鸿仕达智能装备（深圳）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023年5月18日，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昆山鸿仕达精密钣金有限公司，故2023年5月18日起昆山鸿仕达精密钣金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仕达智能）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仕达智能2023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p>（一）收入确认</p> <p>鸿仕达合并财务报表中2022年度、2023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人民币39,726.61万元、47,577.62万元。</p> <p>由于收入是鸿仕达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以及收入不恰当确认的固有风险，会计师将鸿仕达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会计师就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会计师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对管理层的访谈，了解了鸿仕达的收入确认政策；2、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3、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4、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率情况

	<p>进行分析，判断报告期收入、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p> <p>5、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验收单、报关单及货运提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验收单、报关单、货运提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并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检查已确认的收入真实性。</p>
--	---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结合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考虑该事项金额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利润总额的 5.00%，作为重大事项的判断标准。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

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

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子公司

a.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

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月初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

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

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①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视为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根据预期损失率，报告期内该组合计提坏账的比例为 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连续考虑应收账款存续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参照应收账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

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风险较低，预期损失准备率为零。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给予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风险较低，预期损失准备率为零。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	-----

④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参考长期应收款的逾期时间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根据长期应收款逾期情况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未到期	5.00
逾期 1 年以内	10.00
逾期 1-2 年	20.00
逾期 2-3 年	50.00
逾期 3-4 年	80.00
逾期 4 年以上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期末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9、（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

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

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0%	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

期损益。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	3-10年	年限平均法	0%	估计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30年	年限平均法	0%	土地证年限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

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平均摊销。

19、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

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1、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

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3、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取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①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后确认收入。

②配件及耗材：

A、内销：按客户合同或订单要求将配件及耗材送至指定地点，取得客户对相关产品的签收确认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B、外销：公司与客户协商主要以 EXW 贸易模式向境外客户销售配件及耗材。在 EXW 贸易模式下，公司在将货物于工厂交付给承运人时确认收入。

24、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5、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

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

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节“1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

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9、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节“9、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节“23、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9、金融工具”。

②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9、金融工具”。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

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13,274.23	50,145.20	4,963,419.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盈余公积	11,789,590.94	5,014.52	11,794,605.4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	118,102,417.03	45,130.68	118,147,547.71
2023 年度		所得税费用	110,676.35	-50,145.20	60,531.15

2022年12月31日	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8,376.71	15,409.59	3,303,786.30
2022年12月31日		盈余公积	7,913,367.53	1,540.96	7,914,908.49
2022年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82,745,533.36	13,868.63	82,759,401.99
2022年度		所得税费用	1,903,384.02	-15,409.59	1,887,974.43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注 1：鸿仕达及境内子公司产品销售增值税税率 13%；鸿仕达及境内子公司技术服务增值税税率 6%；鸿仕达房租收入增值税税率 9%。

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昆山鸿仕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
昆山鸿仕达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25%
昆山鸿仁微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昆山鸿义精微科技有限公司	25%
昆山鸿礼软件研发有限公司	25%
昆山鸿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鸿仕达智能装备（深圳）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政策

1、鸿仕达于 2020 年 12 月获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1407，有效期 3 年，并于 2023 年 12 月获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10318，有效期 3 年，因此鸿仕达 2022 年度、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减按 15%征收。

2、鸿仕达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鸿仕达于 2023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件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鸿仕达 2022 年度、2023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子公司鸿礼软件 2023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4、根据 2022 年 3 月 14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22]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鸿仕达机械 2022 年度、2023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75,776,248.71	397,266,105.61
综合毛利率	29.40%	28.57%
营业利润（元）	38,451,663.76	31,617,340.38
净利润（元）	38,528,730.61	29,693,00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9%	21.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6,414,397.90	33,583,550.34

2. 经营成果概述

(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9,726.61 万元和 47,577.62 万元。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3) 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57%和 29.40%。毛利率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2) 净利润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969.30 万元和 3,852.87 万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358.36 万元和 3,641.44 万元。净利润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上升，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积极拓展新能源下游应用领域，营业规模扩大所致。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1.81%和 11.89%，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收到股东投资，平均净资产规模上升所致。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取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①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对于某一时点转让商品控制权的货物，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后确认收入。

②配件及耗材：

A、内销：按客户合同或订单要求将配件及耗材送至指定地点，取得客户对相关产品的签收确认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B、外销：公司与客户协商主要以 EXW 贸易模式向境外客户销售配件及耗材。在 EXW 贸易模式下，公司在将货物于工厂交付给承运人时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72,732,374.89	99.36%	393,807,189.31	99.13%
其中：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426,226,801.27	89.59%	364,900,731.64	91.85%
配件及耗材	46,505,573.62	9.77%	28,906,457.67	7.28%
其他业务收入	3,043,873.82	0.64%	3,458,916.30	0.87%
合计	475,776,248.71	100.00%	397,266,105.6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9,380.72 万元和 47,273.2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13%和 99.36%。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多年来深耕智能制造装备领域，报告期内产品主要为智能自动化设备和智能柔性生产线，以及与设备、产线相配套的工装治具、相关零配件及耗材等产品。202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度上涨 7,892.52 万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积极拓展下游产品应用，扩大在新能源汽车、储能等领域的产品销售规模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345.89 万元和 304.39 万元，主要为厂房租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

公司所处的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系受国家政策支持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的新兴制造业，符合产业政策。随着未来全球人力成本的进一步增加，以及各行各业对生产效率要求的不断提高，下游行业对智能制造装备的需求亦会不断增加。根据行业研究机构 Grand View Research 发布的相关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智能制造市场规模为 2,542.4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至 2030 年将以 14.9%的复合增长率增长，2030 年将达到 7,875.4 亿美元。近年来，我国在智能制造领域投入也不断增加，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2017 年至 2022 年我国智能制造装备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10%。行业的不断发展，进一步驱动公司业绩增长。

公司多年来深耕智能制造装备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的收入分别为 36,490.07 万元和 42,622.6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85%和 89.59%，是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也是公司 2023 年度收入上涨的重要动力。

(1)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可按产品类型进一步划分为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和改配升级业务。公司的智能自动化设备可实现对印制电路板硬板、软板的高精度贴装以及对模组、产品进行装配、

点胶、保压、焊接、覆膜等多种自动化操作，以及执行对产线物料尺寸、外观、功能等进行高精度快速检测等功能。智能柔性生产线系由多台智能自动化设备链接而成的自动化线体。改配升级业务即公司通过对客户原有智能自动化设备或线体的硬件、软件的部分替换或升级以提升原设备功能的业务。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入分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42,622.68	89.59%	36,490.07	91.85%
其中：智能自动化设备	20,103.82	42.25%	27,663.57	69.63%
智能柔性生产线	20,447.22	42.98%	5,885.30	14.81%
改配升级	2,071.64	4.35%	2,941.20	7.40%
配件及耗材	4,650.56	9.77%	2,890.65	7.28%
主营业务小计	47,273.24	99.36%	39,380.72	99.13%
其他业务	304.39	0.64%	345.89	0.87%
合计	47,577.62	100.00%	39,726.61	100.00%

报告期各期，智能自动化设备（线）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85%和 89.59%。2023 年度，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6,132.61 万元，其中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收入上升是主要原因。2023 年度，智能柔性生产线收入较上年度涨幅较大，主要系公司积极扩展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当年度实现对神马集团、台达集团、中信博、采日能源等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领域客户智能柔性生产线销售收入 12,186.11 万元，带动营业收入上涨。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但公司业务规模、资本实力、产品覆盖领域等方面较同业上市公司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受自身产能限制，公司 2023 年度大力拓展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的业务规模，使得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的整体营收规模较 2022 年度上升 16.81%。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和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的销量和单价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智能自动化设备	收入（万元）	20,103.82	27,663.57
	销量（台）	855	1,025

	单价 (万元/台)	23.51	26.99
智能柔性生产线	收入 (万元)	20,447.22	5,885.30
	销量 (套)	29	19
	单价 (万元/套)	705.08	309.75
合计	收入 (万元)	40,551.04	33,548.87
	销量 (台、套)	884	1,044
	单价 (万元/台、套)	45.87	32.13

注：智能自动化设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单价为新制产品单价，改配升级业务未纳入计算。

① 智能自动化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单价分别为 26.99 万元/台和 23.51 万元/台。2023 年度，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单价较上年度下降 3.48 万元/台，主要系当年度公司向瑞声科技、东山精密等客户销售 91 台总价为 932.09 万元的柔性自动化设备，该系列设备用于实现 SMT 制程中较为简单的取放定位、上下料等功能，单价在 8 万元/台至 14 万元/台，拉低了当年度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的平均销售价格。

② 智能柔性生产线

报告期各期，公司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单价分别为 309.75 万元/套和 705.08 万元/套。公司智能柔性生产线为高度定制化的产品，由于不同客户对于产品制程环节、设备精度、生产节拍的需求不同，公司智能柔性生产线的工站数量、机台尺寸、可实现功能也有所不同，因此产品单价差异较大。

2023 年度，公司依托原有消费电子行业智能装备制造经验，积极扩展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领域业务规模。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领域的产品制程相较消费电子而言，工站数量多、产线长，且单个零部件尺寸较大、重量较高，需要搭载更高承重能力的机械手、更高功率的激光器等模块，单位价格更高。2023 年度，公司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领域智能柔性生产线销售 16 套，销售收入为 12,186.11 万元，单价平均约为 750 万元/套，带动当年度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单价及收入上涨。

(2) 配件及耗材

配件及耗材系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和智能柔性生产线的配套产品，报告期各期，其销售收入分别为 2,890.65 万元和 4,650.5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28%和 9.77%。2023 年度，公司配件及耗材收入上升，主

要系子公司鸿仁微电子积极拓展产品品类，提升公司模切材料产品的收入规模，公司耗材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1,759.91 万元。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72,732,374.89	99.36%	393,807,189.31	99.13%
其中：内销	418,408,794.36	87.94%	342,833,695.07	86.30%
华东	352,249,427.27	74.04%	297,908,947.58	74.99%
华南	32,565,942.92	6.84%	38,797,973.89	9.77%
华中	32,314,294.53	6.79%	872,099.10	0.22%
华北	1,041,518.81	0.22%	3,347,932.24	0.84%
西南	237,610.83	0.05%	1,906,742.26	0.48%
外销	54,323,580.53	11.42%	50,973,494.24	12.83%
其他业务收入	3,043,873.82	0.64%	3,458,916.30	0.87%
合计	475,776,248.71	100.00%	397,266,105.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境内销售为主，公司各期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83%和 11.42%。

1、境外销售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区域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印度	3,389.17	62.39%	1,765.26	34.63%
中国台湾	1,402.95	25.83%	964.45	18.92%
中国香港	40.09	0.74%	1,665.28	32.67%
越南	584.46	10.76%	491.87	9.65%
其他	15.69	0.29%	210.48	4.13%
外销合计	5,432.36	100.00%	5,097.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5,097.35 万元和 5,432.3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83%和 11.42%，海外地区销售主要为公司主要客户纬创资通、立讯精密等公司的境外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销售的销售模式均为直销，交易模式主要为 EXW、DAP、CIF。销售定价均采用基于市场价格经买卖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中主要采

用电汇的结算方式，对国外客户信用期限一般为验收后月结 90 天至 180 天不等。

2、境外销售产品类别及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销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42,145.27	30,957.91	26.54%	34,629.26	25,959.39	25.04%
外销	5,432.36	2,631.09	51.57%	5,097.35	2,418.27	52.56%
合计	47,577.62	33,589.00	29.40%	39,726.61	28,377.66	28.57%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2.56%和 51.57%，近两年毛利率变动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毛利率高于内销，主要系境内外智能装备行业市场环境差异。

近年来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但整体起步晚于海外发达国家，境外智能装备市场成熟度较高，因此境外客户对产品稳定性、装备性能、设备精度、公司服务、响应速度等各项要求更高，具备资格为 EMS 海外厂区配套的自动化设备厂商数量有限，从而智能制造的境外市场竞争程度略小于境内市场。公司多年来深耕智能制造装备领域，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技术创新能力和高效优质的配套服务，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现已成为苹果产业链的重要设备供应商，设备性能参数能够契合境外客户的要求，具备为境外 EMS 厂商配套的能力。公司外销产品报价的竞争程度低于内销，公司外销产品的议价能力亦高于内销，因此外销毛利率水平相对境内业务而言较高。

3、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对公司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汇兑损益	31.00	133.53
净利润	3,852.87	2,969.30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0.80%	4.50%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因汇率变动产生的财务费用-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p>133.53万元和31.00万元，占各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4.50%和0.80%，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p> <p>4、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p> <p>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为13%。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明显实质性影响。</p> <p>5、境外销售主要客户及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p> <p>报告期内，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他资金往来。</p>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475,776,248.71	100.00%	397,266,105.61	100.00%
合计	475,776,248.71	100.00%	397,266,105.61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方式全部为直销，公司产品主要为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化开发的智能自动化装备及智能柔性生产线，下游客户来源于消费电子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和光伏储能行业。受下游行业产品规格不一、技术迭代更新较快、生产工艺制程多样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公司采取和客户直接建立业务合作关系的直销模式。</p>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季度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季度	41,559,074.56	8.74%	39,103,415.10	9.84%
二季度	67,854,082.45	14.26%	39,407,928.45	9.92%
三季度	104,705,292.69	22.01%	116,730,486.49	29.38%
四季度	261,657,799.01	55.00%	202,024,275.57	50.85%

合计	475,776,248.71	100.00%	397,266,105.61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下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24%和 77.00%，营业收入呈现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的趋势。公司主要面向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领域提供定制化的智能制造装备，从取得订单到项目最终交付涉及多项复杂工艺流程，生产交付周期较长。在消费电子领域，由于消费电子品牌多在下半年进行新品的发布，相关产品发布后通常于四季度进行大规模量产，因此 EMS 厂商往往于下半年尤其是四季度进行固定资产验收。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存在“金九银十”的特征，汽车整车销量在每年第四季度大幅增加，从而汽车零部件生产厂商在四季度增加产能投放，因此客户对公司设备的验收也集中在四季度。综合上述因素，公司营业收入四季度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公司收入呈现出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点。</p>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核算内容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运输费用，具体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1) 直接材料

直接材料是指生产过程中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的主要材料，按照实际领料时填制的生产工单直接归集、分配。

(2) 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主要为与产品生产直接相关的人员工资、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直接人工投入根据项目工时分摊计入项目成本。

(3) 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核算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间接费用，包括车间辅助人员的薪酬、厂房及生产设备的折旧费、水电费等，按照工时比例在不同产品间进行分摊。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主要为公司发生的运输费用和计提的质保费用。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33,570,855.56	99.31%	281,350,851.69	99.15%
其中：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295,870,597.63	88.09%	254,114,270.69	89.55%
配件及耗材	37,700,257.93	11.22%	27,236,581.00	9.60%
其他业务成本	2,319,113.36	0.69%	2,425,721.31	0.85%
合计	335,889,968.92	100.00%	283,776,573.00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以主营业务成本为主，营业成本波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呈现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占营业成本的比分别为 89.55%和 88.09%，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p>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33,570,855.56	99.31%	281,350,851.69	99.15%
其中：直接材料	252,105,785.53	75.06%	197,842,935.71	69.72%
直接人工	14,077,977.28	4.19%	13,461,166.71	4.74%
制造费用	57,531,968.61	17.13%	61,085,576.86	21.53%
其他费用	9,855,124.13	2.93%	8,961,172.41	3.16%
其他业务成本	2,319,113.36	0.69%	2,425,721.31	0.85%
合计	335,889,968.92	100.00%	283,776,573.00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直接材料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9.72%和 75.06%，与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装备业务相符。</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472,732,374.89	333,570,855.56	29.44%	
其中：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426,226,801.27	295,870,597.63	30.58%	
配件及耗材	46,505,573.62	37,700,257.93	18.93%	
其他业务	3,043,873.82	2,319,113.36	23.81%	
合计	475,776,248.71	335,889,968.92	29.40%	
原因分析	2023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29.40%，毛利率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2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393,807,189.31	281,350,851.69	28.56%	
其中：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364,900,731.64	254,114,270.69	30.36%	
配件及耗材	28,906,457.67	27,236,581.00	5.78%	
其他业务	3,458,916.30	2,425,721.31	29.87%	
合计	397,266,105.61	283,776,573.00	28.57%	
原因分析	2022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28.57%，配件及耗材的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当年度子公司鸿仁微电子新成立，规模较小，规模效应尚不明显，其销售的模切材料毛利率较低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42,622.68	29,587.06	30.58%
	其中：智能自动化设备	20,103.82	14,393.44	28.40%
	智能柔性生产线	20,447.22	14,084.57	31.12%
	改配升级	2,071.64	1,109.04	46.47%
	配件及耗材	4,650.56	3,770.03	18.93%
主营业务小计	47,273.24	33,357.09	29.44%	
其他业务	304.39	231.91	23.81%	
合计	47,577.62	33,589.00	29.40%	
2022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智能自动化设备（线）	36,490.07	25,411.43	30.36%	
其中：智能自动化设备	27,663.57	19,639.08	29.01%	
智能柔性生产线	5,885.30	4,157.84	29.35%	
改配升级	2,941.20	1,614.51	45.11%	

配件及耗材	2,890.65	2,723.66	5.78%
主营业务小计	39,380.72	28,135.09	28.56%
其他业务	345.89	304.39	12.00%
合计	39,726.61	28,439.47	28.41%

1、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可按产品类型进一步划分为智能自动化设备、自动化生产线和改配升级业务。智能自动化设备和智能柔性生产线收入分别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合计为 84.45%和 85.23%。

①智能自动化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的毛利率分别为 29.01%和 28.40%，该产品的毛利率变动驱动因素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变动情况	金额
单位价格	23.51	-12.88%	26.99
单位成本	16.83	-12.14%	19.16
其中：单位直接材料	12.59	-10.42%	14.06
单位直接人工	0.67	1.87%	0.65
单位制造费用	3.03	-20.66%	3.82
单位其他费用	0.55	-13.36%	0.63
毛利率	28.40%	-0.60%	29.01%
单位价格对毛利率影响		-10.49%	/
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		9.89%	/
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对毛利率影响		6.23%	/
单位直接人工对毛利率影响		-0.05%	/
单位制造费用对毛利率影响		3.35%	/
单位其他费用对毛利率影响		0.36%	/

注：平均单价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当期平均单价-基期平均单位成本）/当期平均单价-基期毛利率；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当期毛利率-（当期平均单价-基期平均单位成本）/当期平均单价；单位直接材料对毛利率影响=（基期单位直接材料-当期单位直接材料）/当期单位价格；单位直接人工对毛利率影响=（基期单位直接人工-当期单位直接人工）/当期单位价格；单位制造费用对毛利率影响=（基期单位制造费用-当期单位制造

费用)/当期单位价格;单位其他费用对毛利率影响=(基期单位其他费用-当期单位其他费用)/当期单位价格,下同。

2023年,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毛利率基本持平,但产品价格和单位成本较上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2023年度向瑞声科技、东山精密等客户销售932.09万元的柔性自动化设备,该设备用于SMT制程中实现较为简单的取放定位、上下料等工序,单价在8万元/台至14万元/台,因此拉低了当年度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的平均销售价格。同时,该类柔性自动化设备使用取放轴以代替机械手等单价较高的模块,且为配合客户在不同产线中灵活配置的需求,该设备的尺寸较小,而且制造工艺、调试难度都相对简单,使得其单位材料成本和制造费用都远低于其他产品,拉动当年度智能自动化设备的单位材料成本较上年度降低2.33万元。在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的情况下,公司2023年度智能自动化设备毛利率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②智能柔性生产线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变动情况	金额
单位价格	705.08	127.63%	309.75
单位成本	485.67	121.94%	218.83
其中:单位直接材料	378.57	136.31%	160.20
单位直接人工	17.94	84.16%	9.74
单位制造费用	74.35	79.92%	41.32
单位其他费用	14.81	95.76%	7.57
毛利率	31.12%	1.77%	29.35%
单位价格对毛利率影响		39.61%	/
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		-37.85%	/
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对毛利率影响		-30.97%	/
单位直接人工对毛利率影响		-1.16%	/
单位制造费用对毛利率影响		-4.68%	/
单位其他费用对毛利率影响		-1.03%	/

报告期各期,公司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收入分别为5,885.30万元和20,447.22万元,2023年度智能柔性生产线收入较上年度涨幅较大,一方面系公司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领域客户智能柔性生产线收入增长,销售额共计12,186.11万元。由于新能源汽车和光伏储能领域的产品制程相较消费电

子而言，生产线的工站数量更多、产线更长，所使用的机械臂、运动模块等部件也具备更强的负载能力，因而单位材料成本较高，生产线的单位价格相对公司消费电子领域生产线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公司生产线产品具有高度定制化属性，2023年度纬创资通、新普科技等客户向公司定制了多条用于智能手机、手写笔等消费电子产品全流程的智能柔性生产线，可以实现从原材料上料至零部件成品下料的全流程覆盖，且为满足客户在组装精度、生产节拍的新需求，公司生产线装配了磁悬浮轨道以实现更高精度和速度的物料传输，并搭载AI检测技术提升产品良率，导致产品材料成本增加，同步提高了公司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的单价。在上述因素影响下，公司2023年度智能柔性生产线单位价格较上年度增加395.32万元。公司2023年度智能柔性生产线收入较上年度增长14,561.92万元，形成一定的规模效应，在单位售价涨幅高于单位成本涨幅的情况下，当年度公司智能柔性生产线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1.77个百分点。

2、配件及耗材

报告期各期，公司配件及耗材销售收入分别为2,890.65万元和4,650.56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28%和9.77%。配件及耗材系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和智能柔性生产线的配套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配件及耗材的毛利率分别为5.78%和18.93%，主要系业务成熟度和销售规模变化导致。2022年度，公司生产耗材产品的子公司鸿仁微电子新成立，生产管理逐步规范中，而且规模较小，规模效应尚不明显，其销售的模切材料毛利率较低。2023年度，公司通过产品品类拓展，耗材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规模效应进一步扩大，因此毛利率有所上升。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年度	2022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9.40%	28.57%
博众精工	33.79%	32.26%
赛腾股份	46.92%	40.10%
佰奥智能	16.45%	18.34%
强瑞技术	31.25%	31.42%
可比公司平均值	32.10%	30.5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和线体的研发、	

生产和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8.57%和 29.40%。公司报告期内将计提的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同行业公司均将其计入销售费用，剔除质保费用的影响后，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0.30%和 31.08%，与可比公司相比无重大差异。公司毛利率与博众精工、强瑞技术和佰奥智能接近，略低于赛腾股份。

具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已经逐步形成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为主，配件及耗材为辅的主营业务格局，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85%和 89.59%。

可比上市公司中，与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类似的产品有博众精工的自动化设备（线）、赛腾股份的自动化设备、佰奥智能的智能组装设备和强瑞技术的设备产品。

报告期各期，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与可比上市公司类似产品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博众精工	33.27%	30.59%
赛腾股份	47.09%	38.03%
佰奥智能	16.09%	19.86%
强瑞技术	25.19%	32.54%
可比公司平均	30.41%	30.25%
申请挂牌公司	32.39%	32.19%

注 1：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博众精工为其自动化设备（线）毛利率；赛腾股份为其自动化设备毛利率；佰奥智能为其智能组装设备毛利率；强瑞技术为其设备毛利率

注 2：公司报告期内将计提的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同行业公司均将其计入销售费用，此处公司毛利率为剔除质保费用的影响后的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的毛利率位于同行业公司可比产品的毛利率区间内，毛利率与博众精工、强瑞技术接近，低于赛腾股份，略高于佰奥智能。赛腾股份毛利率较高，主要系赛腾股份的智能制造设备应用于组装及检测环节，由于检测设备通常需要更高精度的控制能力和视觉软件系统，技术难度大，毛利率相对较高。博众精工的自动化设备

	<p>(线)和强瑞技术的设备产品均为运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等领域的组装环节的设备或线体,产品应用与公司更接近。</p> <p>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毛利率水平与同业上市公司的可比产品毛利率无重大差异。</p>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75,776,248.71	397,266,105.61
销售费用(元)	23,500,964.03	13,488,876.78
管理费用(元)	20,157,598.62	15,167,111.08
研发费用(元)	50,409,580.36	40,192,533.01
财务费用(元)	462,365.64	3,439,482.10
期间费用总计(元)	94,530,508.65	72,288,002.9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94%	3.4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24%	3.8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60%	10.1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0%	0.8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9.87%	18.2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7,228.80 万元和 9,453.0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20%和 19.87%,各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略有上升。</p>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支出	12,173,658.86	6,946,433.35
业务招待费	4,797,506.92	2,613,443.08
差旅及交通	2,585,449.75	1,958,699.93
厂房租赁费	1,261,896.88	323,490.54
股份支付	893,800.00	859,900.0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504,886.69	24,528.30
折旧摊销	258,722.71	253,990.56
其他	1,025,042.22	508,391.02
合计	23,500,964.03	13,488,876.78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1,348.89万元和2,350.1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40%和4.94%，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支出、业务招待费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① 职工薪酬支出</p> <p>职工薪酬支出主要为销售人员工资、社保、奖金以及福利费等。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增长，客户开拓与售后服务对人员的需求不断提升，公司销售团队规模持续扩大，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支出分别为694.64万元和1,217.37万元，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51.50%和51.80%。</p> <p>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薪酬支出分别为694.64万元和1,217.37万元，增幅为75.25%，人员薪酬的增长主要系销售人员数量的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列支薪酬的销售人员按月平均数量分别为24人和45人，增幅为87.50%，变动趋势和公司销售费用的薪酬支出变动基本一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②业务招待费</p> <p>业务招待费主要为销售部门开展业务招待以及客户拜访活动时发生的费用，2023年度，随着宏观环境开放，公司主动加强与客户的业务对接，同时部分客户至公司考察、审验频率增加，导致业务招待费较2022年度有所上升。</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职工薪酬支出	9,490,979.05	7,323,146.86
业务招待费	2,920,198.72	2,114,913.01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1,395,290.15	814,978.17
折旧摊销	1,373,636.31	724,942.79
办公及后勤	1,490,901.21	1,164,583.12
差旅及交通	922,332.57	451,645.99
厂房租赁费	921,671.12	1,154,159.11
股份支付	106,700.00	102,400.00
其他	1,535,889.49	1,316,342.03
合计	20,157,598.62	15,167,111.08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516.71万元和2,015.7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2%和4.24%，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支出、业务招待费、中介及咨询服务费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公司管理人员数量上升，相应的薪酬支出增加，系管理费用上升的主要因素。</p> <p>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分别为732.31万元和949.10万元，增幅为29.60%，管理人员薪酬的增长主要系管理人员数量的增加及管理人员结构的改变所致。</p> <p>报告期各期，公司平均管理人员数量分别为38人和42人，管理人员人均薪酬分别为19.27万元和22.60万元，管理人员人均薪酬的增长主要系公司2023年度新增了2名高层管理人员，其薪资水平较高，拉动了管理人员人均薪酬的增长。</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支出	38,734,846.60	28,788,790.62
材料费	6,642,472.57	7,124,583.61
差旅及交通	2,437,641.98	1,808,842.56
折旧及摊销	936,776.25	741,373.64
股份支付	440,000.00	331,200.00
专利及测试服务费	418,018.21	509,588.66

厂房租赁费	398,841.67	451,103.52
其他	400,983.08	437,050.40
合计	50,409,580.36	40,192,533.01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4,019.25万元和5,040.9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12%和10.60%，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支出、材料投入、折旧及摊销费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研发需求增加，研发项目数量和研发人员随之上升，使得相应的职工薪酬支出增加，系研发费用上升的主要因素。</p> <p>报告期各期，研发人员平均数量分别为125人和165人，增幅为32.00%，公司研发人员薪酬分别为2,878.88万元和3,873.48万元，增幅为34.55%，研发人员薪酬的增长和研发人员数量增长基本一致。</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形。</p>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2,306,674.59	2,957,984.94
减：利息收入	2,275,955.72	949,421.78
银行手续费	121,663.69	95,659.18
汇兑损益	309,983.08	1,335,259.76
合计	462,365.64	3,439,482.1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343.95万元和46.24万元。2023年度财务费用金额有所下降，主要系存款利息收入增加以及美元汇率波动导致的汇兑损失减小所致。</p>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3,022,115.46	1,050,930.63

进项税加计抵减	2,322,779.79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56,561.68	57,366.74
合计	5,401,456.93	1,108,297.3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包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进项税加计抵减和个税手续费返还。政府补助详情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023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较 2022 年度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根据昆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开展 2023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制定工作的通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232.28 万元所致。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6,031.82	513,378.39
合计	1,136,031.82	513,378.3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51.34 万元和 113.60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8,821.42	1,088,737.52
教育费附加	467,208.75	653,207.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1,472.46	435,471.84
房产税	246,900.37	-
环境保护税	246,430.05	95,903.49
印花税	164,478.14	154,312.23
土地使用税	100,000.00	158,333.33
车船税	4,301.04	4,081.04
合计	2,319,612.23	2,590,047.1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259.00 万元和 231.96 万元，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

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76,240.00	-41,308.7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80,169.26	2,728,817.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5,187.73	222,052.8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39,344.6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832,360.64	-
合计	4,362,926.84	2,909,561.5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290.96 万元和 436.2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73%和 0.92%，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等。2023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度增加，主要系当年度公司主要客户立讯精密批量调整对其供应商的付款政策，对公司当年度销售的设备进行分期付款，因此公司于 2023 年末确认 2,478.69 万元的长期应收款以及 3,664.72 万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导致当年度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分别增加 123.93 万元和 183.24 万元。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321,464.89	5,686,975.4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19,728.59	-115,925.0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88,829.94	133,050.71
合计	6,752,363.54	5,704,101.1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570.41 万元和 675.24 万元，2023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度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当年合同资产规模有所上涨，确认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也相应增加所致。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	-6,693.52	-34,266.19

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1,863.00	519,368.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36,031.82	513,378.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840.98	-4,254.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数	508,083.03	145,441.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14.46	-1,664.0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53,444.79	850,448.53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85.04 万元和 285.34 万元，主要为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情况具体详见本节“（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公司各期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21%和 0.60%，占比较低，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上市挂牌专项资金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920,252.46	531,562.63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
企业创新平台奖励+专精特新、单项冠军企业奖励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稳岗、扩岗、就业补贴	203,763.00	4,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各级各类研发机构建设项目经费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岗位技能提升培训	104,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企业吸纳重点人群税收减免	27,3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智慧技防奖励	16,8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昆山市国境外科技合作项目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纳入综合风险池融资企业贴息	-	91,6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订制储备一批科技成果	-	62,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和协同创新平台项目创新券					
2022 第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研发服务补贴	-	37,268.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2022 年昆山市货运补贴	-	19,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江苏省科技创新券	-	4,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合计	3,022,115.46	1,050,930.63	-	-	-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0,397,590.64	19.19%	119,939,420.69	2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74%	53,000,000.00	10.92%
应收票据	6,399,336.20	1.11%	914,175.13	0.19%
应收账款	224,714,706.28	39.07%	208,082,389.89	42.89%
应收款项融资	8,606,808.00	1.50%	2,100,931.94	0.43%
预付款项	1,869,681.38	0.33%	1,431,766.50	0.30%
其他应收款	2,870,842.50	0.50%	4,202,977.86	0.87%
存货	158,816,757.77	27.61%	90,244,777.95	18.60%
合同资产	12,393,743.98	2.15%	2,493,445.45	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814,852.06	6.05%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4,314,263.17	0.75%	2,798,011.64	0.58%
合计	575,198,581.98	100.00%	485,207,897.05	100.00%
构成分析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48,520.79 万元和 57,519.86 万元。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存货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等项目构成，报告期各期末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7.13%和 93.66%。2023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较上年有所上涨，主要系公司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及存货金额相应增长所致。</p>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4,997.50	33,353.59

银行存款	107,282,194.77	110,832,949.77
其他货币资金	3,100,398.37	9,073,117.33
合计	110,397,590.64	119,939,420.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1,993.94 万元和 11,039.7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72%和 19.19%，主要为银行存款。公司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2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为加强资金使用效率，整体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较上年度降低所致。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66,608.34	9,047,662.59
诉讼冻结资金	526,400.00	-
其他	107,390.03	25,454.74
合计	3,100,398.37	9,073,117.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23 年末，公司诉讼冻结资金 52.64 万元，系因与深圳环城鑫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的而冻结的资金，涉诉金额为 52.64 万元，目前尚未结案。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53,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其他	10,000,000.00	53,0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0,000,000.00	53,000,000.00

公司 2022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300 万元，为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50,776.20	914,175.13
商业承兑汇票	5,248,560.00	-
合计	6,399,336.20	914,175.13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4 年 2 月 23 日	594,000.00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0 日	2024 年 3 月 20 日	26,000.00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 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67,800.00
合计	-	-	687,800.00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181,596.20	100.00%	12,466,889.92	5.26%	224,714,706.28

合计	237,181,596.20	100.00%	12,466,889.92	5.26%	224,714,706.28
----	----------------	---------	---------------	-------	----------------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377,300.55	100.00%	11,294,910.66	5.15%	208,082,389.89
合计	219,377,300.55	100.00%	11,294,910.66	5.15%	208,082,389.89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30,139,550.19	97.03%	11,506,977.51	5.00%	218,632,572.68
1至2年	5,156,235.93	2.17%	515,623.59	10.00%	4,640,612.34
2至3年	1,724,554.08	0.73%	344,910.82	20.00%	1,379,643.26
3至4年	123,756.00	0.05%	61,878.00	50.00%	61,878.00
4至5年	-	-	-	-	-
5年以上	37,500.00	0.02%	37,500.00	100.00%	-
合计	237,181,596.20	100.00%	12,466,889.92	5.26%	224,714,706.28

续: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13,694,419.90	97.41%	10,684,720.99	5.00%	203,009,698.91
1至2年	5,513,434.65	2.51%	551,343.47	10.00%	4,962,091.18
2至3年	123,756.00	0.06%	24,751.20	20.00%	99,004.80
3至4年	8,190.00	0.01%	4,095.00	50.00%	4,095.00
4至5年	37,500.00	0.02%	30,000.00	80.00%	7,500.00
5年以上	-	-	-	-	-
合计	219,377,300.55	100.00%	11,294,910.66	5.15%	208,082,389.89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淳华科技(昆)	货款	2023年11月	8,190.00	由于增值税	否

山)有限公司		29日		税率变更产生的历史数据差异, 确认无法收回	
合计	-	-	8,190.00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台郡科技	非关联方	42,099,526.30	1年以内	17.75%
新普集团	非关联方	41,293,235.15	1年以内	17.41%
纬创资通	非关联方	28,126,348.87	1年以内	11.86%
中信博	非关联方	17,384,602.35	1年以内	7.33%
绿进新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50,949.00	1年以内	5.71%
合计	-	142,454,661.67	-	60.06%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台郡科技	非关联方	73,329,790.55	1年以内、3-4年	33.43%
立讯精密	非关联方	67,818,960.81	1年以内	30.91%
纬创资通	非关联方	15,709,278.54	1年以内	7.16%
东山精密	非关联方	11,155,663.41	1年以内	5.09%
台达集团	非关联方	9,049,122.55	1年以内	4.12%
合计	-	177,062,815.86	-	80.71%

注1: 上述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按照同一控制下客户合并口径披露;

注2: 中信博包括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融信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

注3: 东山精密包括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和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1,937.73 万元和 23,718.16 万元, 2023 年末较上年度增长 8.12%, 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张, 应收账款的余额相应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 整体结构良好。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1,937.73 万元和 23,718.1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5.22%和 49.85%。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客户的收款政策如下：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结算政策
1	立讯精密	验收后分 24 期付款或验收后月结 120 天
2	台郡科技	验收后月结 90 天
3	新普集团	验收后月结 120 天
4	鹏鼎集团	收货后月结 30 天付款 70%；验收后月结 90 天付款 30%
5	纬创资通	验收后月结 90 天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结算政策
1	立讯精密	验收后月结 120 天
2	台郡科技	验收后月结 90 天
3	台达集团	合同签订后预付 30%，发货后付 40%、30%月结 30 天
4	珠海冠宇	收货且开票后月结 30 天
5	纬创资通	验收后月结 90 天

公司主要客户为消费电子及新能源领域的知名企业，客户总体资金实力较强，偿债能力较好。除立讯精密调整对其供应商的付款政策外，主要客户的结算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综上，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公司经营状况，具有合理性。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客户信誉情况、所在行业特征，制定了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按组合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以应收款项账龄作为确定组合的依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计提政策情况如下：

账龄	博众精工	赛腾股份	佰奥智能	强瑞技术	申请挂牌公司
1年以内	5.00%	5.00%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3年	30.00%	20.00%	30.00%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4-5年	70.00%	80.00%	5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综上，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重大坏账损失情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具备谨慎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606,808.00	2,100,931.94
合计	8,606,808.00	2,100,931.94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1,200.65	-	-	-
合计	1,381,200.65	-	-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69,681.38	100.00%	1,388,216.50	96.96%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43,550.00	3.04%
合计	1,869,681.38	100.00%	1,431,766.5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6,160.00	22.26%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南京市腾阳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	17.6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江苏宇笈数控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000.00	15.72%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昆山正锐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900.00	6.1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市速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33.63	4.16%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1,232,893.63	65.94%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信安真空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000.00	41.49%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麦格雷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000.00	21.58%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成都新连通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600.00	8.21%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苏州创元专利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园区分公司	非关联方	67,400.00	4.71%	1年以内	预付费用
苏州精智得全自动焊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550.00	3.04%	2-3年	预付货款
合计	-	1,131,550.00	79.03%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870,842.50	4,202,977.8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2,870,842.50	4,202,977.8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0,000.00	-	-	-	-	-	1,010,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91,366.77	130,524.27	-	-	60,000.00	60,000.00	2,051,366.77	190,524.27
合计	3,001,366.77	130,524.27	-	-	60,000.00	60,000.00	3,061,366.77	190,524.27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5,000.00	-	-	-	-	-	1,515,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5,689.86	357,712.00	-	-	-	-	3,045,689.86	357,712.00
合计	4,560,689.86	357,712.00	-	-	-	-	4,560,689.86	357,712.00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陆家镇财政和经济发展局	1,010,000.00	-	-	应收政府部门土地保证金
合计	-	1,010,000.00	-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陆家镇财政和经济发展局	1,515,000.00	-	-	应收政府部门土地保证金
合计	-	1,515,000.00	-	-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627,447.77	79.33%	81,372.38	5.00%	1,546,075.39
1至2年	323,019.00	15.75%	32,301.89	10.00%	290,717.11
2至3年	12,000.00	0.58%	2,400.00	20.00%	9,600.00
3-4年	28,900.00	1.41%	14,450.00	50.00%	14,450.00
4-5年	-	-	-	-	-
5年以上	60,000.00	2.92%	60,000.00	100.00%	0.00
合计	2,051,366.77	100.00%	190,524.27	9.29%	1,860,842.5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521,539.86	82.79%	126,077.00	5.00%	2,395,462.86
1至2年	74,750.00	2.45%	7,475.00	10.00%	67,275.00
2至3年	65,800.00	2.16%	13,160.00	20.00%	52,640.00
3-4年	319,600.00	10.49%	159,800.00	50.00%	159,800.00
4-5年	64,000.00	2.10%	51,200.00	80.00%	12,800.00
5年以上	-	-	-	-	-
合计	3,045,689.86	100.00%	357,712.00	11.74%	2,687,977.86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2,301,703.26	152,541.11	2,149,162.15
代扣代缴款项	566,927.89	28,346.38	538,581.51
备用金及其他	192,735.62	9,636.78	183,098.84
合计	3,061,366.77	190,524.27	2,870,842.5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2,484,534.00	248,504.22	2,236,029.78
代扣代缴款项	456,536.35	22,826.82	433,709.53
待退回采购款	1,344,700.00	67,235.00	1,277,465.00
备用金及其他	274,919.51	19,145.96	255,773.55
合计	4,560,689.86	357,712.00	4,202,977.86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昆山市陆家镇文化体育站	押金及保证金	2023年12月29日	2,000.00	图书丢失,押金无法收回,确认核销	否
潍坊歌尔电子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22年1月27日	3,000.00	驻厂证丢失,预计无法收回,确认核销	否
合计	-	-	5,000.00	-	-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陆家镇财政和经济发展局	无关联关系	押金及保证金	1,010,000.00	2-3年	32.99%
中信博	无关联关系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9.80%
鹏鼎控股	无关联关系	押金及保证金	208,766.24	1年以内 117,132.24元, 1-2年 91,634.00元	6.82%
上海采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	1-2年	6.53%
昆山显允电子	无关联关系	备用金及其他	125,656.08	1年以内	4.10%

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	-	1,844,422.32	-	60.24%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陆家镇财政和经济发展局	无关联关系	押金及保证金	1,515,000.00	1-2年	33.22%
鹏鼎控股	无关联关系	待退回采购款、押金及保证金	1,436,334.00	1年以内	31.49%
上海采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4.39%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	3年以上	4.39%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备用金及其他	109,486.69	1年以内	2.40%
合计	-	-	3,460,820.69	-	75.89%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209,304.89	1,616,130.30	14,593,174.59
在产品	9,357,518.16	354,931.77	9,002,586.39
库存商品	10,226,525.60	4,417,117.77	5,809,407.83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135,445,002.78	6,033,413.82	129,411,588.96
合计	171,238,351.43	12,421,593.66	158,816,757.77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85,661.46	857,861.39	8,027,800.07
在产品	8,719,202.46	44,466.80	8,674,735.66
库存商品	12,301,796.52	3,628,921.06	8,672,875.46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70,634,391.71	5,765,024.95	64,869,366.76
合计	100,541,052.15	10,296,274.20	90,244,777.95

(2) 存货项目分析

1) 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0,054.11万元和17,123.84万元，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公司存货结构较为稳定，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的占比较高，各年度合计占存货的比例为82.49%和85.07%。**2023年度，公司存货余额较上年度涨幅较大，其中发出商品余额较上年度增长6,481.06万元，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下游客户，销售规模扩张所致。**

公司报告期各期存货余额与订单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存货余额	17,123.84	10,054.11
在手订单金额	25,188.51	13,287.30
在手订单/存货余额	147.10%	132.1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分别为13,287.30万元和25,188.51万元，在手订单占公司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132.16%和147.10%。公司存货的在手订单覆盖率较高，主要系公司销售的智能装备产品的定制化程度较高，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与订单情况相匹配。

①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以生产经营所需的机械类、电气类、传感器类为主。报告期各期，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888.57万元和1,620.93万元，占存货余额的8.84%和9.47%。公司根据“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即根据销售计划/订单情况形成生产计划，并结合产品的物料清单（BOM）生成物料需求计划，因此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张，报告期末储备的原材料金额也随之上涨。

②在产品

公司在产品包括公司生产中的智能装备、工装治具及配件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的余额分别为 871.92 万元和 935.75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 8.67%和 5.46%。

③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公司库存商品为生产完工后存放于公司尚未发出的商品，发出商品为已经发往客户现场进行调试、客户尚未验收的产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余额合计为 8,293.62 万元和 14,567.15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呈现增长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主要系在客户现场调试的智能装备。由于公司发往客户的智能自动化设备和线体均为高度定制化产品，通常在完成安装架线后，还需要在客户现场根据客户的产线布局、生产节拍、产品精度等生产需求，对公司智能装备做进一步调试，最终通过验收并取得客户验收单，完成交付。因此公司的智能装备产品在运抵客户现场后，安装调试、客户验收等环节所需时间较长，导致公司发出商品余额较高。2023 年末发出商品涨幅较大，主要系公司当年度积极拓展下游应用，新客户订单增长，发往客户现场的智能自动化设备和生产线增加所致。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 25,188.51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1,901.21 万元，与报告期末发出商品余额增长相匹配。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发出商品期后确认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发出商品 a	13,544.50	7,063.44
期后结转销售并确认成本金额 b	7,619.68	6,569.71
尚未转销金额 c=a-b	5,924.82	493.73
期后转销比例 d=b/a	56.26%	93.01%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22 年末的发出商品已基本实现转销。2023 年末尚未转销的发出商品，主要系公司的智能自动化设备（线）产品因产品功能和复杂程度不同，客户调试及验收周期差异较大，部分产品在客户现场所需调试时间较长，从而对公司发出商品期后转销金额产生一定影响。

综上，公司发出商品期后转销率较高，不存在长期未结转的发出商品。公司存货余额与期后销售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公司发出商品金额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和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博众精工	57.67%	56.82%
赛腾股份	63.04%	60.71%

佰奥智能	46.67%	44.72%
强瑞技术	59.50%	64.54%
申请挂牌公司	79.10%	70.25%

报告期内，公司发出商品余额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0.25%和 79.10%，与赛腾股份、强瑞技术接近，略高于博众精工和佰奥智能，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比例较高符合行业特征。

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自动化设备和智能柔性生产线，具备高度定制化的属性，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策略，生产排期均根据客户需求，并按交期及时发往客户现场，因此公司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的占比较低，且发出商品的订单覆盖率较高。与此同时，公司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策略，根据生产需求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在确保原材料安全库存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存货周转率，提升公司资本运营效率。

综上，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余额的比重较高具备合理性，与同业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2) 存货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5,620.51	91.22%	9,444.84	93.94%
1-2年	1,162.99	6.79%	397.98	3.96%
2-3年	193.41	1.13%	132.25	1.32%
3年以上	146.92	0.86%	79.04	0.79%
合计	17,123.84	100.00%	10,054.11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存货库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存货整体库龄情况较好。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在一年以上的存货占比分别为 6.06%和 8.78%，占比较低。公司在积极消化库存的基础上，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均已计提了充足的跌价准备。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期末存货的订单覆盖率价高，而且相关订单的期后价格未发生重大调整。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3,144,706.54	750,962.56	12,393,743.98
合计	13,144,706.54	750,962.56	12,393,743.98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2,624,679.42	131,233.97	2,493,445.45
合计	2,624,679.42	131,233.97	2,493,445.45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质保金	131,233.97	619,728.59	-	-	-	750,962.56
合计	131,233.97	619,728.59	-	-	-	750,962.56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质保金	247,159.03	-115,925.06	-	-	-	131,233.97
合计	247,159.03	-115,925.06	-	-	-	131,233.97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4,814,852.06	-
合计	34,814,852.06	-

2023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主要系当年度公司主要客户立讯精密批量调整对其供应商的付款政策，对公司当年度销售的设备进行分期付款，因此公司于2023年末确认3,664.72万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同时计提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183.24万元，当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3,481.49万元。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963,003.60	2,045,713.12
预缴企业所得税	3,351,259.57	-
预付工业自动化设备产品生产 厂房及办公楼项目贷款利息	-	752,298.52
合计	4,314,263.17	2,798,011.6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23,547,548.78	11.14%	0.00	0.00%
固定资产	168,264,322.92	79.58%	22,495,858.17	18.14%
在建工程	447,690.76	0.21%	81,308,598.30	65.55%
使用权资产	3,523,012.44	1.67%	4,795,986.26	3.87%
无形资产	8,431,722.33	3.99%	7,418,519.53	5.98%
长期待摊费用	395,826.12	0.19%	391,536.68	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3,419.43	2.35%	3,303,786.30	2.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8,938.50	0.89%	4,323,360.27	3.49%
合计	211,452,481.28	100.00%	124,037,645.51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2,403.76 万元和 21,145.25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2023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 2023 年 10 月新厂房建设完工投入使用，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405,084.86	151,101,715.56	213,871.64	182,292,928.78
房屋及建筑物	-	143,212,564.54	-	143,212,564.54
机器设备	23,024,029.45	4,193,030.73	-	27,217,060.18
运输工具	4,100,871.34	1,240,051.52	182,008.41	5,158,914.45
电子设备及其他	4,280,184.07	2,456,068.77	31,863.23	6,704,389.61
二、累计折旧合计：	8,909,226.69	5,161,644.46	42,265.29	14,028,605.86
房屋及建筑物	-	1,193,438.08	-	1,193,438.08
机器设备	3,982,233.10	2,520,701.95	-	6,502,935.05
运输工具	2,614,897.79	538,780.97	17,670.00	3,136,008.76
电子设备及其他	2,312,095.80	908,723.46	24,595.29	3,196,223.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495,858.17			168,264,322.92
房屋及建筑物	-			142,019,126.46
机器设备	19,041,796.35			20,714,125.13
运输工具	1,485,973.55			2,022,905.6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68,088.27			3,508,165.6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495,858.17			168,264,322.92
房屋及建筑物	-			142,019,126.46
机器设备	19,041,796.35			20,714,125.13
运输工具	1,485,973.55			2,022,905.6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68,088.27			3,508,165.64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665,170.48	18,176,627.86	436,713.48	31,405,084.86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7,562,348.53	15,727,934.82	266,253.90	23,024,029.45
运输工具	3,194,977.53	905,893.81	-	4,100,871.34
电子设备及其他	2,907,844.42	1,542,799.23	170,459.58	4,280,184.07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03,663.34	3,073,746.70	168,183.35	8,909,226.6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2,191,939.01	1,839,832.19	49,538.10	3,982,233.10
运输工具	2,083,633.03	531,264.76	-	2,614,897.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28,091.30	702,649.75	118,645.25	2,312,095.8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661,507.14			22,495,858.17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5,370,409.52			19,041,796.35
运输工具	1,111,344.50			1,485,973.5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79,753.12			1,968,088.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661,507.14			22,495,858.17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5,370,409.52			19,041,796.35
运输工具	1,111,344.50			1,485,973.5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79,753.12			1,968,088.27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17,918.77	2,592,213.32	-	5,210,132.09
房屋及建筑物	-	2,592,213.32	-	2,592,213.32
机器设备	2,617,918.77	-	-	2,617,918.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7,663.82	327,981.86	-	545,645.68

房屋及建筑物	-	21,733.82	-	21,733.82
机器设备	217,663.82	306,248.04	-	523,911.8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00,254.95			4,664,486.41
房屋及建筑物	-			2,570,479.50
机器设备	2,400,254.95			2,094,006.9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00,254.95			4,664,486.41
房屋及建筑物	-			2,570,479.50
机器设备	2,400,254.95			2,094,006.91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2,617,918.77	-	2,617,918.77
机器设备	-	2,617,918.77		2,617,918.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	217,663.82	-	217,663.82
机器设备	-	217,663.82	-	217,663.8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2,400,254.95
机器设备	-			2,400,254.9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2,400,254.95
机器设备	-			2,400,254.95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厂房及办公楼	142,019,126.46	截止2023年末尚在办理，于2024年1月18日办妥产权证书。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521,776.39	-	11,100,741.11	4,421,035.28
房屋及建筑物	15,521,776.39	-	11,100,741.11	4,421,035.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725,790.13	1,272,973.82	11,100,741.11	898,022.84
房屋及建筑物	10,725,790.13	1,272,973.82	11,100,741.11	898,022.8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95,986.26			3,523,012.44
房屋及建筑物	4,795,986.26			3,523,012.4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95,986.26			3,523,012.44
房屋及建筑物	4,795,986.26			3,523,012.44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100,741.11	4,421,035.28	-	15,521,776.39
房屋及建筑物	11,100,741.11	4,421,035.28	-	15,521,776.39
二、累计折旧合计：	5,328,355.73	5,397,434.40	-	10,725,790.13
房屋及建筑物	5,328,355.73	5,397,434.40	-	10,725,790.13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772,385.38			4,795,986.26
房屋及建筑物	5,772,385.38			4,795,986.2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772,385.38			4,795,986.26
房屋及建筑物	5,772,385.38			4,795,986.26

(5)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6)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厂房建设	81,086,921.89	62,125,642.65	143,212,564.54	-	2,316,293.55	1,946,657.10	4.04%	自筹	-
在安装软件	221,676.41	226,014.35	-	-	-	-	-	-	447,690.76
合计	81,308,598.30	62,351,657.00	143,212,564.54	-	2,316,293.55	1,946,657.10	-	-	447,690.76

续：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厂房建设	-	81,086,921.89	-	-	369,636.45	369,636.45	3.74%	自筹	81,086,921.89
在安装软件	221,676.41	-	-	-	-	-	-	-	221,676.41
合计	221,676.41	81,086,921.89	-	-	369,636.45	369,636.45	-	-	81,308,598.30

(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10,818.53	1,780,539.83	93,298.36	9,798,060.00
土地使用权	5,191,200.00	-	-	5,191,200.00
软件	2,919,618.53	1,780,539.83	93,298.36	4,606,86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92,299.00	718,096.23	44,057.56	1,366,337.67
土地使用权	288,400.00	173,040.00	-	461,440.00
软件	403,899.00	545,056.23	44,057.56	904,897.6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418,519.53			8,431,722.33
土地使用权	4,902,800.00			4,729,760.00
软件	2,515,719.53			3,701,962.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418,519.53			8,431,722.33
土地使用权	4,902,800.00			4,729,760.00
软件	2,515,719.53			3,701,962.33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29,396.25	2,581,422.28	-	8,110,818.53
土地使用权	5,191,200.00	-	-	5,191,200.00
软件	338,196.25	2,581,422.28	-	2,919,618.53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0,041.00	392,258.00	-	692,299.00
土地使用权	115,360.00	173,040.00	-	288,400.00
软件	184,681.00	219,218.00	-	403,899.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229,355.25			7,418,519.53
土地使用权	5,075,840.00			4,902,800.00
软件	153,515.25			2,515,719.5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29,355.25			7,418,519.53
土地使用权	5,075,840.00			4,902,800.00
软件	153,515.25			2,515,719.53

(1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391,536.68	428,930.65	424,641.21	-	395,826.12
合计	391,536.68	428,930.65	424,641.21	-	395,826.12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880,763.89	458,393.68	947,620.89	-	391,536.68
合计	880,763.89	458,393.68	947,620.89	-	391,536.68

(1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989,693.43	4,247,827.61
可抵扣亏损	4,876,596.18	243,829.81
租赁负债	3,773,245.90	565,986.89
预付租金	84,067.89	12,610.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32,745.03	184,911.75
预计负债	3,260,159.03	236,705.06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金额	-	-528,451.87
合计	42,216,507.46	4,963,419.43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654,633.06	3,242,398.05
租赁负债	4,436,573.42	665,486.01
预付租金	462,143.46	69,321.52
预计负债	641,489.76	96,223.46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金额	-	-769,642.74
合计	27,194,839.70	3,303,786.30

(1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元)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元)
使用权资产	3,523,012.44	528,451.87	4,795,986.26	719,397.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334,965.34	50,244.80
合计	3,523,012.44	528,451.87	5,130,951.60	769,642.74

②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元)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元)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8,451.87	4,963,419.43	769,642.74	3,303,78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8,451.87	-	769,642.74	-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23,547,548.7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8,938.50	4,323,360.27
合计	25,426,487.28	4,323,360.27

2023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金额为2,354.75万元，主要系当年度公司主要客户立讯精密批量调整对其供应商的付款政策，对公司当年度销售的设备进行分期付款，因此公司于2023年末确认2,478.69万元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123.93万元，当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2,354.75万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432.34万元和187.89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较小，主要为一年以上应收质保金和预付工程设备款。

(1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8	2.08
存货周转率(次/年)	2.47	3.0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68	0.84

2、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博众精工	2.02	2.48
赛腾股份	5.54	3.04
佰奥智能	1.70	1.58
强瑞技术	2.63	2.73
平均值	2.97	2.46
申请挂牌公司	2.08	2.08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8 和 2.08，报告期内较为稳定，且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博众精工	1.19	1.28
赛腾股份	1.62	1.42
佰奥智能	1.71	1.36
强瑞技术	3.87	4.03
平均值	2.10	2.02
申请挂牌公司	2.47	3.00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较好，分别为 3.00 和 2.47，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

(3) 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博众精工	0.63	0.73
赛腾股份	0.94	0.68
佰奥智能	0.65	0.59
强瑞技术	0.62	0.48
平均值	0.71	0.52

申请挂牌公司	0.68	0.84
--------	------	------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整体较好，分别为 0.84 和 0.68，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2023 年度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上年度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新厂房建设完工投入使用，总资产规模上升所致。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5,226,382.64	15.92%	85,065,388.85	24.97%
应付票据	68,225,717.13	19.67%	65,238,312.94	19.15%
应付账款	177,890,771.48	51.29%	148,086,664.66	43.46%
合同负债	23,632,525.05	6.81%	11,972,598.93	3.51%
应付职工薪酬	14,075,782.75	4.06%	10,913,390.74	3.20%
应交税费	2,759,221.85	0.80%	15,799,474.32	4.64%
其他应付款	1,506,603.78	0.43%	1,702,885.97	0.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0,449.35	0.25%	663,327.52	0.19%
其他流动负债	2,630,881.37	0.76%	1,264,839.19	0.37%
合计	346,818,335.40	100.00%	340,706,883.12	100.00%
构成分析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34,070.69 万元和 34,681.83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和应付职工薪酬等项目构成，占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4.30%和 97.76%。2023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金额较上年有所上涨，主要系公司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供应商应付账款的金额相应增长所致。</p>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46,197,261.05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	5,000,000.00
贴现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2,981,400.00	-
短期借款利息	47,721.59	65,388.85
合计	55,226,382.64	85,065,388.85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68,225,717.13	65,238,312.94
合计	68,225,717.13	65,238,312.94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6,523.83万元和6,822.57万元，主要为支付给供应商的材料采购款。2023年度应付票据余额上升，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银行信用，且随着生产经营的扩大，材料采购规模上升，相应的使用票据结算的规模也有所增长。

(5)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6,908,905.12	99.45%	146,925,329.79	99.22%
1—2年	818,502.54	0.46%	1,008,558.75	0.68%
2—3年	58,042.93	0.03%	133,163.37	0.09%
3年以上	105,320.89	0.06%	19,612.75	0.01%
合计	177,890,771.48	100.00%	148,086,664.6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金额分别为14,808.67万元和17,789.08万元，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2023年末应付账款金额上涨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应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8)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工程款	28,315,513.75	1年以内	15.92%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货款	23,293,937.17	1年以内	13.09%
昆山新东桥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货款	7,948,421.15	1年以内	4.47%
苏州慕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货款	6,190,359.66	1年以内	3.48%
苏州诺亚鑫电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货款	5,985,014.59	1年以内	3.36%
合计	-	-	71,733,246.32	-	40.32%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工程款	38,360,860.92	1年以内	25.90%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货款	23,466,800.67	1年以内	15.85%
昆山新东桥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货款	4,695,546.64	1年以内	3.17%
上海昊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货款	3,259,746.04	1年以内	2.20%
苏州诺亚鑫电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货款	3,139,322.16	1年以内	2.12%
合计	-	-	72,922,276.43	-	49.24%

(9)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预收商品销售款	23,632,525.05	11,972,598.93
合计	23,632,525.05	11,972,598.93

(11)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26,603.78	94.69%	1,592,885.97	93.54%
1—2年	-	-	70,000.00	4.11%
2—3年	40,000.00	2.65%	-	-
3年以上	40,000.00	2.65%	40,000.00	2.35%
合计	1,506,603.78	100.00%	1,702,885.97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员工报销款	1,426,603.78	94.69%	1,586,213.72	93.15%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	5.31%	116,672.25	6.85%
合计	1,506,603.78	100.00%	1,702,885.97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赵泽鹏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165,250.64	1年以内	10.97%
郑治伟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128,790.07	1年以内	8.55%
顾晓娟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87,269.06	1年以内	5.79%
毛学敏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63,565.83	1年以内	4.22%
杨可英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55,361.00	1年以内	3.67%
合计	-	-	500,236.60	-	33.20%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郑治伟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194,059.11	1年以内	11.40%
顾晓娟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152,861.38	1年以内	8.98%
许训勇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115,627.98	1年以内	6.79%
潘佳佳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87,857.16	1年以内	5.16%
杨可英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款	87,394.00	1年以内	5.13%
合计	-	-	637,799.63	-	37.45%

(13)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6)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913,390.74	116,668,182.35	113,577,294.13	14,004,278.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909,129.97	5,887,626.18	21,503.79
三、辞退福利	-	129,500.00	79,500.00	5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913,390.74	122,706,812.32	119,544,420.31	14,075,782.75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1,318,220.18	91,943,026.04	92,347,855.48	10,913,390.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16.14	4,631,254.04	4,635,870.18	-
三、辞退福利	-	60,951.37	60,951.37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322,836.32	96,635,231.45	97,044,677.03	10,913,390.74

(17)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13,390.74	105,974,836.77	102,884,865.39	14,003,362.12
2、职工福利费	-	5,443,376.68	5,443,376.68	-

3、社会保险费	-	2,608,057.10	2,607,140.26	916.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090,427.53	2,090,427.53	-
工伤保险费	-	246,529.66	245,612.82	916.84
生育保险费	-	271,099.91	271,099.91	-
4、住房公积金	-	2,564,250.68	2,564,250.68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7,661.12	77,661.1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0,913,390.74	116,668,182.35	113,577,294.13	14,004,278.96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11,520.26	82,049,447.18	82,447,576.70	10,913,390.74
2、职工福利费	-	5,596,432.43	5,596,432.43	-
3、社会保险费	4,591.92	2,250,542.75	2,255,134.6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59.30	1,832,346.95	1,836,706.25	-
工伤保险费	171.80	194,524.99	194,696.79	-
生育保险费	60.82	223,670.81	223,731.63	-
4、住房公积金	2,108.00	2,042,276.00	2,044,38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327.68	4,327.68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1,318,220.18	91,943,026.04	92,347,855.48	10,913,390.74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002,352.16	13,436,406.67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193,827.35	445,659.48
个人所得税	48,930.00	26,23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703.37	902,956.31
房产税	246,900.37	-
教育费附加	62,222.02	541,739.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481.35	361,159.36
其他	59,805.23	85,323.46
合计	2,759,221.85	15,799,474.32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79,226.33	663,327.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91,223.02	-
合计	870,449.35	663,327.52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1,943,081.37	1,264,839.19
未终止确认票据背书	687,800.00	
合计	2,630,881.37	1,264,839.19

(19)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元）	69,429,785.06	94.14%	0.00	0.00%
租赁负债（元）	2,994,019.57	4.06%	3,773,245.90	85.37%
预计负债（元）	1,326,771.41	1.80%	646,592.33	14.63%
合计	73,750,576.04	100.00%	4,419,838.23	100.00%
构成分析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441.98 万元和 7,375.06 万元。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构成，2023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较上年有所上涨，主要系公司因新厂房建设而产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p>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3.46%	56.65%
流动比率（倍）	1.66	1.42

速动比率（倍）	1.20	1.16
利息支出	4,253,331.69	3,327,621.39
利息保障倍数（倍）	9.62	10.38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注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4：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金额；

注5：利息保障倍数=(利息支出+利润总额)/利息支出。

1、波动原因分析

①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2 和 1.66，速动比率分别为 1.16 和 1.20，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 1，基本保持稳定，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②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6.65%和 53.46%，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0.38 倍和 9.62 倍。

③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偿债能力与流动性相关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企业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流动比率（倍）	博众精工	2.06	1.95
	赛腾股份	1.38	1.27
	佰奥智能	1.91	2.27
	强瑞技术	3.74	8.08
	可比公司平均	2.27	3.39
	申请挂牌公司	1.66	1.42
速动比率（倍）	博众精工	1.29	1.13
	赛腾股份	0.84	0.70
	佰奥智能	1.32	1.32
	强瑞技术	3.23	7.27
	可比公司平均	1.67	2.60
	申请挂牌公司	1.20	1.16
资产负债率	博众精工	46.50%	50.41%
	赛腾股份	51.47%	63.92%
	佰奥智能	41.85%	35.82%
	强瑞技术	26.38%	17.01%

	可比公司平均	41.55%	41.79%
	申请挂牌公司	53.46%	56.65%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与同业上市公司相比，融资渠道更单一，主要采用银行借款的方式融资，因此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低，资产负债率略高于上市公司平均值，但整体位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内，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246,206.55	56,104,26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369,007.83	-118,412,40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801,999.76	105,214,215.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3,487,175.80	43,634,520.97

2、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610.43 万元和-6,824.62 万元，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系随业务规模上涨，公司当年度原材料采购金额上升，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上升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配比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52.87	2,969.30
加：信用减值损失	436.29	290.96
资产减值准备	675.24	570.41
固定资产折旧	516.16	307.37
油气资产折耗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7.30	539.74
无形资产摊销	57.39	21.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46	9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67	0.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8.06	222.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0	-5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96	-98.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5.01	-1,124.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05.51	-6,483.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54.56	8,134.66
其他	234.46	21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4.62	5,610.43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11,841.24万元和-3,336.90万元，主要系公司新厂房建设，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2022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主要系公司当年购买的金额为5,300万元的理财产品于2023年到期收回。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10,521.42万元和9,780.20万元，主要系公司于2022年11月和2023年1月进行增资，收到股东投资款所致。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胡海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44.22%	11.05%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芜湖鸿振	直接持有公司 14.60%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海东持有 66.15%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为胡海东的一致行动人
芜湖鸿华	直接持有公司 3.92%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海东持有 19.31%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为胡海东的一致行动人
芜湖鸿邦	间接持有公司 1.09%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海东持有 36.67%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为胡海东的一致行动人
芜湖鸿中	直接持有公司 0.45%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海东持有 52.00%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为胡海东的一致行动人
鸿仕达机械	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鸿仕达	公司全资子公司
鸿礼软件	公司全资子公司
鸿智新能源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85%的股权
鸿义精微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8%的股权
鸿仁微电子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1%的股权
鸿仕达钣金	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注销
安徽复利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赵月伦持有 30%股权的企业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云飞扬服饰广场	董事赵月伦曾作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3 年 6 月注销
无锡康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顾晓娟持有 80%股权，董事顾晓娟配偶之妹陈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江西麒麟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高管郭剑波曾持有 80%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3 月注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独立董事游世秋担任合伙人的企业
江苏博涛智能热工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单兴洲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苏州智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单兴洲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苏州小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管单兴洲持有 90%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肥西县信服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赵月伦之妹赵月宏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合肥信服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赵月伦之妹赵月宏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合肥信驰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赵月伦之妹赵月宏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合肥文禾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赵月伦之妹赵月宏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合肥信科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赵月伦之妹赵月宏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合肥兴派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赵月伦之妹赵月宏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上海勤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顾晓娟之配偶陈勤彪持有 85%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苏州勤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顾晓娟之配偶陈勤彪持有 60%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苏州盈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顾晓娟之配偶陈勤彪间接持有 60%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江苏景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顾晓娟之配偶陈勤彪间接持有 42%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苏州勤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顾晓娟之配偶陈勤彪间接持有 51%股权的企业
上海巧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顾晓娟之继子陈波持有 98%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江西瑞弘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董事、高管郭剑波之弟郭剑勇持有 60%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上饶县华勇农业专业合作社	董事、高管郭剑波之弟郭剑勇持有 40%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芜湖富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唐福明之配偶夏英持有 90%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唐福明之姐唐素珍持有 10%股权的企业，同时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鸿智新能源持股 15%的少数股东
武汉市生一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中生配偶姐姐之配偶胡义平持有 6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苏州卡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高管单兴洲之配偶陈婧持有 45%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苏州卡卡租赁有限公司	高管单兴洲之配偶陈婧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南京合睿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董事朱夏持有 56.25%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苏州鑫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董事朱夏持有 55%股权的企业
苏州启睿翔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董事朱夏持有 54.85%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苏州新能宇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原董事朱夏持有 50%股权的企业
苏州新天宇润滑油有限公司	原董事朱夏持有 36%股权的企业
常熟市新天宇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	原董事朱夏持有 50%股权的企业
南京全民福服务有限公司	原董事朱夏持有 49.02%股权的企业，于 2007 年 9 月吊销未注销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赵月伦	董事、直接加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顾晓娟	董事、直接加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郭剑波	董事、副总经理，直接加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唐福明	董事
孙环艳	董事、财务负责人
黄中生	独立董事
游世秋	独立董事
肖建	独立董事
陶小华	监事会主席
万东波	职工代表监事
宋绅	监事
单兴洲	董事会秘书
朱夏	曾担任公司董事
徐威	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王琰	曾担任公司监事

注：根据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关联交易》，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其他公司独立董事的，该公司不因此构成公司的关联方。独立董事黄中生于 2023 年 5 月开始在大秦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演维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依据前述规定上述企业不构成公司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自然人外，公司的关联自然人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朱夏	曾担任公司董事	卸任
徐威	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卸任
王琰	曾担任公司监事	卸任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鸿仕达钣金	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已于 2023 年 5 月注销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云飞扬服饰广场	董事赵月伦曾作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已于 2023 年 6 月注销
江西麒麟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高管郭剑波曾持有 80%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3 月注销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联自然人支付薪酬金额分别为 484.06 万元和 604.7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除了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联自然人支付薪酬外，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 适用 不适用
-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担保事项 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 力的影响 分析
胡海东、徐利	8,000,000.00	2018-9-29至2023-9-29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	50,000,000.00	2023-11-29至2028-11-29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徐利	10,000,000.00	2020-6-28至2023-9-17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徐利	40,000,000.00	2021-2-9至2023-2-8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	40,000,000.00	2022-7-12至2023-10-20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	40,000,000.00	2023-10-25至2027-10-24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徐利	11,000,000.00	2020-1-13至2023-1-12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徐利	4,577,160.00	2020-1-14至2025-1-13	抵押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徐利	27,500,000.00	2020-12-31至2027-10-9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	20,000,000.00	2020-11-10至2027-10-12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徐利	30,000,000.00	2021-2-22至2026-6-27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徐利	30,000,000.00	2021-3-22至2024-3-2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	100,000,000.00	2023-3-20至2026-3-19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胡海东	30,000,000.00	2022-2-14至2023-2-14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注：上述担保对象指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方。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小计	-	-	-
(2) 其他应付款	-	-	-
胡海东	-	83,925.00	报销款
顾晓娟	87,269.06	152,861.38	报销款

赵月伦	22,044.00	-	报销款
唐福明	20,671.15	-	报销款
孙环艳	-	6,685.72	报销款
陶小华	8,900.00	7,468.00	报销款
徐威	1,646.50	-	报销款
小计	140,530.71	250,940.10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进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涉及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关联方回避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报告期内，除了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联自然人支付薪酬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审批权限进行了约定。公司及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相关规范，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

为促进公司持续规范运作，避免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损害公司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均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	-
合计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三、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4）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 (3)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否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20109590669	自动仓储扫码分类设备	发明	2020 年 12 月 29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	2020109596190	自动仓储扫码分类方法	发明	2020 年 12 月 29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	2020109596129	自动仓储扫码分类设备的扫码检测系统	发明	2020 年 12 月 29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	2020109596133	自动仓储扫码分类设备的扫码检测方法	发明	2020 年 12 月 29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	2020113049280	产品自动转换载具的方法	发明	2021 年 2 月 2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	2020113049473	产品自动化转换载具用的载具开合盖系统及转载机	发明	2021 年 2 月 2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	2020113756722	一种自动撕膜装置	发明	2021 年 2 月 23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	2020113707868	自动包膜机及全自动包膜方法	发明	2021 年 2 月 23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	2020113695273	包膜机的取料翻转折弯一体式装置	发明	2021 年 2 月 23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	2020113695146	多边同步包膜装置	发明	2021 年 2 月 23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	2021109456490	多工位同步送料装置	发明	2021 年 11 月 16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	2021109456503	多道式保压装置	发明	2021 年 11 月 16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3	2021109999497	一种自动供料式加工设备	发明	2021 年 11 月 16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4	2021100854666	包膜装置及自动包膜机	发明	2022 年 1 月 21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5	202111445993X	自动撕膜机械臂及自动撕膜方法	发明	2022 年 2 月 22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6	2021114716290	一种柔性电路板折弯装置	发明	2022 年 2 月 22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7	2020113049469	双进双出式产品自动转换载具的转换机	发明	2022 年 2 月 25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8	2022100774628	自动包膜设备及包	发明	2022 年 4 月 8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	-

		膜方法		日	达	达	取得	
19	2022100828810	一种柔性电路板自动折弯设备	发明	2022年4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0	2021112208354	自动流转式产品多道次保压处理装置	发明	2022年5月27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1	2022102054566	一种PET膜的自动上料装置及自动上下料方法	发明	2022年5月27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2	202111220915X	一种自动供料式产品接合加工方法	发明	2022年7月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3	2022109968027	一种螺栓拆卸回收一体化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2年12月1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4	2022111068816	一种微小型LED转移装置及转移方法	发明	2022年12月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5	2022102912177	一种柔性电路板自动折弯设备	发明	2023年2月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6	2021112241051	全自动真空包装设备	发明	2023年5月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7	2023109684689	自动上料方法及自动上料设备	发明	2023年10月10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8	2023102730436	电机转子的磁石自动装配设备	发明	2023年6月20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29	2023102445600	气动式压合方法及压合装置	发明	2023年6月1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0	2023102445653	用于点胶装置的高度调整方法及植盖前点胶装置	发明	2023年6月27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1	2023102445668	一种全自动芯片植盖设备	发明	2023年6月1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2	202310244562X	高精度芯片植盖方法及植盖装置	发明	2023年6月1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3	2023100927882	一种等离子清洗设备	发明	2023年11月21日	鸿义精微	鸿义精微	原始取得	-
34	2023108831619	一种晶粒分选方法与分选系统	发明	2023年10月13日	鸿义精微	鸿义精微	原始取得	-
35	201420167966X	双面自动贴标机	实用新型	2014年8月20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6	2015201937346	一种胶带剪切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10月2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7	201620775329X	一种供标签装置	实用新型	2016年12月2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8	2016210148067	一种电机转子组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26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39	2016207753302	一种双层供标签装置	实用新型	2016年12月2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0	2016208059027	一种翻转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1月1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1	2016207732043	一种四面翻板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1月1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2	2016207733544	一种双面翻板装置	实用	2016年12月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	-

			新型	21 日	达	达	取得	
43	2016208059031	一种供触摸板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11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4	201620804903X	一种用于回流拆盖机的翻板机构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11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5	2016214773851	一种能自动解、锁旋扣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7 月 18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6	2017201034339	一种撕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9 月 22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7	2017201034752	一种 CCD 读码机	实用新型	2017 年 9 月 22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8	2017201035100	多物料自动贴标检签设备	实用新型	2017 年 9 月 22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49	2017201143942	机械手搭配植板自动化系统	实用新型	2017 年 9 月 22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0	2017201034748	一种滚贴胶带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10 月 27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1	2017201034714	一种软板供收料机	实用新型	2017 年 10 月 27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2	2017201203445	一体式真空供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10 月 27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3	2017201135626	一种全自动分离治具的植板机	实用新型	2017 年 10 月 24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4	2017204585460	一种循环生产线	实用新型	2018 年 1 月 5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5	2017208615253	一种移栽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6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6	2017208522704	一种多组标签独立贴标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6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7	2017208983359	一种旋转移载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6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8	2017208614941	一种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6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59	2017209282074	一种独立真空吸盘模组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6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0	2017208890104	一种自动转角设备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1	2017208805991	软板撕膜贴附机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13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2	2017208890903	一种自动清洁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2 月 23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3	2017208615319	一种双层升降轨道	实用新型	2018 年 4 月 20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4	201720928206X	一种不停机换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3 月 30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5	201720898439X	一种定位治具用缓冲夹持机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3 月 30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6	2017209788067	一种自动控制压力的滚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3 月 30 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7	2017210284333	一种磁性治具分离	实用	2018 年 4 月 20	鸿仕	鸿仕	原始	-

		机构	新型	日	达	达	取得	
68	2017210411964	一种自动供料和回收废料的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69	2017210889887	一种真空旋转平台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20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0	201721088816X	一种自动运输升降供收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20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1	2017212427276	一种中转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8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2	2017212295084	一种自动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3	2017213211315	一种自动清胶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4	201721321125X	一种吸嘴清洁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5	2017213217307	一种吸嘴夹持取放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6	2017213335286	一种吸嘴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7	2017214030942	一种自动收集 SMT 贴片机吸嘴的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8	2017209629499	一种快插式吸嘴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79	2017208890640	一种自动翻转移载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0	2018205042023	一种马达定子整形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11月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1	2018204887554	一种快拆式清洁机构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2	2018205041181	一种双层供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11月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3	2017208802137	一种自动供料植板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4	2017208805629	一种双轨压盖拆盖回流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5	2017208805968	一种自动移栽机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6	2019200974280	一种弹簧的夹取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7	2019200921989	一种夹紧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8	2019201090893	一种自动供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89	2020208989361	异步双阀点胶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0	2020216614748	一种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1	2020216614752	一种承载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2	2020216128843	一种卡扣松紧系统	实用	2021年4月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	-

			新型	日	达	达	取得	
93	2020216102152	一种翻转夹持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6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4	2020218656707	一种磁吸式真空吸盘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6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5	2020220073858	自动仓储扫码分类设备的转角接驳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30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6	2020220071848	自动仓储扫码分类设备的上料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7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7	202022008681X	适用于自动仓储扫码分类上料的对位调整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8	2020220322780	贴标设备的双工位供料装置及多工位贴标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99	2020220327318	多工位自动贴标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0	2020220324108	双头式自动贴标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12月2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1	2020226946345	产品自动化转载用的载具收料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1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2	2020226953813	产品自动化转换载具用的清洁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16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3	2021220689099	一种双轨式送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4	2021220685990	一种贴装元件的自动上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8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5	2021220682206	一种贴装元件的位置转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7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6	2021220552306	一种兼具保压功能的贴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8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7	2021220673940	一种夹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8	2021225189361	一种抽真空自动封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09	2021223727675	一种晶片载具及载具架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0	2021223727660	一种自动上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2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1	2021230422544	一种FPC夹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2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2	2021228862211	一种千层架的自动翻转装置及自动上下料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2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3	2022204752888	一种柔性电路板上LED的自动贴装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8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4	202221358749X	一种用于柔性电路板基板的加工传送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3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设备						
115	2022207952265	一种反出料贴标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6	2022222273006	一种自动夹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2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7	2022222272982	一种自动流转式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2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8	2022219739369	一种自动包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8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19	2021223726013	一种双工位错位式供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0	2022228883871	一种全自动芯片植盖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2月14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1	2022231349023	一种撕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7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2	2022232666868	一种折弯裁切一体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8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3	2022228189546	一种芯片封装底部填胶工艺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7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4	2023215280419	一种大型工件装配拆解设备	实用新型	2023年11月24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5	2023205503459	磁石自动装配机	实用新型	2023年8月2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6	202320379075X	夹持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7月2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7	2022234828142	一种气浮翻板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5月26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8	202223409589X	一种多方位锁螺栓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5月16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29	202223269348X	一种连接器测试模组	实用新型	2023年8月8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30	202223196091X	一种电池包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9月1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31	2022227456605	一种连接器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2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32	2022230992650	一种可移除胶带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11日	鸿微电子	鸿微电子	原始取得	-
133	2022231042458	一种镶件式雕刻刀模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11日	鸿微电子	鸿微电子	原始取得	-
134	2019302587714	USB 自动组装焊接设备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9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35	2019302698153	自动贴标机	外观设计	2019年11月5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36	2021307803948	贴合机 (Ingres FPC)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18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37	2021307097850	自动点胶机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1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38	202230720031X	自动点胶机	外观	2023年1月24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设计	日	达	达	取得	
139	2023300400269	LED 固晶机	外观设计	2023年3月2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140	202330006951X	自动植散热片机	外观设计	2023年4月11日	鸿仕达	鸿仕达	原始取得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8103145725	一种马达定子整形机构	发明	2018年8月10日	已授权，待颁证	-
2	2019100611879	一种自动供料装置	发明	2019年5月21日	已授权，待颁证	-
3	2020104484023	异步双阀点胶设备	发明	2020年8月7日	实质审查	-
4	2020109731563	双头式自动贴标机械手	发明	2020年11月24日	实质审查	-
5	2020109752998	多工位自动贴标设备	发明	2020年11月24日	实质审查	-
6	2021110010476	一种双轨式送料装置	发明	2021年11月2日	实质审查	-
7	202210766164X	一种电子元件贴装过程中压合行程控制方法	发明	2022年9月16日	实质审查	-
8	2022107661796	半导体元件贴装或转移的加工方法	发明	2022年9月27日	实质审查	-
9	202211384982X	一种用于微小型 LED 转移的承载框	发明	2023年1月17日	实质审查	-
10	2023103571348	全自动真空包装设备及包装方法	发明	2023年6月2日	实质审查	-
11	2023108501746	一种全自动芯片植盖设备	发明	2023年9月22日	实质审查	-
12	2023108831604	晶粒转移设备的校正方法与晶粒转移设备	发明	2023年8月29日	实质审查	-
13	2023113054028	用于轴向运动传递的连接装置、连接方法与晶粒分选设备	发明	2024年2月6日	已授权，待颁证	-
14	2023111929307	一种芯片植盖方法及植盖设备	发明	-	已受理	-
15	202322070229X	自动上料设备	实用新型	2024年1月19日	已授权，待颁证	-
16	2023221121975	多工位加工设备	实用新型	2024年2月9日	已授权，待颁证	-
17	2023228642390	压装装置	实用新型	-	已受理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8	2023234559901	轴套自动装配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	已受理	-
19	2023234566905	一种自动供料装置	实用新型	-	已受理	-
20	2023235949539	一种具有涨紧式夹爪的取放模组	实用新型	-	已受理	-
21	2023228135409	双行程运载装置	实用新型	-	已受理	-
22	2023306666213	料盘切换设备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
23	2023306666228	基板移栽设备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
24	2023306666232	等离子清洗机	外观设计	-	已受理	-

(二) 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鸿仕达外观检测系统 V1.0	2016SR305221	2016 年 10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	鸿仕达激光焊接系统 V1.0	2016SR293678	2016 年 10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	鸿仕达笔记本贴标系统软件 3.1.1.54	2017SR611718	2017 年 11 月 8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	鸿仕达贴散热膏系统软件 1.0.0.1	2017SR611649	2017 年 11 月 8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	鸿仕达 SMT 吸嘴自动清洗机控制软件 V1.0	2018SR111462	2018 年 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	鸿仕达自动贴标机控制软件 V1.0	2018SR111608	2018 年 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7	鸿仕达自动植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18SR295964	2018 年 5 月 2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8	鸿仕达自动拆翻贴控制软件 V1.0	2018SR301026	2018 年 5 月 3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9	鸿仕达自动分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18SR454017	2018 年 6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0	鸿仕达柔性线路板自动测试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18SR748919	2018 年 9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1	鸿仕达底部贴标机控制软件 V1.0	2018SR888572	2018 年 1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2	鸿仕达摄像头自动搬运线控制软件	2018SR960855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					
13	鸿仕达自动焊接控制软件 V1.0	2019SR0026209	2019年1月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4	鸿仕达柔性线路板自动测试系统控制软件 V2.0	2019SR0421561	2019年5月5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5	鸿仕达柔性线路板自动测试系统控制软件 V3.0	2019SR0536784	2019年5月2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6	鸿仕达双Y单X自动贴标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545534	2019年5月30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7	鸿仕达载具转换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597984	2019年6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8	鸿仕达 USB 自动组装焊接线控制软件 V1.0	2019SR0629557	2019年6月18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19	鸿仕达全自动软板撕膜贴附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733015	2019年7月16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0	鸿仕达自动锁螺丝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994491	2019年9月25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1	鸿仕达单片植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1319886	2019年12月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2	鸿仕达 Bonding 植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1319895	2019年12月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3	鸿仕达自动保压设备控制软件 V1.0	2019SR1320349	2019年12月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4	鸿仕达半自动胶带剥离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1316375	2019年12月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5	鸿仕达自动读码机控制软件 V1.0	2019SR1315560	2019年12月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6	鸿仕达线路板测试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20SR0346481	2020年4月20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7	鸿仕达自动调试设备控制软件 V1.0	2020SR0346304	2020年4月20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8	鸿仕达自动测高保压机控制软件 V1.0	2020SR0606121	2020年6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29	鸿仕达 UV 固化检测机控制软件 V1.0	2020SR0606137	2020年6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0	鸿仕达 PI 包膜机控制软件 V1.0	2020SR0701903	2020年7月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1	鸿仕达自动收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20SR0654826	2020年6月1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2	鸿仕达自动拆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20SR0655343	2020年6月1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3	鸿仕达标准测试平	2020SR0713786	2020年7月2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台控制软件 V1.0		日	得		
34	鸿仕达定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20SR0608054	2020年6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5	鸿仕达收板机控制软件 V1.0	2020SR0608060	2020年6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6	鸿仕达光学轴向测量仪控制软件 V1.0	2020SR0665140	2020年6月23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7	鸿仕达自动包装检测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0467632	2021年3月30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8	鸿仕达贴撕胶带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0461670	2021年3月2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39	鸿仕达自动植板机控制软件 V2.0	2021SR0617012	2021年4月28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0	鸿仕达压条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0617011	2021年4月28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1	鸿仕达自动保压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0757020	2021年5月25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2	鸿仕达数据关联平台控制软件 V1.0	2021SR0762606	2021年5月25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3	鸿仕达侧贴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1063566	2021年7月19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4	鸿仕达裹膜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1212725	2021年8月17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5	鸿仕达裹膜收料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1212665	2021年8月17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6	鸿仕达侧保压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1246964	2021年8月23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7	鸿仕达自动植板贴高温胶带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1581012	2021年10月28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8	鸿仕达高精度贴合保压及视觉检测系统 V1.0	2021SR1485689	2021年10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49	鸿仕达自动植板机控制软件 V3.0	2021SR1873902	2021年11月24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0	鸿仕达自动下料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0267946	2022年2月23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1	鸿仕达自动旋扣设备控制软件 V1.0	2022SR0329973	2022年3月10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2	鸿仕达底部贴标机控制软件 V2.0	2022SR0275817	2022年2月25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3	鸿仕达视觉定位算法集成控制软件 V1.0	2022SR0267945	2022年2月23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4	鸿仕达自动植板机控制软件 V4.0	2022SR0435655	2022年4月6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5	鸿仕达压条机控制软件 V2.0	2022SR0435654	2022年4月6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56	鸿仕达自动收板机控制软件 V2.0	2022SR0435671	2022年4月6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7	鸿仕达除尘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0446238	2022年4月8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8	鸿仕达旋扣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0446239	2022年4月8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59	鸿仕达压盖装卸载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0446237	2022年4月8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0	鸿仕达手表软板测试控制软件 V1.0	2022SR0495055	2022年4月20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1	鸿仕达高精度 MiniLED 贴装系统 V1.0	2022SR0916273	2022年7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2	鸿仕达在线压合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0916274	2022年7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3	鸿仕达自动转 Tray 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0916276	2022年7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4	鸿仕达贴膜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0916270	2022年7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5	鸿仕达 RF 换载具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0916272	2022年7月1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6	鸿仕达上锁解锁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1005737	2022年8月4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7	鸿仕达压盖装载旋扣一体机控制软件 V1.0	2022SR1352671	2022年9月13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8	鸿仕达视觉定位算法集成控制软件 V2.0	2022SR1386025	2022年9月30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69	鸿仕达自动垂直铜镀卷对卷上下料机系统 V1.0	2022SR1620514	2022年12月28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70	鸿仕达点胶机控制软件 V1.0	2023SR0244199	2023年2月15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71	鸿仕达上下料设备控制软件 V1.0	2023SR0243585	2023年2月15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72	鸿仕达 Lid Attach 自动上料及视觉检测软件 V1.0	2023SR0243586	2023年2月15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73	鸿仕达 Lid Attach 自动热压下料及视觉检测软件 V1.0	2023SR0425489	2023年3月3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74	鸿仕达 Lid Attach 自动植散热盖机检测系统 V1.0	2023SR0425488	2023年3月31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75	鸿仕达 Lid Attach 自动上料及视觉检测软件 V2.0	2023SR0430133	2023年4月3日	原始取得	鸿仕达	-

（三） 商标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商标权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鸿仕达	20736077	7	2017 年 09 月 14 日 -2027 年 09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2		HOSTAR	20736705	7	2017 年 11 月 07 日 -2027 年 11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3		鸿仕达	27720292	35	2019 年 10 月 07 日 至 2029 年 10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4		HOSTAR	27716348	35	2019 年 01 月 21 日 -2029 年 01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5		HOSTAR	30444567	7	2019 年 10 月 14 日 -2029 年 10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6		HOSTAR	38301068	7	2020 年 07 月 07 日 -2030 年 07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或虽已履行完毕但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包括如下销售合同、采购合同、借款合同等，具体重大业务合同判断标准如下：

（1）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以及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签订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合同或订单；

（2）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协议以及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合同或订单；

（3）借款合同、抵押/质押合同：借款金额、抵押/质押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合同。

（4）其他合同：可能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施工合同等其他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	销售合同	华普电子(常熟)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销售合同	新世电子(常熟)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销售合同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销售合同	立臻精密智造(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6	销售合同	纬创资通(重庆)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7	销售合同	纬创资通(成都)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8	销售合同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9	销售合同	立讯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0	销售合同	郡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2,070.00	履行完毕
11	销售合同	郡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2,012.00	履行完毕
12	销售合同	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1,636.00	履行完毕
13	销售合同	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1,445.50	正在履行
14	销售合同	郡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1,225.00	履行完毕
15	销售合同	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1,367.30	履行完毕
16	销售合同	立讯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1,310.80	履行完毕
17	销售订单	Wistron Infocomm Manufacturing(India)Private Limited	无	智能装备	1,222.96	履行完毕
18	销售合同	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1,001.58	履行完毕
19	销售订单	Wistron Infocomm Manufacturing(India)Private Limited	无	智能装备	857.25	履行完毕
20	销售合同	郡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825.00	履行完毕
21	销售合同	江西立讯智造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809.93	履行完毕
22	销售订单	Wistron Infocomm Manufacturing(India)Private Limited	无	智能装备	760.69	履行完毕
23	销售合同	立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758.91	履行完毕
24	销售合同	立芯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720.94	履行完毕
25	销售合同	立芯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720.94	履行完毕
26	销售订单	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708.00	履行完毕
27	销售合同	瑞声光电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651.78	履行完毕
28	销售合同	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629.70	履行完毕
29	销售合同	瑞声光电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571.20	履行完毕
30	销售订单	Wistron Infocomm Manufacturing(India)Private	无	智能装备	563.84	履行完毕

		Limited				
31	销售订单	Wistron Infocomm Manufacturing(India)Private Limited	无	智能装备	563.51	履行完毕
32	销售合同	珠海冠宇电源有限公司金湾分公司	无	智能装备	552.57	履行完毕
33	销售合同	立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智能装备	528.84	履行完毕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昆山新东桥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深圳市崇茂科技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采购合同	苏州悦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采购合同	苏州云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5	采购合同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1,036.16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742.68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698.61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621.90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601.62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585.00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520.85	履行完毕
12	采购合同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机械类原材料	517.88	履行完毕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无	18,000.00	2021.12.27-2026.12.26	不动产抵押、信用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1,500.00	2023.08.10-2024.08.09	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无	500.00	2023.03.30-2024.03.30	法定代表人及其配偶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4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无	500.00	2023.10.13-2024.10.12	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5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无	500.00	2023.09.11-2024.9.10	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支)行	无	500.00	2023.10.10-2024.10.09	法定代表人及其配偶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无	500.00	2023.10.25-2024.10.24	法定代表人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3210022021019104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贷款	苏(2021)昆山市不动产权第3045622号	2021.12.27-2026.12.26	正在履行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鸿仕达办公楼及连廊、厂房等工程建设,合同金额1.16亿元
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鸿仕达办公楼及餐厅装修工程,合同金额640万元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胡海东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外，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p> <p>（一）本人不再对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p> <p>（二）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活动；</p> <p>（三）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p> <p>三、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经营活动。</p> <p>四、本人承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公司所有；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p> <p>五、本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六、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公司存续且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承诺方被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人/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的，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3）如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p>

	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本承诺函是本人/本企业真实的意思表示，自本人/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本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承诺主体名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海东； 其他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芜湖鸿振、赵月伦、顾晓娟、郭剑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胡海东、赵月伦、顾晓娟、郭剑波、唐福明、孙环艳、黄中生、游世秋、肖建、陶小华、万东波、宋绅、单兴洲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5 月 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具体范围以《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关联方范围为准，下同）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二、若有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严格遵守《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三、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将认真履行已经签订的协议，并保证不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p> <p>四、本人/本企业承诺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五、本人/本企业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p>

	本企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本企业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六、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海东； 其他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芜湖鸿振、赵月伦、顾晓娟、郭剑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胡海东、赵月伦、顾晓娟、郭剑波、唐福明、孙环艳、黄中生、游世秋、肖建、陶小华、万东波、宋绅、单兴洲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5 月 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独或合并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或使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人/本企业控制或投资的企业也应遵守上述声明与承诺； 4、本人/本企业有关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本企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本企业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5、如因违反该等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胡海东、芜湖鸿振、芜湖鸿华、芜湖鸿中、芜湖鸿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胡海东、赵月伦、郭剑波、顾晓娟、孙环艳、陶小华、万东波、宋绅
--------	--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p> <p>1、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本企业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2、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上述存在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p> <p>如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的，则本人/本企业承诺自觉接受该等要求，并按要求重新签署承诺函。</p> <p>3、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的，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媒体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如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的，则本人承诺自觉接受该等要求，并按要求重新签署承诺函。</p> <p>3、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的，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媒体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胡海东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若公司或其子公司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的，本人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收到有权政府部门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或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或赔偿款项。</p> <p>二、本人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胡海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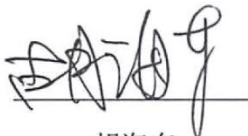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9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胡海东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9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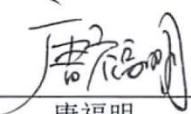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胡海东


赵月伦


郭剑波


顾晓娟


唐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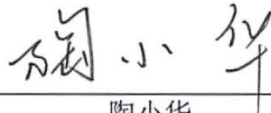

孙环艳

黄中生

游世秋

肖建


全体监事（签字）：


陶小华


万东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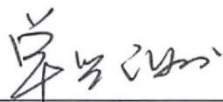

宋绅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胡海东


郭剑波


孙环艳


单兴洲

法定代表人（签字）：


胡海东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9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胡海东	赵月伦	郭剑波
顾晓娟	唐福明	孙环艳
 黄中生	游世秋	肖建

全体监事（签字）：

陶小华	万东波	宋绅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胡海东	郭剑波	孙环艳
单兴洲		

法定代表人（签字）：

胡海东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9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胡海东	赵月伦	郭剑波
顾晓娟	唐福明	孙环艳
黄中生	 游世秋	肖建

全体监事（签字）：

陶小华	万东波	宋 绅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胡海东	郭剑波	孙环艳
-----	-----	-----

单兴洲

法定代表人（签字）：

胡海东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9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胡海东	赵月伦	郭剑波
顾晓娟	唐福明	孙环艳
黄中生	游世秋	肖建

全体监事（签字）：

陶小华	万东波	宋 绅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胡海东	郭剑波	孙环艳
-----	-----	-----

单兴洲

法定代表人（签字）：

胡海东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9日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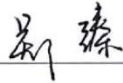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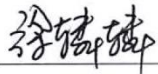
方 苏

项目负责人（签字）：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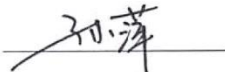


郑 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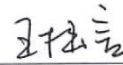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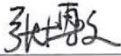
徐麟麟



孙 萍



王拙言



张博文



王 博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7 月 9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李旭
李旭

胡承伟
胡承伟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卢贤榕
卢贤榕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范国荣  钱鹏飞 
范国荣 钱鹏飞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杨志国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7月9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杨江涛

杨江涛



周强

周强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梅惠民

梅惠民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